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atang Corporation Renewable Power Co.,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9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法例規定，於公司債券存續期間，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須在每年4月30日或之前披露上一會計年度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本公告隨附的文件為根據公司債券的有關要求，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址：<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本公司債券2024年年度報告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經國際會計準則審閱的報告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dt-re.com>查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鄒敏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25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應學軍先生及王方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榮曉傑女士、王少平先生及石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敏霖先生、余順坤先生及秦海岩先生。

* 僅供識別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一）政策风险

随着电力市场化改革不断推进，新能源发电市场交易规模和范围的不断扩大、风电平价上网、竞争性配置、对储能的要求及辅助服务市场的逐步开放，使得新能源企业面临电价下降、收益减少的风险。本公司将持续跟踪和研判政策的影响，采取有效的对策，保障本公司自身的利益。

（二）限电风险

近年来限电率持续下降，但由于社会用电量增长，与新能源发电量高速增长的不匹配，可能导致公司发电项目满负荷发电量无法全部消纳的风险依然存在。

（三）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开发新能源项目的投资主体增多，都在积极抢占资源，竞争日益激烈。对此，公司将继续科学布局，巩固已有资源储备，拓展新资源领域，不断扩大资源储备量，同时本公司将利用已有优势，加大科技创新和管理创新力度，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

（四）气候风险

公司发电资产中主要为风力发电，而风力发电依靠风资源的状况，风资源状况存在各年的波动和不同地域的波动，从而影响风机的发电量。为平抑风险，本公司在全国 24 个省区拥有发电项目，用于平衡由于气候原因造成的风险。

（五）利率风险

银行贷款利率波动导致利率风险的产生。利率变化对本公司的工程造价及财务费用构成影响，最终会影响经营业绩。公司通过多种方式筹集资金，采用恰当的融资期限尽量熨平利率变更对盈利的影响。公司业务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大幅度增加的新项目开发会导致资本开支大幅增加，导致资产负债率的升高。公司将平衡自身盈利和各种融资结构，满足新项目开发需要。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7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8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8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3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6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37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37
七、 中介机构情况.....	38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43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43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44
四、 资产情况.....	4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46
六、 负债情况.....	47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49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49
九、 对外担保情况.....	49
十、 重大诉讼情况.....	49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49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49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5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50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50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50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52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52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52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52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52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52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52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52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2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53
财务报表.....	55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55

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大唐新能源	指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末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大唐新能源
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Datang Corporation Renewable Power Co., Limited
外文缩写（如有）	CDCRPCL
法定代表人	应学军
注册资本（万元）	727,370.10
实缴资本（万元）	727,370.10
注册地址	北京市 石景山区八大处路 49 号院 4 号楼 6 层 6197
办公地址	北京市 西城区菜市口大街福地广场一号院 1 号楼 8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3
公司网址（如有）	www.cdt-re.com
电子信箱	dtrir@china-cdt.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潘孝凯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工会主席、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菜市口大街福地广场一号院 1 号楼
电话	010-83750601
传真	010-83750600
电子信箱	panxiaokai@cdt-re.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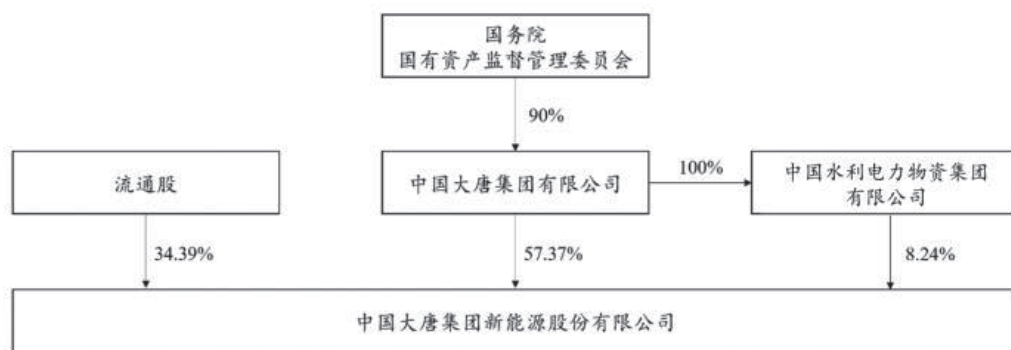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政府机关，不适用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65.61%，无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65.61%，无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 任职的生效时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	--------	--------	------	-----------------	----------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间	
监事	白雪梅	职工代表监事	辞任	2024-8	2024-9
监事	王新鲁	职工代表监事	新任	2024-8	2024-9
董事	李凯	执行董事、董事长	辞任	2024-8	2024-9
董事	应学军	执行董事、董事长	新任	2024-8	2024-9
董事	于凤武	非执行董事	辞任	2024-10	—
董事	荣晓杰	非执行董事	新任	2024-10	—
董事	朱梅	非执行董事	辞任	2024-12	—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4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25.0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应学军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应学军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王方红、荣晓杰、王少平、石峰、卢敏霖、余顺坤、秦海岩

发行人的监事：柳立明、王新鲁、贾莉莉

发行人的总经理：王方红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王海燕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崔健、潘孝凯、邹敏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经营范围为：从事风力发电等新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与管理；低碳技术的研发、应用与推广；新能源相关设备的研制、销售、检测与维修；电力的生产；境内外电力工程设计、施工安装、检修与维护；新能源设备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对外投资；与新能源相关的咨询服务；房屋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开展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等可再生能源业务，业务主要分布于内蒙古、东北三省、中西部以及东南沿海地区。公司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和科学整合，已成为国内领先的以风电业务为主的可再生能源公司。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行业情况

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数据，截至 2024 年底，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约 33.5 亿千瓦，同比增长 14.6%。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 19.0 亿千瓦，占总装机容量比重达到 56.9%，较 2023 年度增长 3 个百分点。分类型看，水电 4.4 亿千瓦，同比上涨 3.2%；风电 5.2 亿千瓦，同比上涨 18.0%；核电 0.6 亿千瓦，同步上涨 6.9%；太阳能发电 8.9 亿元，同步上涨 45.2%。

为了实现能源转型和碳中和目标，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和提高能源自主性，同时应对全球气候变化和自然灾害频发的问题。国家陆续出台了多项新能源风电及光伏相关政策，这些政策对于推动国家经济发展和能源转型具有重要意义。

2024 年 3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2024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意见指出，深入贯彻落实双碳目标任务，多措并举提高非化石能源比重，优化完善产业发展政策，以能源绿色发展支撑美丽中国建设。巩固扩大风电光伏良好发展态势。稳步推进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有序推动项目建成投产。统筹优化海上风电布局，推动海上风电基地建设，稳妥有序推动海上风电向深水远岸发展。做好全国光热发电规划布局，持续推动光热发电规模化发展。因地制宜加快推动分散式风电、分布式光伏发电开发，在条件具备地区组织实施“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和“千家万户沐光行动”。开展全国风能和太阳能发电资源普查试点工作。持续完善绿色低碳转型政策体系。科学优化新能源利用率目标，印发 2024 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并落实到重点行业企业，以消纳责任权重为底线，以合理利用率为上限，推动风电光伏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绿证全覆盖和应用拓展，加强绿证与国内碳市场的衔接和国际认可，进一步提高绿证影响力。修订发布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管理办法，持续开展分布式光伏接入电网承载力提升试点工作。研究光伏电站升级改造和退役有关政策。制定实施抽水蓄能电站开发建设管理暂行办法，促进抽水蓄能可持续健康发展。意见主要目标提出，能源结构持续优化。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占比提高到 55%左右。风电、太阳能发电量占全国发电量的比重达到 17%以上。天然气消费稳中有增，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 18.9%左右，终端电力消费比重持续提高。

2024 年 5 月，国务院印发《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方案指出：1、加大非化石能源开发力度。加快建设以沙漠、戈壁、荒漠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合理有序开发海上风电，促进海洋能规模化开发利用，推动分布式新能源开发利用。有序建设大型水电基地，积极安全有序发展核电，因地制宜发展生物质能，统筹推进氢能发展。到

2025 年底，全国非化石能源发电量占比达到 39%左右；2、提升可再生能源消纳能力。加快建设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外送通道，提升跨省跨区输电能力。加快配电网改造，提升分布式新能源承载力。积极发展抽水蓄能、新型储能。大力发展微电网、虚拟电厂、车网互动等新技术新模式。到 2025 年底，全国抽水蓄能、新型储能装机分别超过 6200 万千瓦、4000 万千瓦；各地区需求响应能力一般应达到最大用电负荷的 3%—5%，年度最大用电负荷峰谷差率超过 40%的地区需求响应能力应达到最大用电负荷的 5%以上；3、大力促进非化石能源消费。科学合理确定新能源发展规模，在保证经济性前提下，资源条件较好地区的新能源利用率可降低至 90%。“十四五”前三年节能降碳指标进度滞后地区要实行新上项目非化石能源消费承诺，“十四五”后两年新上高耗能项目的非化石能源消费比例不得低于 20%，鼓励地方结合实际提高比例要求。加强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以下简称绿证）交易与节能降碳政策衔接，2024 年底实现绿证核发全覆盖。

2024 年 8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国家数据局联合发布《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 年）》，方案指出要大规模高比例新能源外送攻坚行动：1、提高在输电通道新能源电量占比。适应新能源快速发展需要，通过有序安排各类电源投产，同步加强送受端网架，提升送端功率调节能力，有效提高在输电通道新能源电量占比。2、开展新增输电通道先进技术应用。优选一批电力规划明确的“沙戈荒”大基地和主要流域水风光一体化基地送出通道，在保障送出通道电力供应能力的前提下，依托先进的发电、调节、控制技术，开展新型交直流输电技术应用，有效降低配套煤电比例，实现高比例或纯新能源外送。

（2）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作为全国性大型专业发电企业，公司在发展中逐步形成了自身的特色和竞争优势：

1）独特的风电业务，得益于我国政府的政策支持

风电项目建设周期短，一般当年投资当年见效，方便灵活调整发展节奏；同时，风电运行可变成成本低，受外部因素影响很小；而且，公司风电项目分散在全国各地，有利于分散局部地区不利因素带来的影响；另外，公司利用清洁能源优势，积极拓展绿电、绿证及碳减排相关市场，增加了经营效益。

随着环境污染风险意识日益提高以及对可持续发展的重视，我国政府已颁布多项法规以保护环境及促进使用风能等可再生能源。其中，为鼓励发展风电，我国政府在《可再生能源法》及相关配套法规中提供多项优惠政策。作为领先的风电公司，公司处于有利地位，能够充分利用这些优惠政策，有关优惠政策包括：

全额保障收购：电网企业、电力调度机构、电力交易机构等应按照国家相关政策要求，组织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售电企业和电力用户等电力市场相关成员，按照分工完成可再

生能源电量全额保障性收购工作。

成本分摊机制：电网企业可在由省级及国家级电网服务范围内的电力用户支付的销售电价中计入电价附加费，以分摊可再生能源电力纳入电网而产生的费用。因此，风电与火电之间的电价差额，连同可再生能源电力的并网费用，实际上是由电力用户承担。成本分摊机制让电网企业将可再生能源电力收购及并网中的额外费用予以转嫁，以鼓励发展可再生能源。

增值税优惠：根据我国税收相关法律，中国电力企业因销售风电以及太阳能电力而产生的增值税能享受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

风力发电新建项目所得税优惠：根据我国税收法律法规，经批准的风力发电新建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可以申请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此外，受益于国家能源战略及“双碳”政策，我国非化石能源装机占比不断攀升。在有利的政策支持以及稳定增长的电力消费推动下，我国风电行业近年来发展迅速。作为中国风电行业的领跑者（以累计装机容量计），以行业的快速发展为契机，公司近年来的风电业务迅速发展。

2）把握新能源发展机遇，推动多场景融合发展

“双碳”目标提出以来，新能源得到了迅猛的发展，国家能源局提出的 2030 年风光装机达到 12 亿千瓦的目标，到 2030 年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比重要达到 25%，电能占终端用能比重达到 35%。国家能源局近期还在谋划推动 10 条特高压外送通道建设，以及深远海海上风电基地开发。以沙戈荒为重点的陆上风光大基地、深远海海上风电基地、多场景融合发展的分布式“新能源+”项目在今后一段时期内仍将保持较高规模的增长，“双碳”目标和新型能源体系建设的深入推进，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3）加强资源开发力度，加快构建新型能源体系

积极跟踪国家能源局近期重点推动的外送通道规划和建设，谋划主导、参与通道基地项目开发；推动内蒙、新疆等重点区域的基地项目列入国家第四批风光基地和四大沙漠第二批千万千瓦基地。继续跟踪国家能源局正在就深远海大基地开发方案进度，力争重点谋划的基地已经纳入方案，获得开发权。同时，抓住国家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加强电网调峰储能和智能调度能力建设的契机，积极开发布局新型储能项目，更好的服务于新能源的发展。探索推进绿电、绿氢等“新能源+”项目，充分利用公司优势，抢占新能源资源，发展多联供、新型储能、综合智慧能源服务等项目。

4）稳定的设备运营能力，助力安全生产局面形成

近年来，公司以效益最大化为原则，一是扎实提质增效技改工作，科学做好现场技改项目的施工安排；二是公司充分利用生产信息平台加强对风机可利用率、定检情况的指标考核，全面落实备件保障机制，风机可利用率保持业内领先水平；三是助力提升维运人员的技术水平，全面掌控运行设备状态，保障风场运行营运水平，实现了设备安全性、可靠性和发电能力的持续提升，为巩固安全生产稳定局面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5) 推进科技进步和技术创新，引领行业发展

公司积极推进科技进步和技术创新，努力实现科技领先，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近年来，公司实现科技领域的创新和突破。通过搭建管理层平台、建立计算模型、风电场宏观及微观选址精细化水平进一步提升；针对低风速地区，公司在自主产能分析，精选适宜机型和优化整体布局方面掌握了相关核心技术。公司所拥有的技术有助于向电网输送可控及可预测的电量，从而提高风场效益，为大规模开发风场提供了技术支撑，对风电行业可持续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6) 加强工程建设管理，项目建设成本进一步下降

一方面，随着光伏组件、风机制造市场不断快速发展，光伏组件和国内风机制造业的不断成熟，产品质量不断提高，同时设备价格呈下降趋势。本公司充分利用自身的规模优势，通过统一招标程序甄选设备供货商，使采购设备成本进一步降低。

另一方面，本公司通过加强工程建设管理，严格控制项目建设成本。项目建建设投资的降低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加了公司收益。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电力及热力销售收入	124.64	70.65	43.32	99.11	127.06	66.27	47.84	99.25
其他	0.60	0.55	8.24	0.48	0.41	0.66	-60.97	0.32
租赁及其他	0.51	0.24	54.12	0.41	0.55	0.16	71.58	0.43
合计	125.76	71.44	43.19	100.00	128.02	67.08	47.60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占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营业收入或者毛利润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产品	电力及热力销售收入	124.64	70.65	43.32	-1.90	6.61	-9.45
合计	—	124.64	70.65	—	-1.90	6.61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中其他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47.55%，主营业务中其他业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降 113.52%，主要原因系下属子公司大唐时代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执行合同款确认收入所致。

2024 年公司租赁及其他业务成本较 2023 年度增长 50.25%，主要原因系其他业务成本分摊增加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202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承上启下

的关键一年，新能源公司坚决将党的二十大精神，国家能源安全新战略工作部署落实到位，接续奋斗、砥砺前行，全面推进高质量发展，圆满完成“十四五”最后一年的工作。

2024 年新能源公司面对资源竞争加剧、建设条件复杂多变等实际情况，紧盯国家新能源大基地项目和海上风电项目进展，凝心聚力，奋力攻坚。公司 2024 年共获取建设指标 809 万千瓦，其中风电 376 万千瓦，光伏 396 万千瓦，储能项目 37 万千瓦。

2024 年公司投产 342.8 万千瓦，装机容量增长远超预期，主要是因海南儋州海上风电项目、新疆石城子项目投产超预期，此外还有宁夏中卫云基地光伏 50 万光伏项目在 2024 年实现了当年开工当年投产，使得公司 2024 年投产容量大幅提升。

公司 2025 年投产力争保持 300 万千瓦以上投产态势，争取“十四五”末装机总额突破 2,200 万千瓦。公司目前在新疆、宁夏、山东、福建储备部分项目资源，并根据国家海上风电统筹规划、积极争取海上风电项目，2025 年力争再获取指标 300 万千瓦。

（1）加快新能源资源的获取和转化，积极拓展布局战新产业

加强与国家能源局、地方政府、合作企业的沟通协调，力争获取常规新能源项目竞配建设指标。积极跟踪国家能源局近期重点推动的外送通道规划和建设，谋划主导、参与通道基地项目开发；推动内蒙、新疆等重点区域的基地项目列入国家第四批风光基地和四大沙漠第二批千万千瓦基地。继续跟踪国家能源局正在就深远海大基地开发方案进度，力争重点谋划的基地已经纳入方案，获得开发权。加深项目前期工作，对林土地、环水保、用海、军事等关键手续办理，争取早开工、早投产。

抓住国家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加强电网调峰储能和智能调度能力建设的契机，积极开发布局新型储能项目，更好的服务于新能源的发展。探索推进绿电、绿氢等“新能源+”项目，充分利用公司优势，抢占新能源资源，发展多联供、新型储能、综合智慧能源服务等项目。

（2）持续提升工程建设能力，确保投产质量进度

加快战略研究能力建设，及时跟踪新的形势政策技术变化，持续优化完善发展战略，保持战略领先性和可执行性。提高工程管理能力，加强各层级专业工程管理人员配备，提升全系统对项目建设规律性的把握，促进公司建设管理水平整体提升。完善工程建设保障能力，充分发挥新能源专业化优势，强化业务指导能力和现场建设能力，持续打造出“工期短、造价低、质量优、效益好”的精品工程。

（3）加强电量电价市场政策分析，大力提升售电效益

加强对各区域电力政策和电力市场交易规则的研究，关注当地市场交易及量价结构，跟踪督促各分子公司制定最佳交易策略。持续跟进可再生能源补贴核查工作，关注《关于

建立健全电力辅助服务市场价格机制的通知》落地及执行情况，重点跟踪东北区域辅助服务实施细则修订及执行情况，竭力全面压降辅助服务分摊。抓好绿电、绿证交易，按照政策推动做好绿证核发全覆盖，跟踪北京和广州电力交易中心绿电、绿证交易开展情况，积极组织绿电、绿证交易，提高度电价值。

（4）持续推进技术改造，助力风电机组提质增效

随着国家和地方政策陆续出台，风电场“以大代小”逐步进入实操和示范阶段，市场潜力巨大。公司于 2010 年及以前投产风机的单体容量多为 1.5MW 或以下，这将为今后开展“以大代小”提供契机。2025 年，公司将充分研究国家及各省区细化政策，大力推动老旧风机改造升级，助力存量资产提质增效。

（5）提升全成本管控能力，释放公司经营效益潜力

树立全面成本管理意识，紧抓全过程管理，最大限度开源节流，打造低成本优势。在融资成本低优势基础上，继续压降贷款利率。严格控制人工成本，严格审查技改项目，最大限度节约成本并充分发挥资金效能。

（6）持续深化市值管理，切实打造上市公司新形象

持续落实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提升上市公司质量系列要求，结合“十四五”发展目标配套编制资本运营方案并努力推进。结合港股通有利新形势，全面深化市值管理策略，实现公司“走出去”、股东“请进来”，系统做好定期业绩发布、路演和反向路演等工作。充分倾听市场心声，密切关注股权激励政策，努力激发市场活力，重塑市场新形象，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可能会受到受国家宏观经济总体运行状况、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为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公司为防范和化解重大风险采取措施如下。一是持续强化合规管理：牢固树立规则意识，不断完善合规管理体系，扎实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助力本公司在资本市场健康发展。二是持续强化内部审计监督：发挥内部审计的“免疫系统”功能，加强本公司所属企业的审计工作，推动合规经营，防范重大风险。三是持续加强依法治企，不断提高风险防控能力。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可以完全自主做出业务经营、战略规划和投资等决策。

1、业务独立

发行人独立于出资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自主经营能力，没有同业竞争的情况发生。

2、资产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于出资人的资产，能够保持资产的完整性；公司不存在出资人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3、机构独立

发行人的经营和管理完全独立于出资人；发行人的办公机构和办公场所与出资人完全分开，不存在合署办公等情形；出资人的内设机构与发行人的相应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

4、人员独立

发行人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于出资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由出资人任免，均专职于公司工作并领薪。

5、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依法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出资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发行人未以其资产、权益或信誉为出资人的债务提供过担保，发行人依法对其资产拥有控制支配权。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交易往来，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向关联方提供服务以及从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均按照相关主体之间共同约定的价格和条款进行；提供给关联方以及从关联方取得资金的利率水平经双方协商后确定，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符合正常的商业条款。

发行人与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设备采购、工程总承包服务、提供及取得资金等。销售给关联方的产品以及从关联方购买设备的价格以市场价作为定价基础，向关联方支付的租金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公司与关联方建立了避免利益冲突的决策机

制。并签订了设备采购、工程总承包服务、提供及取得资金等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并严格遵守各项协议，按照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等规定，管理和规范各项关联交易。公司还积极落实各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执行工作，对关联交易实行预算管理、月度监控、上限预警、定期会商制度，进一步加强了公司关联交易管理的执行力。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43.6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0.56
关联租赁	60.18

2. 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4.28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 是 ☒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 是 ☒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 是 ☒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3 唐新 Y3
3、债券代码	138968.SH
4、发行日	2023 年 2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2 月 22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2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19.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2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利息可递延支付），发行人有权在每个赎回日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债券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3 唐新 Y4
3、债券代码	115510.SH
4、发行日	2023 年 6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6 月 26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6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19.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利息可递延支付），发行人有权在每个赎回日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债券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唐新 Y1
3、债券代码	240699.SH
4、发行日	2024 年 3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3 月 1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3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3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利息可递延支付），发行人有权在每个赎回日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债券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4 唐新 Y2
3、债券代码	240876.SH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3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利息可递延支付），发行人有权在每个赎回日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债券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唐新 01
3、债券代码	241449.SH
4、发行日	2024 年 8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8 月 22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8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4 唐新 Y4
3、债券代码	241765.SH

4、发行日	2024 年 10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0 月 22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0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利息可递延支付），发行人有权在每个赎回日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债券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5 唐新 Y1
3、债券代码	242216.SH
4、发行日	2025 年 1 月 9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1 月 13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1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1.85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利息可递延支付），发行人有权在每个赎回日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债券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38968.SH
债券简称	23 唐新 Y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一基础计息周期为 1 年，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1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本期债券品种一基础计息周期为 3 年，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 30 个交易日向专业投资者披露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若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应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披露：1、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2、债券期限的延长时间；3、后续存续期内债券的票面利率或利率计算方法。若放弃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应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明确将按照约定及相关规定完成各项工作。 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应在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向专业投资者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 递延支付利息公告的披露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本期利息的付息期间、本期递延支付的利息金额及全部递延利息金额；3、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约定的声明；4、受托管理人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递延支付利息条件的专项意见；5、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项意见。 强制付息事件：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发行人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若发行人选择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则在延期支付利息及其孳息未偿付完毕之前，发行人不得有下列行为：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会计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将本期债券分类为权益工具。发行人会计师已对上述会计处理情况出具专项意见。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若未来因企业会计准则变更或其他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时，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有权在该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向专业投资者披露赎回方案。 赎回方案一旦披露不可撤销。 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 除了以上两种情况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 2、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 发行人未行使相关特殊条款。 3、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对投资者权益不造成较大影响。
--	--

债券代码	115510.SH
债券简称	23 唐新 Y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基础计息周期为 3 年，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 30 个交易日向专业投资者披露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若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应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披露：1、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2、债券期限的延长时

	间；3、后续存续期内债券的票面利率或利率计算方法。若放弃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应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明确将按照约定及相关规定完成各项工作。 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应在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向专业投资者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 递延支付利息公告的披露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本期利息的付息期间、本期递延支付的利息金额及全部递延利息金额；3、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约定的声明；4、受托管理人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递延支付利息条件的专项意见；5、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项意见。 强制付息事件：付息日前12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发行人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若发行人选择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则在延期支付利息及其孳息未偿付完毕之前，发行人不得有下列行为：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会计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将本期债券分类为权益工具。发行人会计师已对上述会计处理情况出具专项意见。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若未来因企业会计准则变更或其他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时，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有权在该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向专业投资者披露赎回方案。 赎回方案一旦披露不可撤销。 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
--	--

	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 除了以上两种情况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 2、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 发行人未行使相关特殊条款。 3、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对投资者权益不造成较大影响。
--	--

债券代码	240699.SH
债券简称	24 唐新 Y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基础计息周期为 3 年，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 30 个交易日向专业投资者披露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若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应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披露：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债券期限的延长时间；3、后续存续期内债券的票面利率或利率计算方法。若放弃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应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明确将按照约定及相关规定完成各项工作。 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应在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向专业机构投资者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 递延支付利息公告的披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本期利息的付息期间、本期递延支付的利息金额及全部递延利息金额；3、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约定的声明；4、受托管理人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递延支付利息条件的专项意见；5、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项意见。 强制付息事件：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发行人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若发行人选择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则在延期支付利息及其孳息未偿付完毕之前，发

	行人不得有下列行为：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会计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将本期债券分类为权益工具。发行人会计师已对上述会计处理情况出具专项意见。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若未来因企业会计准则变更或其他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时，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有权在该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向专业机构投资者披露赎回方案。赎回方案一旦披露不可撤销。 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 除了以上两种情况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 2、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 发行人未行使相关特殊条款。 3、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对投资者权益不造成较大影响。
--	--

债券代码	240876.SH
债券简称	24 唐新 Y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基础计息周期为 3 年，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

	日前 30 个交易日向专业投资者披露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若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应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披露：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债券期限的延长时间；3、后续存续期内债券的票面利率或利率计算方法。若放弃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应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明确将按照约定及相关规定完成各项工作。 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应在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向专业机构投资者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 递延支付利息公告的披露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本期利息的付息期间、本期递延支付的利息金额及全部递延利息金额；3、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约定的声明；4、受托管理人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递延支付利息条件的专项意见；5、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项意见。 强制付息事件：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发行人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若发行人选择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则在延期支付利息及其孳息未偿付完毕之前，发行人不得有下列行为：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会计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将本期债券分类为权益工具。发行人会计师已对上述会计处理情况出具专项意见。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若未来因企业会计准则变更或其他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时，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有权在该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向专业机构投资者披露赎回方案。赎回方案一旦披露不可撤销。
--	---

	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 除了以上两种情况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 2、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 发行人未行使相关特殊条款。 3、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对投资者权益不造成较大影响。
--	--

债券代码	241765.SH
债券简称	24 唐新 Y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基础计息周期为 3 年，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 30 个交易日向专业投资者披露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若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应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披露：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债券期限的延长时间；3、后续存续期内债券的票面利率或利率计算方法。若放弃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应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明确将按照约定及相关规定完成各项工作。 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应在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向专业机构投资者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 递延支付利息公告的披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本期利息的付息期间、本期递延支付的利息金额及全部递延利息金额；3、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约定的声明；4、受托管理人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递延支付利息条件的专项意见；5、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项意见。 强制付息事件：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发行人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

	利息及其孳息：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若发行人选择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则在延期支付利息及其孳息未偿付完毕之前，发行人不得有下列行为：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会计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将本期债券分类为权益工具。发行人会计师已对上述会计处理情况出具专项意见。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若未来因企业会计准则变更或其他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时，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有权在该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向专业机构投资者披露赎回方案。赎回方案一旦披露不可撤销。 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 除了以上两种情况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 2、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 发行人未行使相关特殊条款。 3、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对投资者权益不造成较大影响。
--	---

债券代码	242216.SH
债券简称	25 唐新 Y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基础计息周期为 3 年，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 30 个交易日向专业投资者披露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若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应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披露：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债券期限的延长时间；3、后续存续期内债券的票面利率或利率计算方法。若放弃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应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明确将按照约定及相关规定完成各项工作。 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应在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向专业机构投资者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 递延支付利息公告的披露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本期利息的付息期间、本期递延支付的利息金额及全部递延利息金额；3、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约定的声明；4、受托管理人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递延支付利息条件的专项意见；5、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项意见。 强制付息事件：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发行人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若发行人选择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则在延期支付利息及其孳息未偿付完毕之前，发行人不得有下列行为：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会计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将本期债券分类为权益工具。发行人会计师已对上述会计处理情况出具专项意见。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若未来因企业会计准则变更或其他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时，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	--

	发行人有权在该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向专业机构投资者披露赎回方案。赎回方案一旦披露不可撤销。 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 除了以上两种情况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 2、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 发行人未行使相关特殊条款。 3、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对投资者权益不造成较大影响。
--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38968.SH
债券简称	23 唐新 Y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行为限制承诺 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拟实施下列行为的，应当先召开持有人会议并经持有人会议同意：因减资导致注册资本减少规模占原注册资本 20%以上。2、如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确需实施上述行为的，发行人应提前将拟实施的行为与受托管理人及债券持有人等进行沟通，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取得债券持有人的同意。会议召开方式及议案的决议比例等根据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执行。3、发行人未经持有人会议同意，实施违反承诺的行为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4、发行人违反行为限制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发行人违反行为限制承诺且未在上述第 3 项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本节第（二）款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如发行人违反本章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本节第（一）款第 3 项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均按照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要求履行监测和信息披露义务，未出现投资者保护条款触发或执行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5510.SH
债券简称	23 唐新 Y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行为限制承诺 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拟实施下列行为的，应当先召开持有人会议并经持有人会议同意：因减资导致注册资本减少规模占原注册资本 20%以上。2、如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确需实施上述行为的，发行人应提前将拟实施的行为与受托管理人及债券持有人等进行沟通，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取得债券持有人的同意。会议召开方式及议案的决议比例等根据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执行。3、发行人未经持有人会议同意，实施违反承诺的行为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4、发行人违反行为限制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发行人违反行为限制承诺且未在上述第 3 项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本节第（二）款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如发行人违反本章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本节第（一）款第 3 项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均按照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要求履行监测和信息披露义务，未出现投资者保护条款触发或执行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699.SH
债券简称	24 唐新 Y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资信维持承诺 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1）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

	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下述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2）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均按照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要求履行监测和信息披露义务，未出现投资者保护条款触发或执行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876.SH
债券简称	24 唐新 Y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资信维持承诺 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1）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下述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2）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均按照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要求履行监测和信息披露义务，未出现投资者保护条款触发或执行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1449.SH
债券简称	24 唐新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资信维持承诺 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1）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下述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2）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均按照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要求履行监测和信息披露义务，未出现投资者保护条款触发或执行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1765.SH
债券简称	24 唐新 Y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资信维持承诺 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1）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约定的

	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下述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2）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均按照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要求履行监测和信息披露义务，未出现投资者保护条款触发或执行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2216.SH
债券简称	25 唐新 Y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资信维持承诺 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1）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下述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2）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均按照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要求履行监测和信息披露义务，未出现投资者保护条款触发或执行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40699.SH	24 唐新 Y1	是	可续期公司债	10.00	0.00	0.00
240876.SH	24 唐新 Y2	是	可续期公司债	10.00	0.00	0.00
241449.SH	24 唐新 01	否	-	10.00	0.00	0.00
241765.SH	24 唐新 Y4	是	可续期公司债	10.00	0.00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及所涉金额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240699.SH	24 唐新 Y1	10.00	-	10.00	-	-	-
240876.SH	24 唐新 Y2	10.00	-	10.00	-	-	-
241449.SH	24 唐新 01	10.00	10.00	-	-	-	-
241765.SH	24 唐新 Y4	10.00	-	10.00	-	-	-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 适用 ☒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40699.SH	24 唐新 Y1	用于偿还 21 唐新 Y2	是	不适用	是	是
240876.SH	24 唐新 Y2	用于偿还 21 唐新 Y2	是	不适用	是	是
241449.SH	24 唐新 01	用于偿还到期的银行贷款	是	不适用	是	是
241765.SH	24 唐新 Y4	用于偿还 21 唐新 Y6	是	不适用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8968.SH

债券简称	23 唐新 Y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2 月 22 日，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2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本期债券于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为投资者截止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投资者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

	利息及等于票面总额的本金。 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上交所固定收益品种业务专区或者以上交所认可的其他方式予以披露。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其自行承担。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一致。

债券代码：115510.SH

债券简称	23 唐新 Y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6 月 26 日，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6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本期债券于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为投资者截止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投资者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等于票面总额的本金。 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上交所固定收益品种业务专区或者以上交所认可的其他方式予以披露。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其自行承担。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一致。

债券代码：240699.SH

债券简称	24 唐新 Y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利息的支付 1、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首个周期的付息日期为每年的 3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付息日以

	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 2、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延长本期债券期限，则本期债券的期限自该计息年度付息日起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3、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4、根据《关于永续债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64 号），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的利息收入适用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发行人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支出不得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二）本金的偿付 1、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延长本期债券期限，则本期债券的本金偿付自该计息年度付息日起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本金偿付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日。 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一致。

债券代码：240876.SH

债券简称	24 唐新 Y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利息的支付 1、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首个周期的付息日期为每年的 4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 2、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基础计息周期为 3 年，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3、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

	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4、根据《关于永续债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64 号），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的利息收入适用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发行人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支出不得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二）本金的偿付 1、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基础计息周期为 3 年，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本金偿付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日。 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一致。

债券代码：241449.SH

债券简称	24 唐新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利息的支付 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8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本金的偿付 1、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7 年 8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	不适用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一致。

债券代码：241765.SH

债券简称	24 唐新 Y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利息的支付 1、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首个周期的付息日期为每年的 10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 2、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延长本期债券期限，则本期债券的期限自该计息年度付息日起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3、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4、根据《关于永续债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64 号），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的利息收入适用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发行人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支出不得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二）本金的偿付 1、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延长本期债券期限，则本期债券的本金偿付自该计息年度付息日起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本金偿付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日。 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一致。

债券代码：242216.SH

债券简称	25 唐新 Y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一）利息的支付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首个周期的付息日期为每年的 1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 2、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延长本期债券期限，则本期债券的期限自该计息年度付息日起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3、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4、根据《关于永续债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64 号），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的利息收入适用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发行人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支出不得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二）本金的偿付 1、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延长本期债券期限，则本期债券的本金偿付自该计息年度付息日起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本金偿付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日。 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一致。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相繁、范冬发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38968.SH、115510.SH
债券简称	23 唐新 Y3、23 唐新 Y4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 8 层
联系人	刘楚妤、高子卿
联系电话	010-86451626

债券代码	240699.SH、240876.SH、241449.SH、 241765.SH、242216.SH
债券简称	24 唐新 Y1、24 唐新 Y2、24 唐新 01、24 唐新 Y4、25 唐新 Y1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	姜琪、张哲戎、李浩宇、柳俊宇、孙雷
联系电话	010-60838527

（三）资信评级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8968.SH、115510.SH、240699.SH、 240876.SH
债券简称	23 唐新 Y3、23 唐新 Y4、24 唐新 Y1、24 唐新 Y2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 3 号 1 幢南座 11 层 1101 、1102、1103 单元 12 层 1201、1202、1203 单 元

债券代码	241449.SH、241765.SH、242216.SH
债券简称	24 唐新 01、24 唐新 Y4、25 唐新 Y1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9 号 3 层-01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本公司本年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等	20.10	-35.56	主要系发行人本年度压降货币资金规模。
应收票据	履约保证金、土地复垦保证金等	1.09	-	主要系本期新增履约保证金、土地复垦保证金等。
应收账款	主营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214.78	20.81	-
应收款项融资	主要系应收票据	0.01	-92.26	主要系本年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的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主营业务形成的预付款项	1.40	-31.24	主要系本年预付的土地相关款项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主营业务相关的往来款、垫付款等	3.72	3.59	-
存货	原材料及燃料等	1.08	-2.66	-
其他流动资产	留抵增值税、未认证进项税等	7.30	-20.94	-
长期应收款	融资租赁净投资等	0.33	-35.29	主要系本年度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	10.03	3.1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对内蒙古呼和浩特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宁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0.59	2.44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对大唐汝城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青岛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0.11	25.81	-
投资性房地产	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房屋、建筑物	0.16	-4.41	-
固定资产	发电机组设施等	672.03	-1.89	-
在建工程	在建发电项目等	153.81	197.07	主要系本年度投建项目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租赁的土地、房屋、建筑物、海域使用权等	8.89	155.74	主要系本年度投建项目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软件、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特许权等	13.53	4.50	-
开发支出	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0.65	25.24	-
商誉	主要来自于巴彦淖尔中旗公司、巴彦淖尔后旗公司等	0.58	-	-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长期待摊费用	耕地占用税、租赁费、风机润滑油款等	1.18	-31.85	主要系本年度长期待摊租赁费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所得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形成的资产	1.59	27.21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留抵增值税等	42.78	89.38	主要系本年度预付工程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20.10	0.66	-	3.27
应收账款	214.78	84.76	-	39.46
固定资产	672.03	39.12	-	5.82
合计	906.91	124.54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64.17 亿元和 231.9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41.2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3.00	20.00	43.00	18.54%
银行贷款	-	70.67	118.28	188.95	81.4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93.67	138.28	231.95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3 亿元，且共有 23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71.56 亿元和 682.1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9.3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3.00	20.00	43.00	6.30%
银行贷款	-	140.92	395.06	535.97	78.5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8.92	17.72	26.65	3.91%
其他有息债务	-	52.75	23.80	76.55	11.22%
合计	-	225.59	456.58	682.17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3 亿元，且共有 23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55.37	11.46	383.12	主要系发行人为满足流动性需要增加短期借款融资所致。
应付票据	0.04	-	-	主要系发行人本期新增商业承兑汇票所致。
应付账款	2.21	1.98	11.72	-
合同负债	0.02	0.01	27.93	-
应付职工薪酬	0.51	0.48	6.07	-
应交税费	2.60	2.66	-2.29	-
其他应付款	89.25	76.00	17.43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69	78.23	55.56	主要系发行人本年度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规模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8.98	19.64	149.42	主要系发行人本年度通过超短期融资券、短期租赁融资规模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423.20	437.03	-3.16	-
应付债券	19.99	10.00	99.95	主要系发行人本年度债券融资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5.04	3.27	54.38	主要系发行人本年度投建项目产生的租赁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8.84	13.48	-34.41	主要系发行人本年度长期融资租赁借款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	0.12	0.13	-5.11	-
递延所得税负债	0.79	0.75	4.53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6	1.34	1.71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1.18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94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38848.SH
债券简称	23 唐新 Y1
债券余额	20.00
续期情况	不适用
利率跳升情况	不适用
利息递延情况	不适用
强制付息情况	不适用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计入权益，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其他权益工具核算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38968.SH
债券简称	23 唐新 Y3
债券余额	19.00
续期情况	不适用
利率跳升情况	不适用
利息递延情况	不适用
强制付息情况	不适用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计入权益，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其他权益工具核算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15510.SH
债券简称	23 唐新 Y4
债券余额	19.00
续期情况	不适用
利率跳升情况	不适用
利息递延情况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强制付息情况	不适用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计入权益，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其他权益工具核算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240699.SH
债券简称	24 唐新 Y1
债券余额	10.00
续期情况	不适用
利率跳升情况	不适用
利息递延情况	不适用
强制付息情况	不适用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计入权益，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其他权益工具核算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240876.SH
债券简称	24 唐新 Y2
债券余额	10.00
续期情况	不适用
利率跳升情况	不适用
利息递延情况	不适用
强制付息情况	不适用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计入权益，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其他权益工具核算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241765.SH
债券简称	24 唐新 Y4
债券余额	10.00
续期情况	不适用
利率跳升情况	不适用
利息递延情况	不适用
强制付息情况	不适用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计入权益，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其他权益工具核算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242216.SH
债券简称	25 唐新 Y1
债券余额	20.00
续期情况	不适用
利率跳升情况	不适用
利息递延情况	不适用
强制付息情况	不适用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计入权益，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其他权益工具核算
其他事项	无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024 年 7 月 31 日，发行人披露了《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

2024 年 8 月 26 日，发行人披露了《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

2024 年 10 月 15 日，发行人披露了《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2024 年 12 月 11 日，发行人披露了《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盖章页)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10,083,067.48	3,119,274,501.16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09,050,000.00	-
应收账款	21,478,195,698.48	17,778,121,716.75
应收款项融资	1,111,954.71	14,358,200.00
预付款项	139,627,401.46	203,067,859.29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372,294,624.96	359,408,332.20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6,520,541.24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07,896,357.00	110,844,522.06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729,815,718.16	923,111,370.01
流动资产合计	24,948,074,822.25	22,508,186,501.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33,358,507.42	51,550,336.71
长期股权投资	1,003,100,425.05	972,587,804.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076,324.89	57,669,632.8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287,025.79	8,971,552.00
投资性房地产	16,459,439.97	17,219,397.21
固定资产	67,202,837,788.82	68,499,868,553.93
在建工程	15,380,667,077.02	5,177,453,182.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888,953,576.46	347,599,167.14
无形资产	1,352,712,238.02	1,294,471,269.63
开发支出	64,924,828.97	51,842,065.37
商誉	58,054,644.05	58,054,644.05
长期待摊费用	118,318,588.63	173,610,325.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832,827.51	124,857,913.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77,719,702.60	2,258,847,141.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626,302,995.20	79,094,602,986.80
资产总计	115,574,377,817.45	101,602,789,488.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36,774,508.44	1,146,056,680.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4,000,000.00	
应付账款	221,089,782.24	197,904,619.47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1,700,378.44	1,329,184.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50,799,380.62	47,893,084.99
应交税费	259,821,827.09	265,907,935.66
其他应付款	8,924,635,794.22	7,599,761,605.30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1,190,662,552.74	1,028,530,221.1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69,110,956.09	7,822,765,593.32
其他流动负债	4,897,675,297.74	1,963,633,242.92
流动负债合计	32,065,607,924.88	19,045,251,947.1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42,320,478,490.88	43,703,431,701.08
应付债券	1,998,923,939.34	999,720,989.32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504,204,108.10	326,600,330.31
长期应付款	884,297,808.02	1,348,128,213.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12,119,687.89	12,772,214.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502,358.55	75,097,783.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6,090,015.40	133,802,074.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934,616,408.18	46,599,553,306.65
负债合计	78,000,224,333.06	65,644,805,253.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273,701,000.00	7,273,70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4,287,472,219.07	14,307,100,328.78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14,287,472,219.07	14,307,100,328.78
资本公积	582,107,047.28	587,503,273.72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5,182,863.11	-6,894,421.77
专项储备	10,867,546.36	7,444,585.97
盈余公积	1,202,307,372.04	1,011,757,709.1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9,865,037,027.37	8,858,494,404.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216,309,349.01	32,039,106,880.46
少数股东权益	4,357,844,135.38	3,918,877,354.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574,153,484.39	35,957,984,234.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5,574,377,817.45	101,602,789,488.27

公司负责人：应学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斐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748,225.86	275,883,295.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24,002,252.69	113,117,909.55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0	4,000,000.00
预付款项	2,115,050.37	1,658,550.52
其他应收款	11,286,562,580.66	9,530,687,854.04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9,794,850,170.38	7,943,152,947.67
存货	-	2,975.06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9,434,766.45	164,823,305.28
其他流动资产	1,007,826.69	1,009,561.36
流动资产合计	11,561,870,702.72	10,091,183,451.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757,250,000.00	1,868,35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4,841,300,454.88	5,976,701,109.72
长期股权投资	31,440,556,888.82	28,472,810,53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65,096.16	4,305,237.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287,025.79	8,971,552.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57,664,612.87	177,656,249.47
在建工程	43,098,832.42	29,211,797.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2,064,364.74	4,945,009.72
无形资产	16,489,992.42	12,959,957.96
开发支出	54,002.37	54,002.37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916,830.65	1,963,561.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1,402,600.00	191,402,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466,450,701.12	36,749,331,615.01
资产总计	50,028,321,403.84	46,840,515,066.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61,276,061.12	400,342,222.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79,988.56	45,093.20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4,331,853.30	4,178,766.74
应交税费	7,405,209.58	5,287,563.39
其他应付款	155,599,434.38	154,935,047.12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61,856,759.17	2,722,935,180.27
其他流动负债	1,301,864,876.71	-
流动负债合计	9,592,414,182.82	3,287,723,872.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528,127,504.10	12,342,212,895.65
应付债券	1,998,923,939.34	999,720,989.32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592,132.63	2,135,293.86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9,562,274.17	9,690,805.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37,205,850.24	13,353,759,984.28
负债合计	19,129,620,033.06	16,641,483,857.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273,701,000.00	7,273,70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4,287,472,219.07	14,307,100,328.78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14,287,472,219.07	14,307,100,328.78
资本公积	3,339,071,771.91	3,344,467,998.3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59,858.76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193,014,992.77	1,002,465,329.86
未分配利润	4,805,381,528.27	4,271,296,552.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898,701,370.78	30,199,031,209.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028,321,403.84	46,840,515,066.59

公司负责人：应学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斐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575,899,952.50	12,802,292,412.51
其中：营业收入	12,575,899,952.50	12,802,292,412.51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9,788,789,267.02	9,360,319,086.26
其中：营业成本	7,144,084,566.53	6,708,365,361.01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143,124,772.16	121,100,609.88
销售费用	1,844,946.99	1,500,988.61
管理费用	865,335,449.76	802,633,454.64
研发费用	1,850,773.49	20,078,195.03
财务费用	1,632,548,758.09	1,706,640,477.09
其中：利息费用	1,607,126,025.47	1,716,081,760.66
利息收入	9,932,923.28	30,831,292.52

加：其他收益	377,202,135.68	338,549,030.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69,384.94	8,631,302.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808,517.23	8,621,963.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5,473.79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537,593.72	-100,482,000.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095,634.61	-131,575,099.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913,034.31	4,001,631.7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68,277,485.87	3,561,098,190.54
加：营业外收入	119,509,191.13	75,016,102.79
减：营业外支出	69,917,670.75	12,768,311.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17,869,006.25	3,623,345,982.21
减：所得税费用	500,347,574.21	534,236,310.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7,521,432.04	3,089,109,671.5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7,521,432.04	3,089,109,671.5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7,954,275.94	2,752,272,150.2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9,567,156.10	336,837,521.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3,654.63	1,321,251.1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11,558.66	1,347,984.5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018.99	1,544,962.3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018.99	1,544,962.3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37,577.65	-196,977.7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37,577.65	-196,977.79
（9）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7,904.03	-26,733.42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17,955,086.67	3,090,430,922.6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79,665,834.60	2,753,620,134.7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8,289,252.07	336,810,787.9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46	0.307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46	0.307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应学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斐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732,775.34	35,244,594.31
减：营业成本	19,158,445.50	26,155,358.18
税金及附加	1,957,319.10	2,459,589.62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21,231,327.44	105,432,814.07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233,423,123.59	180,535,092.94
其中：利息费用	219,735,739.05	179,456,094.33
利息收入	772,530.08	3,387,077.65
加：其他收益	737,615.15	2,744,594.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79,890,590.95	3,424,715,886.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907,370.94	20,709,741.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5,473.79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6,028,232.70	-82,098,121.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8,750,000.00	-27,360,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9.39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20,128,696.29	3,038,664,098.66
加：营业外收入	1,064,641.72	2,342,077.15
减：营业外支出	15,696,708.92	1,466,721.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5,496,629.09	3,039,539,454.3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5,496,629.09	3,039,539,454.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5,496,629.09	3,039,539,454.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858.76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858.76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858.76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05,556,487.85	3,039,539,454.33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应学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斐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56,811,481.28	10,841,987,042.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5,195,325.28	441,180,894.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648,646.45	204,149,856.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67,655,453.01	11,487,317,792.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5,899,163.49	515,619,695.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0,788,859.80	1,286,459,166.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5,137,532.77	1,567,226,547.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9,647,575.09	994,976,860.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1,473,131.15	4,364,282,27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6,182,321.86	7,123,035,521.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61,6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858,106.88	51,778,575.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14,428.00	1,323,6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672,534.88	53,163,785.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30,619,491.25	6,515,425,987.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070,000.00	40,144,264.2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26,488.5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80,115,979.78	6,555,570,252.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38,443,444.90	-6,502,406,466.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2,316,500.00	55,844,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62,316,500.00	55,844,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07,764,467.51	18,778,556,149.6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0,635,018.65	12,639,848,831.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20,715,986.16	31,474,249,181.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467,926,640.88	17,542,193,591.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99,698,794.02	2,876,731,073.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6,569,622.08	116,541,054.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82,486,799.61	11,060,938,447.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50,112,234.51	31,479,863,112.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0,603,751.65	-5,613,931.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3,564.78	-298,593.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1,263,806.61	614,716,530.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5,708,397.98	2,440,991,867.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4,444,591.37	3,055,708,397.98

公司负责人：应学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斐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608,085.25	30,129,811.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4,876.48	1,920,348.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9,579,407.97	702,020,82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2,952,369.70	734,070,984.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49,392.32	842,520.4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928,753.14	70,282,072.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115,880.11	19,173,521.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4,297,442.00	1,400,826,68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6,891,467.57	1,491,124,79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060,902.13	-757,053,814.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2,256,291.94	1,467,492,979.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866,867.38	891,750,794.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6,123,159.32	2,359,243,773.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04,411.05	12,355,187.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87,399,100.00	1,782,876,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480,000.00	813,3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7,183,511.05	2,608,581,987.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1,060,351.73	-249,338,214.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641,323,869.45	13,387,714,440.1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633,590.47	10,0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41,957,459.92	23,387,714,440.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60,532,695.00	11,142,956,710.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3,627,756.18	1,096,850,521.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0,932,629.05	10,011,533,564.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95,093,080.23	22,251,340,796.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6,864,379.69	1,136,373,643.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135,069.91	129,981,613.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883,295.77	145,901,681.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48,225.86	275,883,295.77

公司负责人：应学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斐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5]001100189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CertifiedPublicAccountants (SpecialGeneralPartnership)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2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母公司利润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172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5]0011001891 号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新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唐新能源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大唐新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大唐新能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大唐新能源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大唐新能源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大唐新能源管理层负责评估大唐新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大唐新能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大唐新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大唐新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



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大唐新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大唐新能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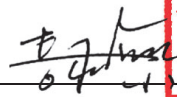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5]0011001891 号)之签字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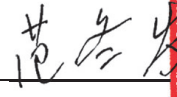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相繁

中国注册会计师：





范冬发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注释1	2,010,083,067.48	3,119,274,501.16	短期借款	注释21	5,536,774,508.44	1,146,056,680.98
△结算备付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出资金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注释2	109,050,000.00	-	应付票据	注释25	4,000,000.00	-
应收账款	注释3	21,478,195,698.48	17,778,121,716.75	应付账款	注释26	221,089,782.24	197,904,619.47
其中：应收电费		21,433,905,469.79	17,731,152,029.42	预收款项		-	-
应收热费		401,000.00	292,420.00	合同负债	注释27	1,700,378.44	1,329,184.52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4	1,111,954.71	14,358,200.00	内部往来		-	-
预付款项	注释5	139,627,401.46	203,067,859.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保费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分保账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	-	△预收保费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372,294,624.96	359,408,332.20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8	50,799,380.62	47,893,084.99
其中：应收股利		6,520,541.24	-	其中：应付工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付福利费		26,952,120.23	26,952,120.23
存货	注释7	107,896,357.00	110,844,522.06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6,952,120.23	26,952,120.23
其中：原材料及燃料		98,925,586.08	-	应交税费	注释29	259,821,827.09	265,907,935.66
其中：原材料		98,925,586.08	-	其中：应交税金		255,999,727.78	263,156,923.39
燃料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30	8,924,635,794.22	7,599,761,605.30
库存商品（产成品）		-	-	其中：应付股利		1,190,662,552.74	1,028,530,221.11
合同资产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保险合同资产		-	-	△应付分保账款		-	-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31	12,169,110,956.09	7,822,765,593.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32	4,897,675,287.74	1,963,633,242.92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8	729,815,718.16	923,111,370.01	流动负债合计		32,065,607,924.88	19,045,251,947.16
流动资产合计		24,948,074,822.25	22,508,186,501.47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长期借款	注释33	42,320,478,490.88	43,703,431,701.08
债权投资		-	-	应付债券	注释34	1,998,923,939.34	999,720,989.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永续债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保险合同负债		-	-
长期应收款	注释9	33,358,507.42	51,550,336.71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1,003,100,425.05	972,587,804.57	租赁负债	注释36	504,204,108.10	326,600,330.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1	59,076,324.89	57,669,632.81	长期应付款	注释37	884,297,808.02	1,348,128,213.4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12	11,287,025.79	8,971,552.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拨付所属资金		-	-	预计负债		-	-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13	16,459,439.97	17,219,397.21	递延收益	注释38	12,119,687.89	12,772,214.78
固定资产	注释14	67,202,837,788.82	68,499,868,553.93	上级拨入资金		-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15,169,933,255.56	111,339,303,153.12	其中：统借统还		-	-
累计折旧		47,817,214,409.26	42,647,426,807.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22	78,502,358.55	75,097,783.3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3,990,673.52	194,553,461.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注释39	136,090,015.40	133,802,074.38
在建工程	注释15	15,380,667,077.02	5,177,453,182.8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934,616,408.18	46,599,553,306.65
油气资产		-	-	负 债 合 计		78,000,224,333.06	65,644,805,253.81
使用权资产	注释16	888,953,576.46	347,599,167.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注释17	1,352,712,238.02	1,294,471,269.63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释40	7,273,701,000.00	7,273,701,000.00
开发支出	注释18	64,924,828.97	51,842,065.37	国家资本		-	-
商誉	注释19	58,054,644.05	58,054,644.05	国有法人资本		4,772,629,900.00	4,772,629,900.00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20	118,318,588.63	173,610,325.50	集体资本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21	158,832,827.51	124,857,913.30	民营资本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22	4,277,719,702.60	2,258,847,141.78	外商资本		2,501,071,100.00	2,501,071,100.0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减：已归还投资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626,302,995.20	79,094,602,986.80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7,273,701,000.00	7,273,70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注释41	14,287,472,219.07	14,307,100,328.78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14,287,472,219.07	14,307,100,328.78
				资本公积	注释42	582,107,047.28	587,503,273.72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5,182,863.11	-6,894,421.77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890,852.83	-8,628,430.48
				专项储备	注释43	10,867,546.36	7,444,585.97
				盈余公积	注释44	1,202,307,372.04	1,011,757,709.13
				其中：法定公积金		1,202,307,372.04	1,011,757,709.13
				任意公积金		-	-
				储备基金		-	-
				企业发展基金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45	9,865,037,027.37	8,858,494,404.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216,309,349.01	32,039,106,880.46
				少数股东权益		4,357,844,135.38	3,918,877,354.00
资产总计		115,574,377,817.45	101,602,789,488.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5,574,377,817.45	101,602,789,488.27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科目为金融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9.11.2024

会计机构负责人：

燕王印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

之刘印斐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附注八
一、营业总收入		12,575,899,952.50	12,802,292,412.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5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46	12,575,899,952.50	12,802,292,412.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2,524,457,398.21	12,747,039,524.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其中：（1）电力销售收入		12,463,980,381.61	12,706,111,662.73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57
（2）热力销售收入		367,889.90	179,798.16	其中：政府补助	
其他业务收入		60,108,626.70	40,738,053.61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8
其他业务成本		51,442,554.29	55,282,880.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利息收入		-	-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9
△利息支出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手续费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少数股东损益	
二、营业总成本		9,788,789,267.02	9,360,319,086.26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注释46	7,144,084,566.53	6,708,365,361.0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其中：（1）电力销售成本		7,120,484,732.23	6,692,657,961.05	终止经营净利润	
（2）热力销售成本		7,054,699,723.21	6,617,180,622.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其他业务成本		10,629,488.64	9,901,340.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注释60
△利息支出		55,155,510.38	66,575,898.9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3,599,834.30	15,707,398.9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保险服务费用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分出保费的分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承保财务损失		-	-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退保金		-	-	6.其他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退保金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赔付支出净额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保户红利支出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税金及附加		143,124,772.16	121,100,698.88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销售费用	注释47	1,844,946.99	1,500,988.61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管理费用	注释48	865,335,449.76	802,633,454.64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研发费用	注释49	1,850,773.49	20,078,195.03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财务费用	注释50	1,632,548,758.09	1,706,640,477.09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其中：利息费用		1,607,126,025.47	1,716,081,780.66	11.其他	
利息收入		9,932,933.28	30,831,292.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1,928,121.17	6,701,333.54	七、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加：其他收益	注释51	377,202,135.68	339,549,030.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注释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2	15,369,384.94	8,631,302.55	八、每股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808,517.23	8,621,863.67	基本每股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稀释每股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3	2,315,473.79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4	-79,537,593.72	-100,482,000.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利润表的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八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56,811,481.28	10,841,987,042.35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858,106.88	51,778,575.6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14,428.00	1,323,61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签发银行承兑汇票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672,534.88	53,163,785.67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30,619,491.25	6,515,425,987.97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070,000.00	40,144,264.2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26,488.53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80,115,979.78	6,555,570,252.26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38,443,444.90	-6,502,406,466.59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5,195,325.28	441,180,894.0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2,316,500.00	55,844,2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648,646.45	204,149,856.3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62,316,500.00	55,844,2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67,655,453.01	11,467,317,792.7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07,764,467.51	18,778,556,149.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5,899,163.49	515,619,695.6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0,635,018.65	12,639,848,831.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20,715,986.16	31,474,249,181.52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467,926,640.88	17,542,193,591.56
△支付发放银行承兑汇票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99,698,794.02	2,876,731,073.35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6,569,622.08	116,541,054.28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82,486,799.81	11,060,938,447.73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50,112,234.51	31,479,863,112.64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0,603,751.65	-5,613,931.1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3,564.78	-298,593.0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1,283,806.61	614,716,530.9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0,788,859.80	1,286,459,166.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5,708,397.98	2,440,991,867.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5,137,532.77	1,567,226,547.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4,444,591.37	3,055,708,397.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9,647,575.09	994,976,860.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1,473,131.15	4,364,282,27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6,182,321.86	7,123,035,521.7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王燕 印

王燕 印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3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73,701,000.00	-	14,307,100,328.78	-	587,503,273.72	-	-6,894,421.77	7,444,585.97	1,011,757,709.13	-	8,658,494,404.63	32,039,106,880.46	少数股东权益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14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15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73,701,000.00	-	14,307,100,328.78	-	587,503,273.72	-	-6,894,421.77	7,444,585.97	1,011,757,709.13	-	8,658,494,404.63	32,039,106,880.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9,628,109.71	-	-5,396,226.44	-	1,711,558.66	3,422,960.39	180,549,662.91	-	1,006,542,622.74	1,177,202,468.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711,558.66	-	-	-	2,377,954,275.94	2,379,665,634.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5,396,226.4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19,628,109.71	-	-	-	-	-169,330,662.37	-	-	-1,371,411,653.20	-1,200,490,1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190,549,662.91	-190,549,662.91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190,549,662.91	-190,549,662.91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3.未分配利润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9,628,109.71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73,701,000.00	-	14,287,472,219.07	-	582,107,047.28	-	-5,182,863.11	10,867,546.36	1,202,307,372.04	-	9,665,037,027.37	33,216,309,349.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燕王

新源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上期金额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八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栏 次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00	7,273,701,000.00	-	14,313,319,441.00	-	612,332,180.33	-	-8,242,406.31	1,482,656.50	707,803,763.70	-	7,287,453,453.38	30,187,850,093.60	29	30	34,274,518,159.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273,701,000.00	-	14,313,319,441.00	-	612,332,180.33	-	-8,242,406.31	1,482,656.50	707,803,763.70	-	7,287,453,453.38	30,187,850,093.60	4,086,668,066.09		34,274,518,159.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综合收益总额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专项储备																
3.提取专项储备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73,701,000.00	-	14,307,100,328.78	-	587,503,273.72	-	-6,894,421.77	7,444,585.97	1,011,757,709.13	-	8,558,494,404.63	32,039,105,880.46	3,916,877,354.00		35,957,984,234.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企业法定代表人：



9-11-58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企财01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项目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47,748,225.86	275,883,295.77	短期借款		2,061,276,061.12	400,342,222.22
△结算备付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出资金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	-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注释1	124,002,252.69	113,117,909.55	应付账款		79,988.56	45,093.20
其中：应收电费		121,573,502.55	108,243,309.55	预收款项		-	-
应收热费		-	-	合同负债		-	-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0	4,000,000.00	内部往来		-	-
预付款项		2,115,050.37	1,658,550.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保费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分保账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费		-	-	△预收保费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11,286,562,580.66	9,530,687,854.04	应付职工薪酬		4,331,853.30	4,178,766.74
其中：应收股利		9,794,850,170.38	7,943,152,947.67	其中：应付工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付福利费		-	-
存货		-	2,975.06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其中：原材料及燃料		-	-	应交税费		7,405,209.58	5,287,563.39
其中：原材料		-	-	其中：应交税金		6,916,398.69	5,267,199.13
燃料		-	-	其他应付款		155,599,434.38	154,935,047.12
库存商品（产成品）		-	-	其中：应付股利		-	-
合同资产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保险合同资产		-	-	△应付分保账款		-	-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61,856,759.17	2,722,935,180.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9,434,766.45	164,823,305.28	其他流动负债		1,301,864,876.71	-
其他流动资产		1,007,826.69	1,009,561.36	流动负债合计		9,592,414,182.82	3,287,723,872.94
流动资产合计		11,561,870,702.72	10,091,183,451.58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长期借款		7,528,127,504.10	12,342,212,895.65
债权投资		1,757,250,000.00	1,868,350,000.00	应付债券		1,998,923,939.34	999,720,989.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永续债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保险合同负债		-	-
长期应收款		4,841,300,454.88	5,976,701,109.72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31,440,556,888.82	28,472,810,537.88	租赁负债		592,132.63	2,135,293.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65,096.16	4,305,237.40	长期应付款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287,025.79	8,971,552.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拨付所属资金		-	-	预计负债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递延收益		9,562,274.17	9,690,805.45
固定资产		157,664,612.87	177,656,249.47	上级拨入资金		-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554,600,238.12	553,556,312.70	其中：递借续还		-	-
累计折旧		396,935,625.25	375,900,063.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在建工程		43,096,832.42	29,211,797.28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37,205,850.24	13,353,759,984.28
油气资产		-	-	负债合计		19,129,620,033.06	16,641,483,857.22
使用权资产		2,064,364.74	4,945,098.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16,489,992.42	12,959,957.96	实收资本（或股本）		7,273,701,000.00	7,273,701,000.00
开发支出		54,002.37	54,002.37	国家资本		-	-
商誉		-	-	国有法人资本		4,772,629,900.00	4,772,629,900.00
长期待摊费用		916,830.65	1,963,561.21	集体资本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民营资本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1,402,600.00	191,402,600.00	外商资本		2,501,071,100.00	2,501,071,100.0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减：已归还投资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466,450,701.12	36,749,331,615.01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7,273,701,000.00	7,273,70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4,287,472,219.07	14,307,100,328.78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14,287,472,219.07	14,307,100,328.78
				资本公积		3,339,071,771.91	3,344,467,998.3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59,858.76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193,014,992.77	1,002,465,329.86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93,014,992.77	1,002,465,329.86
				任意公积金		-	-
				#储备基金		-	-
				#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4,805,381,528.27	4,271,296,552.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898,701,370.78	30,199,031,209.37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898,701,370.78	30,199,031,209.37
资产总计		50,028,321,403.84	46,840,515,066.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028,321,403.84	46,840,515,066.59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7,732,775.34	35,244,594.31	营业收入		-128,750,000.00	-27,380,000.0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7,732,775.34	35,244,594.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9.39	-
其他业务收入		15,576,609.89	24,468,923.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20,128,696.29	3,038,664,098.66
二、营业成本		15,576,609.89	24,468,923.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5,496,629.09	3,039,539,454.33
其中：（1）电力销售收入		-	-	加：营业外收入		2,342,077.15	-
（2）热力销售收入		-	-	其中：政府补助		-	-
（3）其他		-	-	减：营业外支出		15,696,708.92	1,466,721.48
其他业务收入		2,156,165.45	10,775,670.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5,496,629.09	3,039,539,454.33
△利息收入		-	-	减：所得税费用		-	-
△保险服务收入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5,496,629.09	3,039,539,454.33
△已赚保费		-	-	（一）按所有者归因分类：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05,496,629.09	3,039,539,454.33
三、营业成本		375,770,215.63	314,592,854.81	*少数股东损益		-	-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9,158,445.50	26,155,388.18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其中：（1）电力销售成本		19,158,445.50	22,785,552.86	持续经营净利润		-	-
（2）热力销售成本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3）其他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其他业务成本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利息支出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保险服务费用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分出保赔的分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承保财务损失		-	-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	-
△退保金		-	-	6.其他		-	-
△赔付支出净额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保单红利支出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分保费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税金及附加		1,957,319.10	2,459,589.62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销售费用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管理费用		121,231,327.44	105,432,814.07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研发费用		233,423,123.69	180,535,092.94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财务费用		219,735,739.05	179,456,094.33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其中：利息费用		772,530.08	3,387,077.65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	-
利息收入		2,310,505.84	663,223.30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	11.其他		-	-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加：其他收益		737,615.15	2,744,594.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05,556,487.85	3,039,539,454.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79,890,590.95	3,424,715,886.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5,556,487.85	3,039,539,454.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907,370.94	20,709,741.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八、每股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基本每股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稀释每股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15,473.79	-			-	-
债务重组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		-	-			-	-
		-276,028,232.70	-82,098,121.75			-	-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企业法定代表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608,085.25	30,123,811.3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2,256,291.94	1,467,492,979.2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866,867.38	891,750,794.04
△收到到分入再保险合同取得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6,123,159.32	2,359,243,773.27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04,411.05	12,355,187.78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87,399,100.00	1,782,876,80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480,000.00	813,350,00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7,183,511.05	2,608,581,987.78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1,060,351.73	-249,338,214.51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4,876.48	1,920,348.8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9,579,407.97	702,020,825.0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2,952,369.70	734,070,984.9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641,323,869.45	13,387,714,440.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49,392.32	842,520.4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633,590.47	10,000,000,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41,957,459.92	23,387,714,440.1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60,532,695.00	11,142,956,710.49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3,627,756.18	1,096,850,521.78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0,932,629.05	10,011,533,564.5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95,093,080.23	22,251,340,796.81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6,864,379.69	1,136,373,643.3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135,069.91	129,981,613.88
支付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928,753.14	70,282,072.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883,295.77	145,901,681.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115,880.11	19,173,521.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48,225.86	275,883,295.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4,297,442.00	1,400,826,68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6,891,467.57	1,491,124,79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060,902.13	-757,053,814.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本年金额															
项 目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7,273,701,000.00	-	14,307,100,328.78	-	3,344,467,998.35	-	-	-	1,002,465,329.86	-	4,271,296,552.38	30,195,031,209.37	-	30,195,031,209.37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73,701,000.00	-	14,307,100,328.78	-	3,344,467,998.35	-	-	-	1,002,465,329.86	-	4,271,296,552.38	30,195,031,209.37	-	30,195,031,209.3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8,628,109.71	-	-5,396,226.44	-	59,858.76	-	190,549,662.91	-	534,984,975.89	699,670,161.41	-	699,670,161.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8,628,109.71	-	-5,396,226.44	-	59,858.76	-	190,549,662.91	-	1,905,556,487.85	1,905,556,487.85	-	1,905,556,487.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5,396,226.44	-	-	-	-	-	-	-5,396,226.44	-	-5,396,226.4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5,396,226.44	-	-	-	-	-	-	-5,396,226.44	-	-5,396,226.44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5,396,226.44	-	-	-	-	-	-	-5,396,226.44	-	-5,396,226.44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18,628,109.71	-	-	-	-	-	190,549,662.91	-	-1,371,411,553.20	-1,200,460,100.00	-	-1,200,460,1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90,549,662.91	-	-190,549,662.91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190,549,662.91	-	-190,549,662.91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	
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企业年金基金	-	-	-	-	-	-	-	-	-	-	-	-	-	-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18,628,109.71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73,701,000.00	-	14,287,472,219.07	-	3,339,071,771.91	-	59,858.76	-	1,193,014,992.77	-	4,895,581,528.27	30,686,701,370.78	-	30,686,701,370.7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其他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9-11-2025

王 海

王 海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项	2024年度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73,701,000.00	-	14,313,184,410.00	-	3,389,484,224.81	-	-	-	698,511,384.43	-	2,412,988,302.01	28,068,004,352.25	-	28,068,004,352.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73,701,000.00	-	14,313,184,410.00	-	3,389,484,224.81	-	-	-	698,511,384.43	-	2,412,988,302.01	28,068,004,352.25	-	28,068,004,352.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2. 其他综合收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73,701,000.00	-	14,307,100,328.75	-	3,344,487,998.35	-	-	-	1,022,485,328.86	-	4,271,206,552.38	30,199,051,209.37	-	30,199,051,209.37

（前期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集团”）对其下属的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他经营风力发电相关业务的公司进行重组（该交易以下简称为“重组”），于 2010 年 7 月 9 日成立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合称“本集团”）。本集团 2017 年 11 月 9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字 91110000764493124W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27,370.10 万元。法定代表人：应学军，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路 49 号院 4 号楼 6 层 6197 房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559 号文件批准，本集团于 2010 年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 7,142,610 千股；截至 2011 年 5 月 30 日，本集团向境外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H 股行使超额配售权，向境外投资者发行 131,091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发行后总股本增至 7,273,701 千股。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属新能源发电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风力及其他新能源的发电及售电业务。本集团主要业务板块为风力发电及售电业务。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人为大唐集团。本公司下设综合部（人力资源部、党建工作部）、投资发展部、财务部、证券资本部、法务风控部、纪委办公室（审计部）、安全生产部等职能管理部门，分公司包括宁夏分公司、赛罕坝分公司、内蒙分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

本公司设有董事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日常工作实施管理和控制。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集团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出流动资产约为人民币 7,117,533,102.63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3,462,934,554.31 元）。本集团通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及可动用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额度满足其日常营运资金需求。本公司董事考虑本集团可利用的资金来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经营活动的预期净现金流入；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利用的银行机构的授信额度约为人民币 46,086,000,000.00 元，其中人民币 20,340,000,000.00 元无需于报告年末后 12 个月内续期。于本财务报表日，本集团董事一致认为已满足银行授信的所有相关条款。本集团董事基于集团良好的信誉确信授信额度在期满时可以获得续期；

基根据本集团的信用记录，可以从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获得其他可用的融资来源。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但未发行的公司债券人民币 16,000,000,000.00 元，其中公司债券中有 9,000,000,000.00 元有效期至 25 年 8 月，其余公司债券有效期至 25 年 12 月。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但未发行的中期票据人民币 3,000,000,000.00 元，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DFI)，有效期至 2026 年 11 月，于报告期涉及随时可利用的债务融资工具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21,100,000,000.00 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董事一致认为已满足融资的所有相关条款，确信本集团可于有效期内发行不少于 2 年的公司债券/中期票据/债务融资工具。

本集团董事相信本集团拥有充足的资源并可支付到期负债，自本报告年末后不短于十二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董事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合并财务报表是合适的。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年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



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集团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



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其根据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二十五）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另外，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但该指定应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初始确认后，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因本集团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相关负债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集团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其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及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除应收款项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①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②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1)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①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②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③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④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借款人不大会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



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十） 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1.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3.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详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九）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除某些金融资产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逾期信用损失之外，本集团以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组合划分依据及减值损失计提方法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组合分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银行类金融机构	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非银行类金融机构	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坏账准备。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票据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票据减值损失。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票据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组合划分依据以及减值损失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
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相反，本集团将差额
确认为减值利得。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
的核销金额。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基于所有合理
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 2) 按账龄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率对照表

组合分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关联方组合	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合 营、联营企业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 状况的预测，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般不 计提信用损失。
低风险组合	应收电费和热费款，押金、保 证金、备用金、应收政府等款 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 状况的预测，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按债务 单位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一般不计提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依据风险资产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 状况的预测，按风险资产分类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外，按照应收款项 初始产生时间确定账龄，并按 照不同的账龄划分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 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3) 按账龄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0-2	0-10
1-2 年（含 2 年）	5-10	5-20
2-3 年（含 3 年）	10-20	20-40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3-4年（含4年）	30-50	30-60
4-5年（含5年）	50-80	50-80
5年以上	80-100	80-100

（十一）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燃料、原材料、备品备件、低值易耗品等。

1. 存货在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时，才能加以确认：

（1）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存货的所有权是存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的一个重要标志。凡是所有权已属于本集团，无论本集团是否收到或持有该存货项目，均应作为本集团的存货；反之，如果没有取得所有权，即使存放在本集团，也不能作为本集团的存货。

（2）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存货的计量

（1）存货在取得时，应当按照成本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2）本集团领用或发出的存货，按照实际成本核算的。发电企业的燃料一般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成本。

（3）按照计划成本进行存货核算的公司，对存货的计划成本与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应当单独核算。领用或发出的存货，应于月度终了结转其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4）对于不能替代使用的存货、为特定项目专门购入或制造的存货以及提供的劳务，一般应当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

（5）存货应当定期盘点，燃料应当每月盘点一次，其他存货至少每年盘点一次。

（6）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



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集团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判断

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的权利的合营安排。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为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通过在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的发言权实施重大影



响；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如果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则不能形成重大影响。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本集团一方面会考虑本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同时考虑本集团和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如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确定、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的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发电设备、运输工具、办公及其他设备，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一、发电设备			
2	其中：风机	20	5.00	4.75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3	其他	5-30	5.00	3.17-19.00
4	二、办公及其他设备	3-9	5.00	10.56-31.67
5	三、运输工具	10	5.00	9.50
6	四、房屋及建筑物	8-50	0-5.00	1.90-12.5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本集团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将运输设备的预计使用年限从 6 年调整为 10 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十六）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七）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4)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十八）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集团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在其预计的使用寿命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应摊销金额进行摊销。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十九）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二十二）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二十三） 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二十四） 职工薪酬

本集团的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集团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集团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集团提供服务，不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年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集团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人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二十五） 租赁负债

本集团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 应付债券

本集团应付债券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摊余成本计量。

债券支付价格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二十七）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八） 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集团将符合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判断为权益工具外，其他归类为金融负债，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九）7“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永续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进行处理，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二十九）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④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发电企业收入的确认

①发电企业应于月末，根据购售电双方共同确认的上网电量和国家有关部门批准执行的上网电价以及竞价电价确认电力产品销售收入。

②热电联产企业应于月末，根据购售双方确认的售热量和物价部门批准的热价确认热力产品销售收入；热力产品销售收入包括向用户供热应收取的热力收入，以及用户未返回热电厂的回水收入。

（2）非电企业销售收入的确认

销售商品的收入，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①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③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④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⑤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而产生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应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收入：①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5）使用费收入

使用费收入金额应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三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三十二）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



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等导致租赁期变化；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



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下，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集团对于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采用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计量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2. 估值技术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应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公允价值层次划分

本集团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十四）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发生转移的，根据相关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情况进行判断：已经全部转移的，终止确认相应的金融资产；没有转移且保留了相关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予终止确认；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相关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根据对该项金融资产控制的涉及程度决定是否终止确认：放弃了对该项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项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对其继续涉入该项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金融资产符合整体终止确认的，转移所收到的对价与相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相关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累积变动额，也一并转入当期损益；满足部分转移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涉及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与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以分摊后的账面价值作为基础比照整体转移对部分转移的部分进行处理。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三十五）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



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共同费用除无法合理分配的部分外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本公司主要在中国境内从事风力发电业务，近年来在太阳能发电方面业务有所增长，其资产、负债总额均已超过集团总资产的 10%。我们基于业务类别因素的考虑，将本集团业务分为风电和光伏两个分部。

（三十六）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

在编制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时，管理层需要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的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以及或有负债的确认以及披露做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将来对相关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1. 判断

在应用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除了对财务报表确认金额有重大影响的评估外，管理层还做出了以下判断：

（1）持续经营

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依赖于经营活动持续净现金流入，及银行信贷及其他融资来源可否满足其日常营运资金及负债到期偿还的需求。倘若本集团无法获得足够资金，本集团能否持续经营将存在不确定性。本合并财务状况表不包含倘若本集团无法持续经营假设下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的调整及重分类。

（2）上海东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上海东海”）及大唐吉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吉林风力发电”）控制权评估

本集团将上海东海及吉林风力发电作为子公司。在确定本集团对上述公司是否具有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了已通过与上海东海和吉林风力发电其他股东的合同安排来获取在财务和经营决策的权力。本公司董事认为，即使本集团没有持有其大多数的股权，本集团也对上海东海及吉林风电具有控制。

（3）厘定含续租选择权的合约租赁期的重大判断



本集团若干租赁协议包含续租选择权。本集团在评估是否合理确定行使续租权时须做出判断。本集团会考虑所有能形成经济诱因促使其续租的相关因素。在租赁开始日期后，若发生本集团控制范围内且影响集团行使续租权或终止租赁的能力的重大事件或情况变动（如对租赁资产进行重大改良和定制），本集团则重新评估租赁期。

就房屋建筑物以及机器设备的租赁而言，由于该等资产对本集团的经营至为关键，因此本集团将续租期包括在租赁期之内。该等租赁包含一段短期而不可撤销的期间（3-5 年），若未能及时找到替代品，将对生产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2. 估计的不确定性

于本报告年末，所依赖的关于未来和其他主要来源的关键性假设将导致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该不确定性将对下一个财年相关的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有重大调整，该关键性假设描述如下：

（1）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

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及相关折旧由本集团管理层决定。该项估计是基于在发电过程中产生的预计损耗。损耗情况可能会因发电技术革新而产生重大变化。当使用年限与原先估计的可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会对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的知识，下个财政年度的结果可能合理地有别于有关假设，因而可能导致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的重大调整。

（2）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3）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



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4）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整体资产转让、公司重组业务以及税务机关给予的税收优惠中产生的许多交易及事件，其最终的所得税处理均存在不确定性。在计算不同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必须作出重大会计判断。倘就该等税务事项确认的最终数额有别于原来入账纪录，将可能导致对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的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

（5）非上市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非上市的股权投资的估值，是根据具有类似合同条款和风险特征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这要求本集团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波动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6）租赁-估计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团无法轻易厘定租赁内所隐含的利率，因此使用增量借款利率计量租赁负债。增量借款利率为本集团于类似经济环境中为取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相近之资产，而以类似抵押品与类似期间借入所需资金应支付之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团“应支付”的利率，当无可观察的利率时（如对于不进行融资交易的子公司）或当须对利率进行调整以反映租赁之条款及条件时（例如租赁不以子公司的功能货币为单位），则须做出利率估计。当可观察输入数可用时，本集团使用可观察输入数据（如市场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并须作出若干实体额定的估计（如附属公司之独立信誉评级）。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年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本集团本年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应税产品销售收入按 13% 计算销项税。 利息收入、技术服务与咨询收入按照 6% 的税率计缴增值税。 工程安装施工收入按 9% 计算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2.5%、7.5%
房产税	租赁收入或房产原值的 70%	12%、1.2%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

收入减去成本、费用及其他损益并按税收法规进行的纳税调整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企业所得税额依据应纳税所得额按适用税率计提。本集团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其



中部分分子公司适用如下优惠政策：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颁布的财税[2020]23 号文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上述规定，并经相关税务机关确认，本集团从事发电业务的子公司赤峰唐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呼伦贝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大唐桂林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兴安盟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吴忠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灵武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同心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锡林郭勒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大唐突泉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大唐（通辽）霍林河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包头亚能电力有限公司、大唐镶黄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大唐中日（赤峰）新能源有限公司、巴彦淖尔乌拉特中旗富汇风能电力有限公司、巴彦淖尔乌拉特后旗富汇风能电力有限公司、内蒙古大唐万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呼和浩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洱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大唐巴彦淖尔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大唐玉门风电有限公司、大唐景泰风电有限责任公司、大唐玉门昌马风电有限公司、大唐三门峡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大唐三合（林西）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新能源曲靖市麒麟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大唐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阿鲁科尔沁旗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翁牛特旗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科右中旗）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新能源（察右后旗）有限公司、大唐玉溪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昂立（灵武）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瓜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赤峰）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靖边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武威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丰都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德令哈新能源有限公司、红河石屏盛唐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普洱新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隆欣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大唐共和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定边胡尖山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格尔木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多伦瑞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重庆市南川区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内蒙古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大唐（平罗）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科尔沁左翼后旗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赛罕坝分公司、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税[2008]116 号文及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国税发[2009]80 号文规定，于 2008 年 1 月 1 日后经批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

本集团范围内的所有从事风力发电和光伏发电业务的子公司，除适用前述（1）的优惠政策外，均在满足相关条件下适用此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的规定：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上述规定，并经相关税务机关确认，本集团子公司大唐淮安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新能源连云港有限公司、大唐新能源泗洪有限公司、大唐新能源泗阳有限公司、大唐(安宁)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昆明市东川新能源有限公司减按 2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可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上述规定，本集团从事发电业务的子公司大唐伊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 日获得税务机关认定备案，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

本集团的电力销售、修理修配服务、风电及光伏发电相关技术开发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清洁能源咨询服务及利息收入适用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税[2015]74 号文的规定，出售风力生产的电力产生的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 50% 的政策。

本集团范围内的所有从事风力发电业务的子公司，均在满足相关条件下适用此优惠政策。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 持股 比例 (%)	实缴 持股 比例 (%)	享有 表决 权(%)	投资额	取得 方式
1	大唐（赤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赤峰新能源”）（注1）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2,120,525,724.81	60	60.57	60	1,284,500,000.00	1
2	大唐中日（赤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日新能源”）（注1）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165,920,000.00	51	51	51	84,619,200.00	1
3	赤峰唐能新能源有限公司（“赤峰唐能”）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459,000,000.00	100	100	100	459,000,000.00	1
4	大唐（通辽）霍林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唐霍林河”）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809,570,000.00	100	100	100	809,570,000.00	1
5	大唐兴安盟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唐兴安盟”）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83,000,000.00	100	100	100	83,000,000.00	1
6	巴彦淖尔乌拉特中旗富汇风能电力有限公司 （“巴彦中旗”）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75,000,000.00	100	100	100	75,000,000.00	3
7	巴彦淖尔乌拉特后旗富汇风能电力有限公司 （“巴彦后旗”）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70,000,000.00	100	100	100	70,000,000.00	3
8	大唐包头亚能电力有限公司 （“包头亚能”）（注4）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103,534,000.00	58.88	58.88	58.88	60,964,000.00	1
9	内蒙古大唐万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万源”）（注4）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154,500,000.00	51	70.63	70.63	109,121,1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 持股 比例 (%)	实缴 持股 比例 (%)	享有 表决 权(%)	投资额	取得 方式
10	大唐（呼和浩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呼和浩特”）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78,000,000.00	100	100	100	78,000,000.00	1
11	大唐葫芦岛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葫芦岛”）	三级	1	辽宁	中国	风力发电	27,200,000.00	70	70	70	19,040,000.00	1
12	大唐洱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大唐洱源”）	三级	1	云南	中国	风力发电	100,000,000.00	100	100	100	100,000,000.00	1
13	大连大唐海派新能源有限公司（“大连大唐海派”）	三级	1	辽宁	中国	风力发电	84,088,700.00	95.14	95.14	95.14	80,000,000.00	1
14	大唐依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大唐依兰”）	三级	1	黑龙江	中国	风力发电	188,860,000.00	86.57	86.57	86.57	163,498,000.00	1
15	大唐桦川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大唐桦川”）	三级	1	黑龙江	中国	风力发电	367,960,000.00	100	100	100	367,960,000.00	1
16	大唐海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大唐海林”）（注 4）	三级	1	黑龙江	中国	风力发电	140,270,000.00	51	80.22	51	112,520,000.00	1
17	大唐锡林郭勒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474,524,591.32	100	100	100	474,524,591.32	2
18	大唐巴彦淖尔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巴彦风电”）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94,840,048.88	100	100	100	94,840,048.88	1
19	大唐张北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1	河北	中国	风力发电	94,506,655.00	100	100	100	94,506,655.00	1
20	甘肃大唐玉门风电有限公司（“大唐玉门”）	三级	1	甘肃	中国	风力发电	271,196,569.81	60	60	60	162,721,100.00	1
21	大唐景泰风电有限责任公司（“大唐景泰”）	三级	1	甘肃	中国	风力发电	145,010,500.00	100	100	100	145,010,5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 持股 比例 (%)	实缴 持股 比例 (%)	享有 表决 权(%)	投资额	取得 方式
22	大唐玉门昌马风电有限公司 (“玉门昌马”)	三级	1	甘肃	中国	风力发电	389,634,000.00	100	100	100	389,634,000.00	1
23	上海东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上海东海”)(注3)	三级	1	上海	中国	风力发电	1,009,000,000.00	28	28	60	282,520,000.00	1
24	大唐三门峡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大唐三门峡”)	三级	1	河南	中国	风力发电	172,320,000.00	90	90	90	155,090,000.00	1
25	大唐三合(林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合林西”)(注1)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183,370,000.00	51	51	51	93,520,000.00	1
26	大唐新能源曲靖市麒麟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1	云南	中国	风力发电	82,000,000.00	100	100	100	82,000,000.00	1
27	大唐新能源朔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大唐朔州风电”)	三级	1	山西	中国	风力发电	483,770,000.01	100	100	100	483,770,000.01	1
28	大唐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云南	中国	风力发电	169,020,000.00	99.85	99.85	99.85	168,770,000.00	1
29	大唐威海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威海”)	三级	1	山东	中国	风力发电	92,280,000.00	100	100	100	92,280,000.00	1
30	北京唐浩电力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三级	1	北京	中国	技术服务	30,000,000.00	100	100	100	30,000,000.00	1
31	大唐阿鲁科尔沁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543,516,000.00	100	100	100	543,516,000.00	1
32	大唐新能源朔州平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朔州平鲁”)	三级	1	山西	中国	风力发电	790,690,000.00	100	100	100	790,690,000.00	1
33	大唐翁牛特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翁牛特旗”)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129,547,600.00	100	100	100	129,547,6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 持股 比例 (%)	实缴 持股 比例 (%)	享有 表决 权(%)	投资额	取得 方式
34	大唐灵武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灵武”）	三级	1	宁夏	中国	风力发电	150,940,000.00	100	100	100	150,940,000.00	1
35	大唐吴忠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吴忠”）	三级	1	宁夏	中国	风力发电	443,128,149.33	100	100	100	443,128,149.33	1
36	宁安镜泊二道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1	黑龙江	中国	风力发电	82,650,000.00	100	100	100	82,650,000.00	1
37	宁安镜泊头道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1	黑龙江	中国	风力发电	72,450,000.00	100	100	100	72,450,000.00	1
38	大唐镶黄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大唐镶黄旗”）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71,000,000.00	100	100	100	71,000,000.00	1
39	大唐大庆东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黑龙江	中国	风力发电	191,610,000.00	100	100	100	191,610,000.00	1
40	大唐大庆东岗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东岗”）	三级	1	黑龙江	中国	风力发电	161,980,000.00	100	100	100	161,980,000.00	1
41	大唐突泉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大唐突泉”）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85,100,000.00	100	100	100	85,100,000.00	1
42	大唐（科右中旗）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科右中旗”）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161,100,000.00	100	100	100	161,100,000.00	1
43	大唐浑源密马鬃梁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浑源密马”）	三级	1	山西	中国	风力发电	201,405,200.00	100	100	100	201,405,200.00	1
44	大唐呼伦贝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84,750,000.00	100	100	100	84,750,000.00	1
45	大唐绥滨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绥滨”）	三级	1	黑龙江	中国	风力发电	486,730,000.00	100	100	100	486,730,000.00	1
46	建平石营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1	辽宁	中国	风力发电	166,414,130.07	73.94	73.94	73.94	123,040,940.07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 持股 比例 (%)	实缴 持股 比例 (%)	享有 表决 权(%)	投资额	取得 方式
	(“建平石营子”)(注4)											
47	大唐同心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同心”)	三级	1	宁夏	中国	风力发电	585,983,240.00	100	100	100	585,983,240.00	1
48	大唐靖边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靖边”)	三级	1	陕西	中国	风力发电	197,400,000.00	100	100	100	197,400,000.00	1
49	大唐电白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电白”)	四级	1	广东	中国	风力发电	80,000,000.00	100	100	100	80,000,000.00	1
50	大唐桂林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桂林”)	三级	1	广西	中国	风力发电	335,426,600.00	100	100	100	335,426,600.00	1
51	大唐富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广西	中国	风力发电	144,852,800.00	100	100	100	144,852,800.00	1
52	大唐武威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武威”)	三级	1	甘肃	中国	风力发电	64,000,000.00	100	100	100	64,000,000.00	1
53	大唐丰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重庆	中国	风力发电	343,432,000.00	100	100	100	343,432,000.00	1
54	哈尔滨锐驰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大唐哈尔滨锐驰”)	三级	1	黑龙江	中国	风力发电	91,460,000.00	85	85	85	77,741,000.00	3
55	大唐时代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时代节能”)	三级	1	河北	中国	合同能源管理	121,250,000.00	100	100	100	121,250,000.00	1
56	大唐淮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江苏	中国	光伏发电	8,000,000.00	100	100	100	8,000,000.00	1
57	吉林大安新唐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1	吉林	中国	风力发电	64,760,000.00	91.82	91.82	91.82	59,460,000.00	1
58	大唐德令哈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德令哈”)	三级	1	青海	中国	光伏发电	107,000,000.00	100	100	100	107,000,000.00	1
59	大唐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新能源香港”)	三级	3	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	295,419,928.68	100	100	100	295,419,928.68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持股比例(%)	实缴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60	大唐吉林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吉林风力发电”）（注3）	三级	1	吉林	中国	风力发电	85,000,000.00	31	31	61	26,350,000.00	2
61	大唐中电（吉林）发电有限公司（“大唐中电吉林”）（注1）	三级	1	吉林	中国	风力发电	165,260,000.02	51	51	51	84,282,600.00	2
62	大唐中电（吉林）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大唐中电新能源”）（注1）	三级	1	吉林	中国	风力发电	305,273,105.71	51	50.99	50.99	155,657,277.56	2
63	大唐向阳风电有限公司（“向阳风电”）	三级	1	吉林	中国	风力发电	1,748,510,000.00	100	100	100	1,748,510,000.00	1
64	大唐荣成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荣成”）	三级	1	山东	中国	风力发电	70,000,000.00	100	100	100	70,000,000.00	1
65	大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湖北”）（注4）	三级	1	湖北	中国	风力发电	199,298,000.00	98.55	98.55	98.55	196,418,000.00	1
66	大唐新能源（察右后旗）有限公司（“察右后旗”）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80,000,000.00	100	100	100	80,000,000.00	1
67	大唐玉溪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玉溪”）	三级	1	云南	中国	风力发电	83,083,340.00	99.54	99.54	99.54	82,700,840.00	1
68	吉林通榆新唐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1	吉林	中国	风力发电	122,090,000.00	70	70	70	85,463,000.00	1
69	大唐昂立（灵武）新能源有限公司（“昂立灵武”）	三级	1	宁夏	中国	光伏发电	161,200,000.00	51	51	51	82,212,000.00	1
70	大唐韩电（朝阳）新能源有限公司（“韩电朝阳”）	三级	1	辽宁	中国	风力发电	532,774,344.81	60	60	60	309,456,000.00	1
71	大唐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大	三级	1	陕西	中国	风力发电	302,860,000.00	100	100	100	302,86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持股比例(%)	实缴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唐延安”)											
72	大唐瓜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甘肃	中国	风力发电	794,620,000.00	100	100	100	794,620,000.00	1
73	大唐新能源泗阳有限公司	三级	1	江苏	中国	光伏发电	5,290,000.00	100	100	100	5,290,000.00	1
74	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国信滨海”)	三级	1	江苏	中国	风力发电	958,458,400.00	60	60	60	575,076,800.00	1
75	大唐来安新能源有限公司(“来安新能源”)	三级	1	安徽	中国	风力发电	291,332,400.00	100	100	100	291,332,400.00	1
76	大唐新能源沭阳有限公司	三级	1	江苏	中国	光伏发电	28,810,000.00	100	100	100	28,810,000.00	1
77	大唐新能源泗洪有限公司	三级	1	江苏	中国	光伏发电	9,430,000.00	100	100	100	9,430,000.00	1
78	大唐新能源连云港有限公司	三级	1	江苏	中国	光伏发电	7,000,000.00	100	100	100	7,000,000.00	1
79	红河石屏盛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云南	中国	风力发电	80,000,000.00	60	60	60	48,000,000.00	1
80	大唐胶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大唐胶南”)	三级	1	山东	中国	风力发电	252,051,200.00	100	100	100	252,051,200.00	1
81	大唐鄂尔多斯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光伏发电	7,500,000.00	100	100	100	7,500,000.00	1
82	山东大唐国际东营风电有限责任公司(“大唐国际东营”)	三级	1	山东	中国	风力发电	115,190,000.00	100	100	100	115,190,000.00	1
83	大唐(安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四级	1	云南	中国	风力发电	2,000,000.00	100	100	100	2,000,000.00	1
84	大唐平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1	山东	中国	风力发电	80,000,000.00	100	100	100	80,000,000.00	1
85	大唐新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新能源新加坡”)	四级	3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	40,123,454.67	100	100	100	40,123,454.67	1
86	中澳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中澳能源”)	五级	3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风力发电	47,806,410.00	87.5	83.15	87.5	39,751,660.00	1
87	大唐多伦新能源有限公司(“多	四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64,000,000.00	100	100	100	64,0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 持股 比例 (%)	实缴 持股 比例 (%)	享有 表决 权(%)	投资额	取得 方式
	伦新能源”)											
88	大唐平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平顺新能源”)	三级	1	山西	中国	风力发电	132,740,000.00	100	100	100	132,740,000.00	1
89	内蒙古隆欣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隆欣”)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80,000,000.00	60	60	60	48,000,000.00	1
90	大唐沽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河北	中国	风力发电	221,440,000.00	100	100	100	221,440,000.00	1
91	大唐普洱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云南	中国	风力发电	80,000,000.00	100	100	100	80,000,000.00	1
92	大唐黔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贵州	中国	风力发电	107,410,000.00	100	100	100	107,410,000.00	1
93	大唐昆明市东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云南	中国	风力发电	2,000,000.00	95	95	95	1,900,000.00	1
94	大唐宜良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云南	中国	风力发电	2,285,000.00	100	100	100	2,285,000.00	1
95	大唐朝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1	辽宁	中国	风力发电	141,623,500.00	100	100	100	141,623,500.00	1
96	大唐(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唐福州”)	三级	1	福建	中国	风力发电	160,970,000.00	100	100	100	160,970,000.00	1
97	大唐时代大同循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时代大同”)	四级	1	山西	中国	合同能源管理	35,000,000.00	70	70	70	24,500,000.00	1
98	大唐(青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注 4)	四级	1	山东	中国	风力发电	529,263,200.00	95	95	95	502,800,000.00	1
99	大唐新能源右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大唐右玉”) (注 4)	三级	1	山西	中国	风力发电	37,972,400.00	91.78	91.78	91.78	34,850,000.00	1
100	大唐(建平)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4)	三级	1	辽宁	中国	风力发电	138,389,666.67	77	75	75	103,792,250.00	1
101	大唐莱州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大唐莱州”)	三级	1	山东	中国	风力发电	254,615,081.58	100	100	100	254,615,081.58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 持股 比例 (%)	实缴 持股 比例 (%)	享有 表决 权(%)	投资额	取得 方式
102	大唐文登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1	山东	中国	风力发电	97,056,324.00	100	100	100	97,056,324.00	1
103	大唐烟台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烟台”）	四级	1	山东	中国	风力发电	158,972,100.00	100	100	100	158,972,100.00	1
104	大唐昌裕（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北京	中国	风力发电	147,770,000.00	100	100	100	147,770,000.00	1
105	大唐定边胡尖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陕西	中国	风力发电	250,790,000.00	100	100	100	250,790,000.00	1
106	大唐共和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共和”）	三级	1	青海	中国	光伏发电	17,696,000.00	100	100	100	17,696,000.00	1
107	大唐昆明市西山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4）	三级	1	云南	中国	风力发电	53,780,000.00	60	97.77	60	52,580,000.00	1
108	大唐伊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河南	中国	风力发电	84,920,000.00	100	100	100	84,920,000.00	1
109	北票杨树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1	辽宁	中国	风力发电	127,880,000.00	77.49	75	75	95,910,000.00	1
110	大唐昔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山西	中国	风力发电	84,550,000.00	100	100	100	84,550,000.00	1
111	大唐曲靖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云南	中国	风力发电	79,310,000.00	100	100	100	79,310,000.00	1
112	大唐格尔木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青海	中国	光伏发电	29,740,000.00	100	100	100	29,740,000.00	1
113	大唐多伦瑞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554,300,000.00	100	100	100	554,300,000.00	1
114	大唐金湖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4）	三级	1	浙江	中国	风力发电	164,900,000.00	100	100	100	164,900,000.00	1
115	大唐（赣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江西	中国	风力发电	106,330,000.00	100	100	100	106,330,000.00	1
116	大唐康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河北	中国	风力发电	118,121,000.00	100	100	100	118,121,000.00	1
117	大唐宝应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江苏	中国	风力发电	160,670,000.00	100	100	100	160,670,000.00	1
118	大唐贵州兴仁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贵州	中国	光伏发电	43,540,000.00	100	100	100	43,540,000.00	1
119	大唐贵州贞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贵州	中国	光伏发电	108,170,000.00	100	100	100	108,17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持股比例(%)	实缴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20	大唐阳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山东	中国	风力发电	295,660,000.00	100	100	100	295,660,000.00	1
121	右玉大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山西	中国	风力发电	209,550,000.00	100	100	100	209,550,000.00	1
122	大唐鲁山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注 4)	三级	1	河南	中国	风力发电	53,120,000.00	100	100	100	53,120,000.00	1
123	大唐恭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四级	1	广西	中国	风力发电	80,000,000.00	100	100	100	80,000,000.00	3
124	大唐重庆市南川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重庆	中国	风力发电	300,299,600.00	65	65	65	191,649,100.00	1
125	大唐内蒙古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售电代理	20,000,000.00	100	100	100	20,000,000.00	1
126	大唐(平罗)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夏	中国	光伏发电	79,280,000.00	100	100	100	79,280,000.00	1
127	大唐贵州罗甸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贵州	中国	光伏发电	213,730,000.00	100	100	100	213,730,000.00	1
128	大唐贵州镇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贵州	中国	光伏发电	131,000,000.00	100	100	100	131,000,000.00	1
129	大唐贵州织金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贵州	中国	光伏发电	109,485,000.00	100	100	100	109,485,000.00	1
130	大唐贵州义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贵州	中国	光伏发电	183,718,000.00	100	100	100	183,718,000.00	1
131	大唐贵州钟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贵州	中国	光伏发电	238,320,000.00	100	100	100	238,320,000.00	1
132	大唐(郓城)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四级	1	山东	中国	风力发电	27,950,000.00	100	100	100	27,950,000.00	1
133	大唐晟原洮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1	吉林	中国	光伏发电	226,550,000.00	100	100	100	226,550,000.00	1
134	大唐(仁化)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广东	中国	光伏发电	92,855,000.00	100	100	100	92,855,000.00	1
135	大唐(兴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青海	中国	光伏发电	619,606,100.00	100	100	100	619,606,100.00	1
136	大唐新能源(文山)有限公司 (注 4)	三级	1	云南	中国	光伏发电	278,190,000.00	100	100	100	278,190,000.00	1
137	大唐新能源富宁有限公司	三级	1	云南	中国	光伏发电	221,778,900.00	100	100	100	221,778,9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 持股 比例 (%)	实缴 持股 比例 (%)	享有 表决 权(%)	投资额	取得 方式
138	大唐新能源（马关）有限公司	三级	1	云南	中国	光伏发电	140,232,500.00	100	100	100	140,232,500.00	1
139	大唐中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夏	中国	光伏发电	88,566,000.00	100	100	100	88,566,000.00	1
140	大唐（寿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四级	1	山东	中国	光伏发电	39,600,000.00	70	70	70	27,720,000.00	1
141	大唐（滕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四级	1	山东	中国	光伏发电	25,286,328.55	100	100	100	25,286,328.55	1
142	大唐（威海）绿色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四级	1	山东	中国	光伏发电	186,375,500.00	100	100	100	186,375,500.00	1
143	大唐国综翁牛特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光伏发电	190,960,000.00	100	100	100	190,960,000.00	1
144	大唐科尔沁左翼后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光伏发电	104,450,000.00	100	100	100	104,450,000.00	1
145	大唐克什克腾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光伏发电	147,300,000.00	100	100	100	147,300,000.00	1
146	大唐林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光伏发电	122,000,000.00	100	100	100	122,000,000.00	1
147	大唐秦皇岛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秦皇岛	中国	光伏发电	123,650,000.00	100	100	100	123,650,000.00	1
148	大唐曲靖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云南	中国	风力发电		100		100	187,743,800.00	1
149	大唐原平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山西	中国	风力发电	50,760,000.00	100	100	100	50,760,000.00	1
150	大唐阳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山西	中国	太阳能发电	65,000,000.00	77	100	100	65,000,000.00	1
151	大唐哈密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新疆	中国	太阳能发电	844,670,000.00	100	100	100	660,650,000.00	1
152	大唐平远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广东	中国	风力发电		100		100	300,000.00	1
153	大唐智汇（多伦）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21,192,500.00	75	100	100	21,192,500.00	1
154	大唐睢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江苏省	中国	太阳能发	92,686,200.00	100	100	100	92,686,2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 持股 比例 (%)	实缴 持股 比例 (%)	享有 表决 权(%)	投资额	取得 方式
						电						
155	大唐托里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新疆	中国	风力发电	125,390,000.00	100	100	100	125,390,000.00	1
156	大唐润阳（平罗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夏	中国	太阳能发电	78,120,000.00	100	100	100	78,120,000.00	1
157	大唐泰州姜堰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1	江苏	中国	太阳能发电	61,536,800.00	90	84.8	90	52,183,100.00	1
158	大唐秦皇岛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1	河北	中国	风力发电		100		100	2,000,000.00	1
159	大唐秦皇岛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河北	中国	风力发电	80,000,000.00	100	100	100	80,000,000.00	1
160	大唐新能源开发（陇西）有限公司	三级	1	甘肃	中国	风力发电	34,850,000.00	100	100	100	34,850,000.00	1
161	大唐津沽（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1	天津	中国	风力发电		100		100	300,000.00	1
162	大唐信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河南	中国	风力发电		80		80	400,000.00	1
163	大唐如东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1	江苏	中国	风力发电		100		100	180,000,000.00	1
164	大唐（东营）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山东	中国	太阳能发电	228,480,300.00	100	100	100	228,480,300.00	1
165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	1	北京	中国	风力发电	7,273,701,000.00	57.37	57.37	57.37	4,173,255,395.00	1
166	大唐（儋州）海洋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1	海南省	中国	风力发电	747,890,000.00	65	67.61	65	505,630,000.00	1
167	大唐满都（苏尼特左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内蒙古	中国	风力发电	49,850,000.00	100	100	100	49,85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 持股 比例 (%)	实缴 持股 比例 (%)	享有 表决 权(%)	投资额	取得 方式
168	大唐永宁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夏回族自治区	中国	其他电力生产	49,682,000.00	100	100	100	49,682,000.00	1
169	大唐（铁门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中国	太阳能发电	19,000,000.00	100	100	100	19,000,000.00	1
170	大唐（敖汉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内蒙古自治区	中国	其他电力生产	80,000,000.00	100	100	100	80,000,000.00	1
171	大唐（蒙阴）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山东省	中国	太阳能发电		100		100	500,000.00	1
172	大唐（务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贵州省	中国	其他电力生产		51		51	255,000.00	1
173	大唐中卫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夏回族自治区	中国	其他电力生产	394,119,000.00	99	100	100	394,119,000.00	1
174	大唐（文昌）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1	海南省	中国	电力供应	29,475,000.00	65	73.88	65	21,775,000.00	1
175	大唐（高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甘肃省	中国	风力发电		100		100	500,000.00	1
176	大唐（嘉峪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甘肃省	中国	风力发电		100		100	500,000.00	1
177	大唐（民乐）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甘肃省	中国	太阳能发电		100		100	500,000.00	1
178	大唐（敦煌）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甘肃省	中国	风力发电		100		100	500,000.00	1
179	大唐（定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甘肃省	中国	风力发电		100		100	500,000.00	1
180	大唐（天祝）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甘肃省	中国	风力发电		100		100	500,000.00	1
181	大唐（夏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甘肃省	中国	太阳能发电		100		100	5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持股比例 (%)	实缴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82	大唐(白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甘肃省	中国	太阳能发电		100		100	500,000.00	1
183	大唐(南京)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	1	江苏省	中国	太阳能发电		100		100	77,800,000.00	1
184	大唐(兰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1	山东省	中国	太阳能发电		100		100	500,000.00	1
185	大唐(银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夏	中国	太阳能发电		100		100		1

注：企业类型：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 境内金融子企业；3 境外子企业；4 事业单位；5 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 投资设立；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 其他。

注 1：根据《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规定，该等公司不设股东会，各股东按照章程中约定的在董事会所占席位享有表决权。

注 2：本公司通过非全资子公司间接持有上述公司的股权。

注 3：本公司拥有该等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低于 50%，针对该等子公司的控制权评估，详见附注七、（二）。

注 4：由于子公司少数股东未同比例增资，导致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



(二) 拥有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实收资本	投资额	级次	纳入合并 范围原因
1	上海东海	28	60	1,009,000,000.00	282,520,000.00	三级	注 1
2	吉林风力发电	31	61	85,000,000.00	26,350,000.00	三级	注 2

注 1：根据拥有上海东海 24%权益的上海绿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上海绿能”）和拥有 8%权益的上海电力实业有限公司（“上海电力”）出具的书面确认函，上海绿能、上海电力同意由本公司在股东会及董事会中决定上海东海的财务和经营决策。上海绿能和上海电力承诺，其股东代表及委派的董事在上海东海的股东会及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与本公司的股东代表及委派的董事保持一致。因此，本公司拥有对上海东海的实际控制，将其作为子公司核算。

注 2：根据拥有吉林风力发电其余的 30%权益持有人出具的书面确认函，同意与本公司一致行动。本公司董事认为在相关期间本公司有权控制吉林风力发电的财务及运营政策。因此本公司拥有对吉林风力发电的实际控制，将其作为子公司核算。

(三)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重要少数股东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 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 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 东支付的股利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赤峰新能源	40	33,887,755.99	33,240,129.41	1,009,331,462.03
2	上海东海	72	48,097,653.75		836,211,752.86
3	国信滨海	40	125,924,757.93	10,800,000.00	562,469,143.98
4	韩电朝阳	40	3,951,468.80	29,709,670.09	239,754,678.31

2.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赤峰新能源	上海东海	赤峰新能源	上海东海
流动资产	2,149,537,089.12	798,429,848.07	1,888,782,500.82	683,611,809.33
非流动资产	2,316,622,820.41	2,313,347,124.91	2,604,809,812.00	2,475,624,541.32
资产合计	4,466,159,909.53	3,111,776,972.98	4,493,592,312.82	3,159,236,350.65
流动负债	1,460,582,841.48	496,042,659.60	1,378,252,301.60	412,514,699.54
非流动负债	482,248,412.97	1,454,329,101.08	533,000,000.00	1,587,325,615.41
负债合计	1,942,831,254.45	1,950,371,760.68	1,911,252,301.60	1,999,840,314.95
营业收入	609,390,796.63	433,621,438.48	639,631,376.33	392,474,897.57
净利润	84,719,389.97	66,802,296.87	135,770,195.92	80,381,190.35
综合收益总额	85,148,582.70	66,802,296.87	136,802,081.71	80,381,190.3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88,852,737.58	173,547,461.85	265,958,950.88	175,252,620.33



续：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国信滨海	韩电朝阳	国信滨海	韩电朝阳
流动资产	1,411,580,260.54	253,871,310.15	1,055,825,827.46	222,785,339.04
非流动资产	3,179,888,150.25	643,704,039.89	3,391,628,881.04	700,450,815.66
资产合计	4,591,468,410.79	897,575,350.04	4,447,454,708.50	923,236,154.70
流动负债	1,995,432,137.77	242,238,654.27	1,561,054,750.24	218,121,631.05
非流动负债	1,189,863,413.06	55,950,000.00	1,534,705,480.89	107,808,800.00
负债合计	3,185,295,550.83	298,188,654.27	3,095,760,231.13	325,930,431.05
营业收入	680,518,335.88	141,006,338.46	658,773,233.14	128,311,434.24
净利润	314,811,894.82	9,878,672.00	288,632,932.57	8,670,806.47
综合收益总额	314,811,894.82	9,878,672.00	288,632,932.57	8,670,806.4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33,596,414.30	44,704,434.61	234,588,641.44	49,105,692.26

（四） 本年合并范围的变化

1.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备注
1	大唐（儋州）海洋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5	747,890,000.00		
2	大唐满都（苏尼特左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49,850,000.00		
3	大唐永宁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49,682,000.00		
4	大唐（铁门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9,000,000.00		
5	大唐（敖汉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80,000,000.00		
6	大唐中卫新能源有限公司	99	394,119,000.00		
7	大唐（文昌）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65	29,475,000.00		
8	大唐（蒙阴）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9	大唐（务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10	大唐（高台）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1	大唐（嘉峪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2	大唐（民乐）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3	大唐（敦煌）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4	大唐（定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5	大唐（天祝）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6	大唐（夏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7	大唐（白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8	大唐（南京）综合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			
19	大唐（兰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20	大唐（银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注：本年度本公司投资设立上述 20 家子公司。



2.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	表决权	未纳入合并 范围原因
				比例(%)	比例(%)	
1	大唐丰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	风力发电	100	100	破产清算

注：大唐丰宁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份破产清算不在纳入合并范围，本公司减少投资额人民币 12,360,000.00 元。

企业名称	注销日（2024 年 11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大唐丰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20,845,148.27	93,580,129.32	-72,734,981.05

续：

企业名称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28 日			2023 年 1-12 月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大唐丰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3,945.54	-2,020,456.22		2,146,120.77	-2,020,456.22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均为 2024 年 1 月 1 日）

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982,460,377.24	2,936,784,870.30
其他货币资金	27,622,690.24	182,489,630.86
未到期应收利息		
合计	2,010,083,067.48	3,119,274,501.1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5,563,004.48	63,155,637.88
存放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	1,769,261,760.62	2,508,493,379.73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5,119,513.86	
定期存款		17,000,000.00
复垦保证金		14,173,910.51
土地保证金		19,547,721.58
土地复垦保证金	52,989,855.47	
司法冻结资金	6,567,954.08	
账户冻结资金	961,152.70	12,844,471.09
合计	65,638,476.11	63,566,103.18

注释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04,000,000.00	
合计	109,050,000.00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109,050,000.00	100.00			
其中：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5,050,000.00	4.63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04,000,000.00	95.37			
合计	109,050,000.00	100.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其中：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合计					

2.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04,000,000.00		
合计		109,050,000.00		

5. 本报告期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释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6,889,544,451.54	29,258,534.06	7,002,401,478.01	
1 至 2 年	5,691,450,628.53	27,710,787.83	4,841,559,789.22	
2 至 3 年	3,824,564,159.76	19,800,206.54	3,063,142,167.64	
3 年以上	5,184,440,901.28	35,034,914.20	2,918,059,945.79	47,041,663.91
合计	21,590,000,141.11	111,804,442.63	17,825,163,380.66	47,041,663.91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计 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35,020.31	0.04	8,735,020.31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581,265,120.80	99.96	103,069,422.32	0.48	21,478,195,698.48
合计	21,590,000,141.11	—	111,804,442.63	0.52	21,478,195,698.48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742,099.40	0.58	47,041,663.91	45.79	55,700,435.4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722,421,281.26	99.42			17,722,421,281.26
合计	17,825,163,380.66	—	47,041,663.91	0.26	17,778,121,716.7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28,602,719.55			14,741,709.85		
低风险组合	21,552,662,401.25	0.48	103,069,422.32	17,707,679,571.41		
合计	21,581,265,120.80	0.48	103,069,422.32	17,722,421,281.26	—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2,327,920.00	2,327,920.00	5 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1,595,119.65	1,595,119.65	5 年以上	100.00	线路补贴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吉能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20,000.00	1,520,000.00	5 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1,020,820.51	1,020,820.51	4~5 年	100.00	线路补贴预计无法收回
远景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945,920.00	945,920.00	5 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洮南市昌盛热力有限公司	888,394.00	888,394.00	5 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网宁夏电力公司	436,846.15	436,846.15	5 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735,020.31	8,735,020.31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6,305,826,381.83	29.21	30,384,450.66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99,573,255.93	8.80	9,162,549.61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1,551,833,005.50	7.19	7,617,064.64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	1,366,033,241.13	6.33	6,819,023.23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1,165,339,497.41	5.40	5,529,246.46
合计	12,288,605,381.80	56.92	59,512,334.60

注释 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111,954.71	14,358,200.00
应收账款		
合计	1,111,954.71	14,358,200.00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注释 5.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3,516,574.88	81.30		177,411,007.22	87.37	
1-2 年（含 2 年）	12,116,394.62	8.68		12,803,558.37	6.31	
2-3 年（含 3 年）	5,340,951.44	3.83		4,496,133.78	2.21	
3 年以上	8,653,480.52	6.20		8,357,159.92	4.12	
合计	139,627,401.46	100.00		203,067,859.29	100.00	

1.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宝应县夏集镇财政所	2,970,000.00	1-2 年 254,516.49，3 年 以上 2,715,483.51	在途发票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仁化县董塘镇人民政府	2,600,000.00	3 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北京有限公司	1,396,555.57	1-2 年 1,121,418.88, 2-3 年 159,316.77, 3 年 以上 115,819.92	未到结算期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湖县土地储备开发中心	1,350,000.00	2-3 年	在途发票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大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 年	未到结算期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建平县黑水机械化林场	1,073,151.00	3 年以上	三棱山项目办理征占地手续的补偿款项，此项费用应该由乡镇返还给公司，目前乡镇无费用。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770,000.00	1-2 年	未执行完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喀左县征地补偿资金专户	750,000.00	2-3 年	对方未开收据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新海育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660,718.00	1-2 年	未到结算条件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鲁山县财政局社保基金财政专户	615,186.00	1-2 年	未到结算时间
合计		13,385,610.57	—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北京有限公司	44,856,797.73	32.13	
卢龙县卢龙镇人民政府	7,395,958.00	5.30	
朔州市国土空间综合治理服务中心	6,420,000.00	4.60	
北京中油国电石油制品销售有限公司	3,776,826.24	2.70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3,443,412.29	2.47	
合计	65,892,994.26	47.19	

注释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520,541.24	
其他应收款项	365,774,083.72	359,408,332.20
合计	372,294,624.96	359,408,332.20

(一)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6,520,541.24		—	—
大唐(大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520,541.24		大姚公司分红转内投审批流程未走完	否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	—
合计	6,520,541.24		—	—

(二)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190,488,144.23	55,000,000.00	169,678,871.61	
1 至 2 年	81,990,578.97		47,976,693.15	16,984,786.69
2 至 3 年	10,520,494.13	382,679.19	258,602,106.31	162,734,458.11
3 年以上	459,211,480.10	321,053,934.52	201,106,677.56	138,236,771.63
合计	742,210,697.43	376,436,613.71	677,364,348.63	317,956,016.43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 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93,632,357.96	66.51	376,436,613.71	76.26	117,195,744.2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48,578,339.47	33.49			248,578,339.47
合计	742,210,697.43	—	376,436,613.71	50.72	365,774,083.72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 率/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36,154,536.43	64.39	317,956,016.43	72.90	118,198,52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41,209,812.20	35.61			241,209,812.20
合计	677,364,348.63	—	317,956,016.43	—	359,408,332.20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42,626,588.76			70,647,758.82		
低风险组合	205,951,750.71			170,562,053.38		
合计	248,578,339.47	—		241,209,812.20	—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17,956,016.43	317,956,016.43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774,815.00	14,774,815.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33,327,926.98	-33,327,926.98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77,033,709.26	77,033,709.26
期末余额			376,436,613.71	376,436,613.71

5.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	计提理由
沈阳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295,496,300.00	192,072,595.00	65.00	预计大部分无法收回
大唐丰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92,323,594.98	78,551,555.73	85.08	预计大部分无法收回
瑞典能源署	29,141,983.26	29,141,983.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英国壳牌国际贸易公司	27,016,273.87	27,016,273.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风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037,885.23	20,037,885.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唐张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979,821.63	17,979,821.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瑞典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474,179.74	5,474,179.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来宝碳资产有限公司	4,033,449.34	4,033,449.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唐泰华齐齐哈尔新能源有限公司	1,453,523.21	1,453,523.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424,405.33	424,405.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WCCI 全球碳信投资有限公司	165,432.17	165,432.17	100.00	确认无法收回
大唐摩科瑞（北京）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5,509.20	85,509.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93,632,357.96	376,436,613.71	76.26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沈阳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其他	295,496,300.00	3-4 年、5 年以上	39.79	192,072,595.00
大唐丰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92,323,594.98	1 年以内、3-5 年以上	12.43	78,551,555.73
瑞典能源署	其他	29,141,983.26	5 年以上	3.92	29,141,983.26
英国壳牌国际贸易公司	其他	26,854,146.01	4-5 年以上	3.62	26,854,146.01
金风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	20,037,885.23	2-3 年，4-5 年以上	2.70	20,037,885.23
合计	—	463,853,909.48	—	62.45	346,658,165.23

注释 7.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及燃料	98,925,586.08		98,925,586.08			
其他	8,970,770.92		8,970,770.92	110,844,522.06		110,844,522.06
合计	107,896,357.00		107,896,357.00	110,844,522.06		110,844,522.06

注释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	594,855,072.20	885,273,692.50
未认证进项税	85,186,179.70	7,672,142.23
预缴税费	49,774,466.26	30,165,535.28
合计	729,815,718.16	923,111,370.01

注释 9.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净投资	8,328,507.42		8,328,507.42	25,520,336.71		25,520,336.71	5.49
其他	25,030,000.00		25,030,000.00	26,030,000.00		26,030,000.00	4.17
合计	33,358,507.42		33,358,507.42	51,550,336.71		51,550,336.71	—



注释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2,360,000.00		12,360,000.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67,422,351.40	10,886,666.14		78,309,017.54
对联营企业投资	967,068,668.67	52,647,616.29	33,021,661.95	986,694,623.01
小计	1,034,491,020.07	75,894,282.43	33,021,661.95	1,077,363,640.5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1,903,215.50	12,360,000.00		74,263,215.50
合计	972,587,804.57	63,534,282.43	33,021,661.95	1,003,100,425.05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96,746,965.20	67,422,351.40	10,655,765.20		230,900.94						78,309,017.54	56,903,215.50
亚洲新能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46,903,215.50									46,903,215.50	46,903,215.50
同心龙源合创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6,746,965.20	10,519,135.90	10,655,765.20		230,900.94						21,405,802.04	
大唐酒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二、联营企业	770,031,289.18	967,068,668.67	34,070,000.00		18,577,616.29			33,021,661.95			986,694,623.01	5,000,000.00
大唐武威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大唐尖山天硕阿鲁科尔沁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497,484.44									1,497,484.44	1,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大唐南皮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大唐财金（莒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4,320,000.00		4,320,000.00		85,783.82						4,405,783.82	
中国大唐集团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825,333.00						7,174,667.00	
大唐（寻甸）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8,800,000.00		8,800,000.00								8,800,000.00	
哈电风能（福建）有限公司	23,687,913.51	8,783,501.27			1,154,492.20						9,937,993.47	
内蒙古东部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3,394,811.38	13,420,576.47			10,476.32						13,431,052.79	
大唐鄯善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12,647,439.64			1,606,754.34						14,254,193.98	
江西联合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14,146,414.13			5,247,336.99			1,810,120.00			17,583,631.12	
海南洋浦海上风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9,050,000.00	10,950,000.00								30,000,000.00	
大唐（大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8,594,264.29	44,005,423.79			2,473,739.50			6,520,541.24			39,958,622.05	
射阳中南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40,670,000.00	55,950,847.82			10,004,305.11						65,955,152.93	
广东粤能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73,564,300.00	113,354,602.81			-4,280,184.70						109,074,418.11	
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680,212,378.30			5,100,245.71			24,691,000.71			660,621,623.30	
荣成沈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合计	866,778,254.38	1,034,491,020.07	44,725,765.20		18,808,517.23			33,021,661.95			1,065,003,640.55	61,903,215.50



注 1：本期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持有的大唐财金（莒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30%股权、大唐（寻甸）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0%股权、中国大唐集团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10%股权，对上述联营企业的投资分别增加人民币 4,320,000.00 元、8,800,000.00 元、10,000,000.00 元；

2024 年同心龙源合创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向新股东分配新股，并重组现有股东的所有权。本公司按其在同心龙源合创电力有限公司修订后的股权比例出资人民币 10,655,765.20 元。随着新股的发行，公司的股权比例从 38.57%降至 33.26%。

本公司按持有海南洋浦海上风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出资人民币 10,950,000.00 元。

注 2：本集团已停止确认其对荣成沈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损益份额，因为联营公司的损失份额超过本集团在联营公司中的权益，且本集团没有义务承担进一步的损失。本集团本年度及累计未确认的联营企业亏损份额分别为人民币-921.05 元（2023 年：人民币-570.26 元）和人民币 2,734,407.88 元（2023 年：人民币 2,735,328.93 元）

3.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董事认为，对合营企业投资对本集团而言均并不重大。

4.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董事认为，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融资租赁”）和广东粤能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粤能”）对本集团属于重大的联营企业。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数	
	大唐融资租赁	广东粤能
流动资产	24,734,839,603.47	144,634,606.72
非流动资产	11,956,206,841.05	205,065,463.37
资产合计	36,691,046,444.52	349,700,070.09
流动负债	20,731,701,877.04	22,150,064.81
非流动负债	9,042,046,507.55	104,949,152.00
负债合计	29,773,748,384.59	127,099,216.81
净资产	6,917,298,059.93	222,600,853.2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93,233,915.34	109,074,418.11
调整事项	-532,612,292.0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60,621,623.30	109,074,418.11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数	
	大唐融资租赁	广东粤能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14,995,090.69	39,269,011.76
净利润	123,168,356.40	3,504,841.9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3,168,356.40	3,504,841.90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4,691,000.71	

续：

项目	期初金额/上期数	
	大唐融资租赁	广东粤能
流动资产	16,480,516,445.64	122,284,659.83
非流动资产	11,659,700,372.18	233,832,531.76
资产合计	28,140,216,817.82	356,117,191.59
流动负债	15,454,006,194.91	22,047,733.95
非流动负债	6,805,479,469.95	114,711,864.00
负债合计	22,259,485,664.86	136,759,597.95
净资产	5,880,731,152.96	219,357,593.6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76,146,230.59	107,485,220.88
调整事项	-495,933,852.29	5,869,381.9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80,212,378.30	113,354,602.81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87,810,625.15	53,375,627.70
净利润	159,046,861.96	12,796,773.5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9,046,861.96	12,796,773.57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0,720,464.29	1,048,772.50

5.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数	期初金额/上期数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405,802.04	10,519,135.9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30,900.94	1,631,918.4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30,900.94	1,631,918.49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数	期初金额/上期数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1,998,581.60	168,501,687.5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7,757,555.28	14,771,271.1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7,757,555.28	14,771,271.16

注释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确认 的股利收 入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或损 失	截至期末累 计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 利得或损失	其他综 合收益 转入留 存收益 的金额
内蒙古呼和浩特 抽水蓄能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54,711,228.73	53,364,395.41	356,986.17	1,346,833.32	3,543,801.73	
宁夏电力交易 中心有限公司	4,365,096.16	4,305,237.40		59,858.76	59,858.76	
合计	59,076,324.89	57,669,632.81	356,986.17	1,406,692.08	3,603,660.49	

注释 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股权投资	11,287,025.79	8,971,552.00
合计	11,287,025.79	8,971,552.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说明：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上年末公允价值
大唐汝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9,387,025.79	7,071,552.00
大唐青岛新能源有限公司	1,900,000.00	1,900,000.00
合计	11,287,025.79	8,971,552.00



注释 13. 投资性房地产

以成本计量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2,897,684.28			22,897,684.28
1. 房屋、建筑物	22,897,684.28			22,897,684.28
2. 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5,678,287.07	759,957.24		6,438,244.31
1. 房屋、建筑物	5,678,287.07	759,957.24		6,438,244.31
2. 土地使用权				
三、账面净值合计	17,219,397.21	—	—	16,459,439.97
1. 房屋、建筑物	17,219,397.21	—	—	16,459,439.97
2. 土地使用权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1. 房屋、建筑物				
2. 土地使用权				
五、账面价值合计	17,219,397.21	—	—	16,459,439.97
1. 房屋、建筑物	17,219,397.21	—	—	16,459,439.97
2. 土地使用权		—	—	

注释 14.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7,198,728,172.78	68,497,322,884.03
固定资产清理	4,109,616.04	2,545,669.90
合计	67,202,837,788.82	68,499,868,553.93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1,339,303,153.12	4,318,549,397.53	487,919,295.09	115,169,933,255.56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5,540,184,251.91	813,139,618.09		6,353,323,870.00
机器设备	105,231,351,113.42	2,917,671,079.35	430,489,745.60	107,718,532,447.17
运输工具	227,630,252.04	419,991,220.63	24,212,105.47	623,409,367.20
电子设备	160,871,257.31	116,390,516.82	2,028,682.14	275,233,091.99
办公设备	179,266,278.44	51,356,962.64	31,188,761.88	199,434,479.20
二、累计折旧合计	42,647,426,807.46	5,423,877,902.71	254,090,300.91	47,817,214,409.26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881,971,512.44	423,315,973.55	8,256,207.82	2,297,031,278.17
机器设备	40,372,706,874.32	4,897,507,491.55	195,043,066.03	45,075,171,299.84
运输工具	161,495,278.36	12,285,414.04	19,750,653.31	154,030,039.09
电子设备	122,327,809.56	66,771,699.01	1,933,287.13	187,166,221.44
办公设备	108,925,332.78	23,997,324.56	29,107,086.62	103,815,570.72
三、账面净值合计	68,691,876,345.66	—	—	67,352,718,846.30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3,658,212,739.47	—	—	4,056,292,591.83
机器设备	64,858,644,239.10	—	—	62,643,361,147.33
运输工具	66,134,973.68	—	—	469,379,328.11
电子设备	38,543,447.75	—	—	88,066,870.55
办公设备	70,340,945.66	—	—	95,618,908.48
四、减值准备合计	194,553,461.63	36,639,549.61	77,202,337.72	153,990,673.52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48,498,288.16	—	—	48,498,288.16
机器设备	145,340,803.74	11,185,820.03	77,202,337.72	79,324,286.05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714,369.73	25,453,729.58	—	26,168,099.31
五、账面价值合计	68,497,322,884.03	—	—	67,198,728,172.78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3,609,714,451.31	—	—	4,007,794,303.67
机器设备	64,713,303,435.36	—	—	62,564,036,861.28
运输工具	66,134,973.68	—	—	469,379,328.11
电子设备	38,543,447.75	—	—	88,066,870.55
办公设备	69,626,575.93	—	—	69,450,809.17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446,111,209.70	手续正在协调办理中



注释 15.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5,249,442,199.66	247,904,635.45	15,001,537,564.21
工程物资	379,129,512.81		379,129,512.81
合计	15,628,571,712.47	247,904,635.45	15,380,667,077.02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5,362,431,450.94	400,842,245.21	4,961,589,205.73
工程物资	215,863,977.07		215,863,977.07
合计	5,578,295,428.01	400,842,245.21	5,177,453,182.80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海南儋州海上风电一期项目	4,209,305,032.21		4,209,305,032.21			
石城子光热、光伏一体化项目光伏部分	2,767,949,088.33		2,767,949,088.33	159,249,567.81		159,249,567.81
大唐东营广饶盐化一期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	747,558,703.81		747,558,703.81			
云南文山阿用风电项目	657,834,748.16		657,834,748.16	145,722,242.50		145,722,242.50
江西隆木乡风电项目	455,138,059.90		455,138,059.90	68,452,250.00		68,452,250.00
大唐塔城老风口 2.5 万千瓦 10 万千瓦时储能项目配套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	436,233,169.04		436,233,169.04	238,659,218.97		238,659,218.97
云南文山平坝风电场一期项目	417,026,323.05		417,026,323.05	163,044,453.80		163,044,453.80
云南文山平坝风电场二期项目	413,162,145.57		413,162,145.57	146,948,498.44		146,948,498.44
康家营电网侧独立储能示范项目	366,709,209.31		366,709,209.31			
大唐宁夏中宁 200MW/800MWH 共享储能项目	354,412,556.60		354,412,556.60	170,975,381.13		170,975,381.13
大唐中卫云基地数据中心绿电供应 500MW 源网荷储光伏项目	344,439,293.31		344,439,293.31			
大唐阳泉矿区 10 万千瓦光伏复合项目	293,642,074.71		293,642,074.71			
大唐陇西 100MW 光伏项目	268,350,896.90		268,350,896.90			
多伦 15 万千瓦风光制氢一体化示范项目（制氢部分）	242,919,135.97		242,919,135.97			
兴义市清水河农业光伏电站（2023	242,215,869.72		242,215,869.72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大唐文登泽库侯家 400MW 光伏发电项目	238,930,268.32		238,930,268.32	43,157,650.00		43,157,650.00
大唐原平 70MW 光伏发电项目	206,326,125.64		206,326,125.64			
大唐闽宁绿电小镇 100MW/200MWh 共享储能电站项目	204,481,891.30		204,481,891.30			
多伦 15 万千瓦风光制氢一体化示范项目（新能源部分）	191,086,254.38		191,086,254.38			
大唐东营广饶盐化二期 40MW 光伏发电项目	179,632,833.32		179,632,833.32			
大唐文昌 100MW/200MW 新型储能示范项目	171,802,834.55		171,802,834.55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同煤钢铁项目	170,085,603.56	170,085,603.56		170,085,603.56	170,085,603.56	
大风坪风电场 34MW 复装技改	167,030,543.50		167,030,543.50	110,966,660.68		110,966,660.68
东营广饶盐化 120MW/240MWh 独立储能项目	166,275,222.10		166,275,222.10			
东海大桥 100 兆瓦海上风电项目等容量更新	130,008,349.52		130,008,349.52			
南川凉风垭风电项目	123,038,856.71		123,038,856.71	12,446,903.99		12,446,903.99
大唐卢龙石门镇 70MW 光伏发电项目	100,033,054.08		100,033,054.08			
兴义市洛万乡田堡光伏电站（2023）	83,475,443.15		83,475,443.15	5,000,000.00		5,000,000.00
内蒙古多伦县老北沟 2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74,891,982.46		74,891,982.46	20,094,460.30		20,094,460.30
大唐文登泽库侯家 400MW 光伏发电项目二期	48,890,532.69		48,890,532.69			
大唐苏尼特左旗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	46,469,189.21		46,469,189.21			
大唐卢龙卢南 60MW 风力发电项目	44,583,425.72		44,583,425.72			
一般技改	40,926,124.25		40,926,124.25	38,717,495.97		38,717,495.97
第二师铁门关经济技术开发区轮台产业园 10 万千瓦光伏项目	34,924,284.45		34,924,284.45			
云南文山平坝风电场三期项目	33,883,018.13		33,883,018.13	277,349,914.69		277,349,914.69
大唐寿光羊口东、营里 500MW 基地光伏项目首期 200MW	25,228,135.13		25,228,135.13			
乌拉特中旗二十万特许权风电项目	19,483,843.09		19,483,843.09	19,483,843.09		19,483,843.09
一般技改	19,230,565.83		19,230,565.83	10,575,552.67		10,575,552.67
巨龙梁风电项目（一期）	17,713,592.47		17,713,592.47	70,490,922.89		70,490,922.89
大唐玉门昌马风电有限公司-一般技改	17,599,419.63		17,599,419.63	10,405,419.63		10,405,419.63
大唐青灰岭风光发电示范项目	16,688,274.20		16,688,274.20	38,838,003.77		38,838,003.77
限下技改	15,777,018.77		15,777,018.77	17,321,943.75		17,321,943.75
辽宁策篱头子风电项	15,539,229.25		15,539,229.25	15,539,229.25		15,539,229.25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文登分布式一期光伏项目	13,295,127.75		13,295,127.75	12,142,503.03		12,142,503.03
一般技改	12,856,910.53		12,856,910.53	7,256,556.81		7,256,556.81
大唐烟台莱州风电项目	10,000,402.00	10,000,402.00		10,000,402.00	10,000,402.00	
其他小额项目	392,357,537.38	67,818,629.89	324,538,907.49	3,369,506,772.21	220,756,239.65	3,148,750,532.56
合计	15,249,442,199.66	247,904,635.45	15,001,537,564.21	5,362,431,450.94	400,842,245.21	4,961,589,205.7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转入固定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累计利息支出	本期利息支出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筹资来源
大唐海南州兴海 县大基地 50 万 千瓦光伏项目	2,366,510,000.00	1,631,450,929.64	307,406,958.94	1,938,857,888.58			98.00	98.00	20,529,222.84	7,261,838.50	2.07	银行借款
大唐赤峰翁牛特 旗西场风电场二 期（扩建）20 万千瓦风电项目	1,101,690,000.00	369,376.07		369,376.07			100.00	100.00	15,332,205.19			资本金及 贷款
儋州海上风电一 期项目	6,324,620,000.00		4,209,305,032.21			4,209,305,032.21	100.00	100.00	23,271,037.79	23,271,037.79	2.36	融资和资 本金
大唐向阳风电二 期项目	3,994,410,000.00	25,311,875.43		24,976,008.69	335,866.74		100.00	100.00	55,283,382.94			融资、自 有资金
合计	—	1,657,132,181.14	4,516,711,991.15	1,964,203,273.34	335,866.74	4,209,305,032.21	—	—	114,415,848.76	30,532,876.29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甲定风电项目	6,626,276.61	项目终止
乌兰茶卡 49.5MW 风电项目	6,149,178.18	项目开发条件无法落实
白城风光储一体化项目	1,240,042.74	项目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大唐洮南风电项目	858,730.18	项目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双辽新能源发电项目	670,952.84	项目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黄冈市分散式风电项目	492,924.53	连续五年无实质进展，近期又不具有推进的可能，且无使用价值或转让价值
通榆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	436,283.20	项目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白城绿电消纳及综合能源项目	380,675.24	项目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大唐吉林分散式风电项目	273,584.91	项目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大唐蔡山风电场项目	152,908.27	连续五年无实质进展，近期又不具有推进的可能，且无使用价值或转让价值
大安新唐新艾里风场二-四期项目	113,207.55	项目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赤壁余家桥分散式风电项目	61,320.75	连续五年无实质进展，近期又不具有推进的可能，且无使用价值或转让价值
合计	17,456,085.00	—

注释 16.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30,516,893.02	872,848,810.57	279,883,295.86	1,023,482,407.7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4,858,906.13	23,995,411.43	15,388,715.93	153,465,601.63
海域使用权	105,547,204.91	339,185,488.23	211,615,233.13	233,117,460.01
机器设备		42,040,646.23	23,789,788.26	18,250,857.97
土地使用权	180,110,781.98	467,627,264.68	29,089,558.54	618,648,488.12
二、累计折旧合计	82,917,725.88	59,705,020.63	8,093,915.24	134,528,831.27
其中：房屋建筑物	45,202,148.18	19,622,863.92	5,146,044.62	59,678,967.48
海域使用权	15,769,212.58	12,659,568.77		28,428,781.35
机器设备		2,000,779.43		2,000,779.43
土地使用权	21,946,365.12	25,421,808.51	2,947,870.62	44,420,303.01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47,599,167.14	—	—	888,953,576.46
其中：房屋建筑物	99,656,757.95	—	—	93,786,634.15
海域使用权	89,777,992.33	—	—	204,688,678.66
机器设备		—	—	16,250,078.54
土地使用权	158,164,416.86	—	—	574,228,185.11
四、减值准备合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建筑物				
海域使用权				
机器设备				
土地使用权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7,599,167.14	—	—	888,953,576.46
其中：房屋建筑物	99,656,757.95	—	—	93,786,634.15
海域使用权	89,777,992.33	—	—	204,688,678.66
机器设备		—	—	16,250,078.54
土地使用权	158,164,416.86	—	—	574,228,185.11

注释 17.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2,053,141,154.48	314,893,496.57	184,742,726.49	2,183,291,924.56
其中：软件	189,037,468.27	70,677,968.51	2,641,994.61	257,073,442.17
土地使用权	1,221,811,471.92	231,650,194.73	182,100,731.88	1,271,360,934.77
专利权	2,263,904.94	12,565,333.33		14,829,238.27
特许权	640,028,309.35			640,028,309.35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526,643,786.44	84,113,792.85	12,203,991.16	598,553,588.13
其中：软件	69,463,718.59	17,216,143.21	526,604.22	86,153,257.58
土地使用权	227,378,643.31	46,993,647.21	11,677,386.94	262,694,903.58
专利权	1,138,090.06	2,503,727.88		3,641,817.94
特许权	228,663,334.48	17,400,274.55		246,063,609.03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232,026,098.41			232,026,098.41
土地使用权	1,739,000.00			1,739,000.00
特许权	230,287,098.41			230,287,098.41
四、账面价值合计	1,294,471,269.63	—	—	1,352,712,238.02
其中：软件	119,573,749.68	—	—	170,920,184.59
土地使用权	992,693,828.61	—	—	1,006,927,031.19
专利权	1,125,814.88	—	—	11,187,420.33
特许权	181,077,876.46	—	—	163,677,601.91

1、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204,531,972.20	正在办理



注释 18.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 发支出	其他	转入当期 损益	确认为 无形资产	其他	
海上风电与漂浮式光伏耦合发电	13,806,810.97		566,037.74				14,372,848.71
智能风电管控关键技术与示范			8,340,837.09				8,340,837.09
100MW 先进压缩空气储能系统应用技术研究			7,792,056.53				7,792,056.53
科研非统管研发支出项目	1,937,079.27		3,501,833.62				5,438,912.89
太阳山风电场控制系统国产化升级			4,930,907.08				4,930,907.08
软件服务			4,460,176.99				4,460,176.99
基于先进传感的风机协同控制技术			3,598,263.49				3,598,263.49
24 年沽源抑制次同步振荡系统研究			2,128,083.98				2,128,083.98
漂浮式光伏耦合发电			2,099,013.33				2,099,013.33
类脑大模型的应用研究			3,193,084.46				3,193,084.46
经办光伏板清洗	1,063,008.85						1,063,008.85
区域能源管理智慧化研究项目			718,053.10				718,053.10
高本山风机 CMS 系统建设			651,957.55				651,957.55
设备安装施工服务			613,207.55				613,207.55
区域能源管理智慧化研究			563,962.27				563,962.27
智能仓储管理体系建设			553,938.06				553,938.06
钟山新能源 2024 年资本化科技项目			446,894.31				446,894.31
风机变低压侧短路器柜声表面			424,002.49				424,002.49
全自动无人机风机叶片检查项目			415,132.60				415,132.60
能源管理智慧化研究			747,780.94				747,780.9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 发支出	其他	转入当期 损益	确认为 无形资产	其他	
变桨驱动系统应用研究-尼白木克			304,364.88				304,364.88
电缆线路移动测绘建模			183,396.23				183,396.23
风机叶片螺纹副防松动紧固系统			163,900.00				163,900.00
智能 AI 视频集控平台			128,640.78				128,640.78
风机液压油专用智能处理装置			93,000.00				93,000.00
青灰岭风电场智慧电场技术研究与应用结算			84,905.66				84,905.66
翁旗新能源智能仓储管理体系建设			118,258.47	51,886.79			66,371.68
集控中心控制及功能优化建设	4,413.99						4,413.99
风电场智能综合自动化系统应用与研究	518,207.55					518,207.55	
电路板智能综合测试平台的研究与应用	600,221.24					600,221.24	
2023 平顺科研非统管子项	317,699.12					317,699.12	
新艾里风电场一次调频技术研究	1,674,069.13					1,674,069.13	
丰都区域运维中心（区域风场）	635,097.68					635,097.68	
风电 PLC 国产化成果应用	3,396,371.67					3,396,371.67	
双辽风电场一次调频技术研究	1,692,352.65					1,692,352.65	
生产外委服务	3,169,475.39		1,343,713.48			3,169,475.39	1,343,713.48
主动支撑型风电场一次调频精准感知控制技术研究项目	2,211,220.58					2,211,220.58	
海上风电无人值守关键技术研究	20,816,037.28					20,816,037.28	
合计	51,842,065.37		48,165,402.68	51,886.79		35,030,752.29	64,924,828.97



注释 19. 商誉

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商誉账面原值				商誉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巴彦淖尔中旗公司	22,412,618.00			22,412,618.00				
巴彦淖尔后旗公司	35,642,026.05			35,642,026.05				
合计	58,054,644.05			58,054,644.05				

商誉分配至根据上述各项商誉相关公司所处的不同经营地区确定的资产组中。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现金流量预测所使用的假设是根据管理层于特定市场的过往经验，并参考外界取得的资料而作出的。管理层预期在未有新增装机容量下，五年后的现金流量与第五年的现金流量相近，用于计算永续期现金流的增长率为 0%。

用于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的税前折现率为 8.24%（2023 年度：8.24%），用于减值测试的其他重要假设包括预计的电价及电厂所在地区的电力需求状况等。管理层根据每个资产组过去的经营状况及其对未来市场的预期来确定这些假设，并且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以上评估，本集团董事认为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注释 2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耕地占用税	49,543,559.93	5,942,231.55	9,008,714.25		46,477,077.23	
风机润滑油款	27,202,826.98	3,929,318.54	8,738,063.34		22,394,082.18	
水土保持补偿费	22,035,210.77	9,585,133.91	3,166,715.45	809,750.00	27,643,879.23	调整入账
房屋装修费	12,211,960.83	731,535.84	3,185,570.08		9,757,926.59	
租赁费	46,591,658.75	3,558,385.21	100,764.69	48,765,232.69	1,284,046.58	调整到使用权资产
其他	16,025,108.24	1,025,724.10	3,143,251.12	3,146,004.40	10,761,576.82	调整到水土保持补偿费
合计	173,610,325.50	24,772,329.15	27,343,078.93	52,720,987.09	118,318,588.63	



注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799,879,121.84	158,832,827.51	686,031,613.31	124,857,913.30
资产减值准备	334,440,597.83	75,195,680.33	213,199,410.96	52,627,168.69
开办费				
可抵扣亏损	25,992,271.64	6,498,067.91	15,745,215.64	3,936,303.91
未实现内部利润	7,464,576.56	1,866,144.14	7,807,775.48	1,951,943.87
预计负债	126,322,508.51	30,882,348.59	118,559,999.65	17,783,999.95
租赁负债	305,659,167.30	44,390,586.54	330,719,211.58	48,558,496.88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479,583,581.00	78,502,358.55	497,924,790.71	75,097,783.30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406,893.19	1,261,033.98		
资产评估增值	58,576,256.33	8,786,438.45	65,662,967.13	9,849,445.07
固定资产折旧	33,684,530.92	8,421,132.73	31,055,174.81	7,763,793.70
弃置费用	66,393,741.72	16,358,435.43	70,487,437.19	10,573,115.59
使用权资产	312,522,158.84	43,675,317.96	330,719,211.58	46,911,428.94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81,161,890.12	1,041,123,290.13
可抵扣亏损	3,291,712,047.48	4,089,312,058.18
合计	4,372,873,937.60	5,130,435,348.3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4 年		937,239,781.38	
2025 年	581,394,676.29	833,919,508.21	
2026 年	526,443,260.23	693,860,767.35	
2027 年	720,107,616.48	779,406,065.50	
2028 年	599,648,927.76	844,885,935.74	
2029 年	864,117,566.72		
合计	3,291,712,047.48	4,089,312,058.18	

注释 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2,430,214,621.29	1,181,129,620.69
留抵增值税	1,847,505,081.31	1,074,219,161.86
其他		3,498,359.23
合计	4,277,719,702.60	2,258,847,141.78

注释 23.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计提	合并增加	其他原因增加	合计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47,041,663.91	103,069,422.32			103,069,422.32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317,956,016.43	14,774,815.00	78,551,555.73		93,326,370.73
存货跌价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32,026,098.4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94,553,461.63	36,639,549.61			36,639,549.61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00,842,245.21	17,456,085.00			17,456,085.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1,903,215.50		12,360,000.00		12,360,000.00
合计	1,254,322,701.09	171,939,871.93	90,911,555.73		262,851,427.66

续：

项目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产价值回升 转回	转销额	合并减少	其他原因减少	合计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38,306,643.60				38,306,643.60	111,804,442.63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33,327,926.98		1,517,846.47	34,845,773.45	376,436,613.71
存货跌价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32,026,098.41



项目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产价值回升 转回	转销额	合并减少	其他原因减少	合计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7,202,337.72			77,202,337.72	153,990,673.5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1,062,273.01	79,331,421.75		170,393,694.76	247,904,635.4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74,263,215.50
合计	38,306,643.60	201,592,537.71	79,331,421.75	1,517,846.47	320,748,449.53	1,196,425,679.22

注释 24.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57,791,639.37	134,142,401.39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5,178,982,869.07	1,011,914,279.59
合计	5,536,774,508.44	1,146,056,680.98

注释 25.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注释 26.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8,865,112.55	109,692,388.73
1-2 年（含 2 年）	20,593,486.50	34,109,179.42
2-3 年（含 3 年）	9,303,050.50	23,741,231.43
3 年以上	32,328,132.69	30,361,819.89
合计	221,089,782.24	197,904,619.47



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赤峰业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17,545.55	未达到结算条件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70,678.66	未达到结算条件
南京安维士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13,414.76	未达到结算条件
北京华信立达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400,231.90	未达到结算条件
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	1,365,660.00	未达到结算条件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40,536.55	未达到结算条件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太阳山风力发电厂	1,103,220.00	未达到结算条件
天津顺源弗斯特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991,337.59	未达到结算条件
内蒙古东冉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70,000.00	未达到结算条件
大连东鼎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945,500.00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26,618,125.01	—

注释 27.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电费	38,076.25	38,076.25
预收服务费	1,215,630.16	1,291,108.27
其他	446,672.03	
合计	1,700,378.44	1,329,184.52

注释 2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5,318,772.88	1,259,414,458.62	1,256,880,359.20	47,852,872.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74,312.11	188,659,293.97	188,287,097.76	2,946,508.3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47,893,084.99	1,448,073,752.59	1,445,167,456.96	50,799,380.6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24,886,279.91	924,886,279.91	
二、职工福利费	26,966,210.23	98,409,466.75	98,423,556.75	26,952,120.23
三、社会保险费	3,427,104.19	101,162,842.94	100,329,506.95	4,260,440.18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3,409,568.52	95,725,497.73	94,893,579.14	4,241,487.11
工伤保险费	17,535.67	5,437,345.21	5,435,927.81	18,953.07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3,479.00	87,942,444.29	87,942,444.29	3,47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921,979.46	35,647,727.27	33,932,873.84	16,636,832.8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1,365,697.46	11,365,697.46	
合计	45,318,772.88	1,259,414,458.62	1,256,880,359.20	47,852,872.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678,539.55	118,760,504.59	118,663,933.33	775,110.81
二、失业保险费	21,997.56	3,923,846.73	3,922,673.78	23,170.51
三、企业年金缴费	1,873,775.00	65,974,942.65	65,700,490.65	2,148,227.00
四、其他				
合计	2,574,312.11	188,659,293.97	188,287,097.76	2,946,508.32

注释 29.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7,511,431.11	871,562,996.12	861,123,514.53	67,071,949.52
消费税				
资源税		291.60	291.60	
企业所得税	149,051,938.76	577,325,511.81	591,165,877.21	162,892,304.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30,075.76	42,580,072.95	41,567,331.31	1,917,334.12
房产税	1,770,808.75	12,691,111.41	12,595,799.26	1,675,496.60
土地使用税	2,315,333.00	39,929,449.67	42,518,083.54	4,903,966.87
个人所得税	20,386,702.92	45,493,983.73	37,021,630.91	11,914,350.10
教育费附加	3,104,455.27	40,076,125.63	39,079,397.31	2,107,726.95
其他税费	2,751,081.52	140,529,478.93	151,203,204.75	13,424,807.34
合计	259,821,827.09	1,770,189,021.85	1,776,275,130.42	265,907,935.66



注释 30.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190,662,552.74	1,028,530,221.11
其他应付款项	7,733,973,241.48	6,571,231,384.19
合计	8,924,635,794.22	7,599,761,605.30

1. 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90,662,552.74	1,028,530,221.11
合计	1,190,662,552.74	1,028,530,221.11

2.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往来款	90,570,811.76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817,775,893.99	876,268,903.05
应付工程款	5,525,119,877.91	4,153,958,996.87
其他	1,260,595,357.82	1,501,092,184.27
应付资产、股权收购款	39,911,300.00	39,911,300.00
合计	7,733,973,241.48	6,571,231,384.1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国大唐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60,362,661.45	未到结算期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179,133,230.43	未到结算期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1,827,164.97	未到结算期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电力建设甘肃工程有限公司	124,298,963.05	未到结算期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山西电力建设第一有限公司	114,708,542.07	未到结算期
湖南湘江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2,871,662.51	未到结算期
中国大唐集团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78,730,724.91	未到结算期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3,684,480.65	未到结算期
西北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69,251,425.51	未到结算期
大唐山东发电有限公司	65,0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489,868,855.55	—



注释 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911,423,809.31	6,194,046,808.06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41,627,035.66	1,335,180,852.58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82,924,521.32	267,014,444.67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641,025.64	641,025.6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494,564.16	25,882,462.41
合计	12,169,110,956.09	7,822,765,593.32

注释 32.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301,864,876.71	
待转销项税	905,631.15	4,704,058.99
短期租赁	3,594,904,789.88	1,933,122,954.77
其他预提费用		25,806,229.16
合计	4,897,675,297.74	1,963,633,242.92

短期应付债券情况：

债券名称	利率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上年末余额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80%	100,000,000.00	2024 年 4 月 24 日	91 天	100,000,000.00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72%	500,000,000.00	2024 年 7 月 22 日	120 天	500,000,000.00	
2024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1.87%	1,30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4 日	79 天	1,300,000,000.00	
合计	—	—	—	—	1,90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上年末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	4,487,671.23	104,487,671.23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2,827,397.26	502,827,397.26	
2024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1,300,000,000.00	1,864,876.71		1,301,864,876.71
合计		1,900,000,000.00	9,179,945.20	607,315,068.49	1,301,864,876.71



注释 33.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9,870,456,113.43	9,618,084,998.70	1.00-3.81
抵押借款	1,984,851,704.62	2,465,549,422.84	2.46-3.98
保证借款	328,761,040.92	238,672,055.66	2.80-3.50
信用借款	30,136,409,631.91	31,381,125,223.88	1.80-3.70
合计	42,320,478,490.88	43,703,431,701.08	—

注释 34.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999,720,989.32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999,757,205.40	
202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999,166,733.94	
合计	1,998,923,939.34	999,720,989.3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上年末余额 (含一年内到 期部分)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 利息	利息调整	本年偿还	一年内到期部 分	年末余额
202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000,000,000.00	2022-03-02	3 年	1,000,000,000.00	1,024,538,797.54		29,781,369.84	-237,553.22	29,700,000.00	1,024,857,720.60	
2024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24-07-24	3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9,174,794.51	242,794.60		9,174,794.51	999,757,205.40
2024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000,000,000.00	2024-08-22	3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7,594,520.55	833,266.06		7,594,520.55	999,166,733.94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	200,000,000.00	2021-08-09	3 年	200,000,000.00	202,262,272.76		3,435,616.44	-2,110.80	205,700,000.00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四期)	300,000,000.00	2021-10-20	3 年	300,000,000.00	302,027,576.73		8,136,000.00	-6,423.27	310,170,000.00		
2021 年度第一期 绿色中期票据 (碳中和债)	800,000,000.00	2021-09-26	3 年	800,000,000.00	806,073,194.87		17,621,917.81	-304,887.32	824,000,000.00		
合计	4,300,000,000.00	—	—	4,300,000,000.00	2,334,901,841.90	2,000,000,000.00	75,744,219.15	525,086.05	1,369,570,000.00	1,041,627,035.66	1,998,923,939.34



注释 35. 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披露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 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 续期情况	转股条 件	转换情 况
2023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3-01-16	权益性工具	3.52	100	20,000,000.00	2,000,000,000.00	2025/1/16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023-02-22	权益性工具	3.62	100	19,000,000.00	1,900,000,000.00	2026/2/22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2023-06-26	权益性工具	3.20	100	19,000,000.00	1,900,000,000.00	2026/6/26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中期票据（第三期）	2023-07-18	权益性工具	3.17	100	12,000,000.00	1,200,000,000.00	2026/7/18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中期票据（第一期）	2023-04-17	权益性工具	3.50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6/4/17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中期票据（第二期）	2023-07-14	权益性工具	2.93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5/7/14	不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度中期票据（第一期）	2022-05-19	权益性工具	3.07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5/5/19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中期票据（第四期）	2023-08-16	权益性工具	2.85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5/8/16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4-03-18	权益性工具	2.63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7/3/18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024-04-15	权益性工具	2.53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7/4/15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2024-10-22	权益性工具	2.30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7/10/22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	14,000,000,000.00	—	—	—



2. 分项说明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主要条款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由本集团于 2022 年发行，发行总额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人民币 999,528,301.89 元用于偿付银行贷款和补充营运资金。

2023 年度第一期至第三期可续期公司债券和 2023 年度第一期至第四期中期票据由本集团于 2023 年发行，发行总额人民币 10,00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人民币 9,993,037,735.82 元用于偿付银行贷款和补充营运资金。

2024 年度第一期至第三期可续期公司债券由本集团于 2024 年发行，发行总额人民币 3,00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人民币 2,997,169,811.31 元，票据年利率详见上表。

中期票据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期限于本集团按发行条款约定赎回前长期存续，且本集团可自行选择递延支付利息。本集团有延迟支付利息的情形时，不得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或减少注册资本。

根据上述发行条款，本集团没有交付本金或利息的合同义务，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金融负债的定义。因此本集团将发行的中期票据和可续期公司债券分类为权益工具，在所有者权益中列报。存续期间产生的利息，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详见附注八、41 其他权益工具。

3.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股利（或利息）设定机制

在基础期限年度按固定年利率计息，自发行日起每个基础期限重置一次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

注释 36.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86,927,149.33	497,393,934.28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50,228,477.07	144,911,141.56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494,564.16	25,882,462.41
租赁负债净额	504,204,108.10	326,600,330.31

注释 37.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34,297,808.02	892,038,358.62	1,355,868,764.08	1,298,128,213.48
专项应付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884,297,808.02	892,038,358.62	1,355,868,764.08	1,348,128,213.48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1.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最大的前 5 项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分行		12,400,000.00
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40,020,623.91	1,076,550,448.56
上海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94,277,184.11	209,177,764.92
合 计	834,297,808.02	1,298,128,213.48

2.专项应付款期末余额最大的前 5 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太阳能项目财政补贴资金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注释 38.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11,371,836.98	40,825.66	488,419.22	10,924,243.42
其他	1,400,377.80		204,933.33	1,195,444.47
合计	12,772,214.78	40,825.66	693,352.55	12,119,687.89

政府补助情况说明：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 期损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 益相关
国家能源非粮生物质原料研发项目	8,600,000.00				8,600,000.00	收益相关
华北电力大学 863 计划 先进能源技术领域太阳 能槽式集热发电技术研 究	709,137.56		128,531.28		580,606.28	收益相关
电力行业碳排放核查关 键技术研究项目	3,860.22				3,860.22	收益相关
新能源与电动汽车关键 国际标准研究	217,906.33				217,906.33	收益相关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专 项经费	120,000.00				120,000.00	收益相关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太阳 能高温热发电关键技术 专项经费	39,500.00				39,500.00	收益相关
增值税税控系统及维护 费	401.35				401.35	收益相关
预算内基建支出资金	253,999.40		84,666.72		169,332.68	收益相关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 期损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 益相关
电力需求侧管理专项资 金	80,000.30		26,666.64		53,333.66	收益相关
吉林省能源发展专项资 金	204,255.20		68,085.12		136,170.08	收益相关
电力需求侧资金	1,400,377.80		204,933.33		1,195,444.47	收益相关
左旗热力站电力需求侧 管理专项资金	1,117,776.62		114,643.80		1,003,132.82	收益相关
科研经费	25,000.00	40,825.66	65,825.66			收益相关
合计	12,772,214.78	40,825.66	693,352.55		12,119,687.89	—

注释 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预收款项		4,833,542.13
资产弃置费用	126,322,508.48	118,559,999.65
线路租赁费	9,767,506.92	10,408,532.60
合计	136,090,015.40	133,802,074.38

注释 40.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减 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 公司	4,173,255,395.00	57.37			4,173,255,395.00	57.37
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持有人	2,501,071,100.00	34.39			2,501,071,100.00	34.39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 集团有限公司	599,374,505.00	8.24			599,374,505.00	8.24
合计	7,273,701,000.00	100.00			7,273,701,000.00	100.00



注释 41.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2023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0,000,000.00	2,067,506,849.32		70,592,876.70		70,400,000.00	20,000,000.00	2,067,699,726.02
2023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19,000,000.00	1,958,981,205.48		68,968,438.23		68,780,000.00	19,000,000.00	1,959,169,643.71
2023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19,000,000.00	1,931,482,739.73		60,800,000.00		60,800,000.00	19,000,000.00	1,931,482,739.73
2023 年度中期票据（第三期）	12,000,000.00	1,217,404,602.74		37,935,780.83		38,040,000.00	12,000,000.00	1,217,300,383.57
2023 年度中期票据（第一期）	10,000,000.00	1,024,835,616.44		35,000,000.00		35,000,000.00	10,000,000.00	1,024,835,616.44
2024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00.00	1,020,823,835.63			10,000,000.00	1,020,823,835.63
2022 年度中期票据（第一期）	10,000,000.00	1,019,092,876.71		30,700,000.01		30,700,000.00	10,000,000.00	1,019,092,876.72
2024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10,000,000.00	1,018,091,232.85			10,000,000.00	1,018,091,232.85
2023 年度中期票据（第二期）	10,000,000.00	1,013,726,849.32		29,300,000.00		29,300,000.00	10,000,000.00	1,013,726,849.32
2023 年度中期票据（第四期）	10,000,000.00	1,010,775,342.47		28,500,000.00		28,500,000.00	10,000,000.00	1,010,775,342.47
2024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10,000,000.00	1,004,473,972.61			10,000,000.00	1,004,473,972.61
2021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0,000,000.00	2,056,810,958.90		19,989,041.10	20,000,000.00	2,076,800,000.00		
2021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10,000,000.00	1,006,483,287.67		28,316,712.33	10,000,000.00	1,034,800,000.00		
合计	——	14,307,100,328.78	——	3,453,491,890.29	——	3,473,120,000.00	——	14,287,472,219.07



注释 42.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股本）溢价	587,360,397.22		5,396,226.44	581,964,170.78
其他资本公积	142,876.50			142,876.50
合计	587,503,273.72		5,396,226.44	582,107,047.28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说明：

按照《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 2022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2]32 号)的要求，发行方发行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所承担的承销费应当冲减资本公积。公司将 2024 年承销费冲减资本公积，减少资本公积 5,396,226.44 元。

注释 43.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7,444,585.97	172,753,622.76	169,330,662.37	10,867,546.36	
合计	7,444,585.97	172,753,622.76	169,330,662.37	10,867,546.36	

专项储备增减变动说明：

按照财政部要求计提专项储备，期末专项储备 10,867,546.36 元。

注释 44.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011,757,709.13	190,549,662.91		1,202,307,372.04
合计	1,011,757,709.13	190,549,662.91		1,202,307,372.04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集团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但转增资本金后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金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 25%。



注释 4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	8,858,494,404.63	7,287,453,458.38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8,858,494,404.63	7,287,453,458.38
本期增加额	2,377,954,275.94	2,752,272,150.2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2,377,954,275.94	2,752,272,150.21
本期减少额	1,371,411,653.20	1,181,231,203.96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190,549,662.91	303,953,945.43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727,370,100.00	363,685,050.00
永续债利息	453,491,890.29	513,592,208.53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本期期末余额	9,865,037,027.37	8,858,494,404.63

- (1)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本公司对股东的分红，金额为 727,370,100.00 元。
- (2) 利润分配-其他：2024 年度计提的永续债利息，减少未分配利润 453,491,890.29 元。
- (3) 计提盈余公积 190,549,662.91 元。

注释 4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12,524,457,398.21	7,120,484,732.23	12,747,029,524.50	6,692,657,961.05
其中：电力及热力销售收入	12,464,348,771.51	7,065,329,221.85	12,706,291,460.89	6,627,081,972.13
其他	60,108,626.70	55,155,510.38	40,738,063.61	65,575,988.92
2. 其他业务小计	51,442,554.29	23,599,834.30	55,262,888.01	15,707,399.96
租赁及其他				
合计	12,575,899,952.50	7,144,084,566.53	12,802,292,412.51	6,708,365,361.01

注 1：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电力销售收入。根据本集团与电网公司签订的购电协议，本集团的全部上网电量均以经当地物价局批准的电价售予电网公司。

注 2：本集团 2024 年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线路及房屋租赁收入、闲置备品备件销售收入、风机维护收入等。



注释 47.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和摊销费用	377,760.41	369,242.69
维修及保养费用	898.76	13,500.87
其他	1,466,287.82	1,118,245.05
合计	1,844,946.99	1,500,988.61

注释 48.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和摊销费用	95,727,480.04	96,771,932.66
职工薪酬费用	391,473,278.98	367,990,301.56
维修及保养费用	355,469.45	237,743.37
购入电力费	155,308.57	
租赁费	29,821,064.44	23,239,720.39
办公费	11,685,710.10	10,237,682.01
差旅费	36,196,679.06	31,562,092.84
运输费	17,899,851.24	20,224,139.54
保险费	59,838,091.11	47,223,398.99
业务招待费	2,263,818.45	2,946,367.77
中介费	31,417,931.17	30,790,845.73
党团活动经费	5,076,264.81	4,132,559.09
水电费	7,008,601.87	5,515,946.59
业务宣传费	3,556,966.91	2,309,540.92
外部劳务费	43,864,610.94	44,680,810.27
电力交易手续费	34,839.62	49,592.00
残疾人保障金	5,188,801.11	5,348,214.01
取暖费	2,404,223.85	1,624,713.37
水利建设基金	2,746,511.65	3,713,400.71
绿化费	284,166.55	627,566.14
物业管理费	23,730,234.08	18,147,375.31
咨询费	9,599,738.55	6,196,046.93
信息化费用	53,194,341.46	50,562,316.95
技术监督服务费	21,930,341.51	19,224,290.20
其他经营费用	9,881,124.24	9,276,857.29
合计	865,335,449.76	802,633,454.64



注释 49.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和摊销费用		15,673,840.56
职工薪酬费用	472,020.00	1,256,214.51
保险费	164,581.70	
其他	1,214,171.79	3,148,139.96
合计	1,850,773.49	20,078,195.03

注释 50.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607,126,025.47	1,716,081,760.66
减：利息收入	9,932,923.28	30,831,292.52
汇兑净损失	11,928,212.17	6,701,333.54
其他	23,427,443.73	14,688,675.41
合计	1,632,548,758.09	1,706,640,477.09

注释 51.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369,282,618.10	332,852,142.31
稳岗补贴	1,652,101.29	3,172,918.70
个税手续费返还	420,929.03	370,198.89
政府奖励资金	975,339.42	700,643.80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2,690,000.00	
其他	2,181,147.84	1,453,126.56
合计	377,202,135.68	338,549,030.26

注释 52.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8,808,517.23	8,621,963.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56,986.17	9,338.88
处置子公司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96,118.46	
其他		
合计	15,369,384.94	8,631,302.55



注释 5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15,473.79	
合计	2,315,473.79	

注释 54.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4,762,778.7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774,815.00	-100,482,000.44
合计	-79,537,593.72	-100,482,000.44

注释 55.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5,00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6,639,549.61	-17,457,740.41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7,456,085.00	-99,117,359.45
合计	-54,095,634.61	-131,575,099.86

注释 56.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9,913,034.31	4,001,631.78
其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9,913,034.31	4,001,631.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0,602,034.66	2,995,278.84
其他	-689,000.35	1,006,352.94
合计	19,913,034.31	4,001,631.78



注释 57.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57,952.21	221,168.57	357,952.21
接受捐赠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379,000.00	361,279.65	1,379,000.00
风机供应商补偿		28,722,130.00	
违约金	7,727,851.46	2,560,688.30	7,727,851.46
赔偿收入	3,231,919.08	18,166,716.70	3,231,919.08
罚款收入	84,012.36	109,700.00	84,012.36
盘盈利得		750,996.58	
质保金转营业外收入	43,666,000.00	17,793,984.11	43,666,000.00
转销无法支付款	10,906,331.31	2,937,672.19	10,906,331.31
废旧物资款	4,346,210.71	717,698.27	4,346,210.71
其他	7,433,913.61	2,674,068.42	7,433,913.61
公司注销	19,084,905.32		19,084,905.32
考核款入账	1,360,367.80		1,360,367.80
绿证收入	12,979,751.17		
配合对侧停电补偿电费	6,950,976.10		6,950,976.10
合计	119,509,191.13	75,016,102.79	106,529,439.96

注释 5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9,023,029.99		39,023,029.99
公益性捐赠支出	5,950,000.00	6,334,251.07	5,950,000.00
行政性罚款、滞纳金	6,852,832.77		6,852,832.77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		1,805,089.43	
前期费核销	13,406,980.59		13,406,980.59
转销无法收回款项	2,789,481.80		2,789,481.80
救济性捐赠支出	1,878,520.00		1,878,520.00
盘亏	16,825.60		16,825.60
其他		4,628,970.62	
合计	69,917,670.75	12,768,311.12	69,917,670.75



注释 59.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32,178,947.15	570,122,320.61
递延所得税调整	-31,831,372.94	-35,886,009.95
合计	500,347,574.21	534,236,310.66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17,869,006.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79,467,251.5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4,737,455.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439,749.2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115,024.8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714,941.4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777,945.15
所得税费用	500,347,574.21

注释 60. 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23,020.26	1,149,039.25	-26,018.99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23,020.26	1,149,039.25	-26,018.99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37,577.65		1,737,577.65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737,577.65		1,737,577.65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税后净额			
小计	1,737,577.65		1,737,577.65
三.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860,597.91	1,149,039.25	1,711,558.66

续：

项目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4,962.33		1,544,962.33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44,962.33		1,544,962.33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6,977.79		-196,977.79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96,977.79		-196,977.79



项目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税后净额			
小计	-196,977.79		-196,977.79
三.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47,984.54		1,347,984.54

注释 61. 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46	0.3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46	0.3078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77,954,275.94	2,752,272,150.21
减：永续债及永续票据本年利息	453,491,890.29	513,592,208.53
用于计算每股收益的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924,462,385.65	2,238,679,941.68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股）	7,273,701,000.00	7,273,701,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46	0.3078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团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一致。



注释 62. 借款费用

项目	资本化率（%）	资本化金额
东海一期五台风机等容量更新项目	3.10	427,678.62
大唐文登泽库侯家 400MW 光伏发电项目	2.76	5,074,033.39
15 万千瓦风光项目(新能源)	3.11	1,900,000.00
多伦 15 万千瓦风光项目(制氢)	3.11	1,578,700.00
江西隆木乡风电项目	2.48	4,143,182.80
南川凉风垭风电项目	2.82	762,632.21
罗甸罗苏水光互补农业光伏电站-新	3.04	4,220,532.26
兴义市清水河农业光伏电站（2023）	2.95	3,488,503.70
兴海县 50 万千瓦光伏项目	2.24	7,356,122.20
云南文山平坝风电场一期项目	2.60	10,600,574.08
云南文山平坝风电场三期项目	2.26	2,079,753.90
大唐中宁共享储能项目	2.58	5,008,802.98
秦皇岛公司-秦皇岛卢龙光伏项目	2.53	1,040,637.51
大唐塔城老风口 2.5 万千瓦 10 万千	2.17	4,570,429.97
平罗高仁二期 100MW 光伏项目	2.56	1,159,922.72
大唐睢宁凌城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	2.95	852,307.21
大唐原平 70MW 光伏发电项#2	2.52	1,148,717.02
大唐阳泉矿区 10 万千瓦光伏#2	2.57	352,129.64
石城子光热、光伏一体化项目光伏部分	2.53	24,108,360.63
3743 老北沟 2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3.28	1,230,047.15
广饶盐化一期 200MW 光伏项目	2.73	5,579,229.82
云南文山阿用风电项目	2.49	12,252,907.14
大唐泰州多能互补项目	2.75	735,828.32
儋州海上风电一期项目	2.36	32,648,173.58
大唐闽宁绿电储能项目	2.27	257,035.71
陇西 100MW 光伏	2.42	120,611.22
铁门关 10 万千瓦光伏项目	2.30	135,191.10
康家营电网侧独立储能示范项目	2.88	351,225.60
中卫云基地数据中心源网荷储光伏	2.80	659,368.99
大唐文昌新型储能示范项目	2.74	162,912.94
合计		134,005,552.41

注释 63. 外币折算

本集团计入本期损益的汇兑差额 11,928,212.17 元。



注释 64. 租赁

1. 经营租赁出租人

项目	金额
一、收入情况	32,252,325.05
租赁收入	32,252,325.05
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连续五个会计年度每年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68,664,113.03
第 1 年	17,354,764.79
第 2 年	12,827,337.06
第 3 年	12,827,337.06
第 4 年	12,827,337.06
第 5 年	12,827,337.06
5 年以上	54,264,514.60

注：本集团将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用于出租，租赁期为 1-15 年，形成经营租赁。根据租赁合同，每年需根据市场租金状况对租金进行调整。2024 年本集团由于房屋及建筑物租赁产生的收入为人民币 28,446,413.51 人民币元，在附注八、注释 4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中确认。

2. 承租人信息披露

承租人信息

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53,848,141.75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42,459,184.33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1,184,698.68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799,105,305.75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其他	

注 1：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以及海域使用权，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 1-20 年，海域使用权的租赁期为 30 到 50 年。租赁合同通常约定本集团不能将租赁资产进行转租，部分租赁合同要求本集团财务指标保持在一定水平。少数租赁合同包含续租选择权、终止选择权、可变租金的条款。

注 2：本集团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主要来源于可变租赁付款额合同中的续租选择权与终止选择权，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等风险敞口。



本集团部分子公司的线路租赁合同包含与租入线路的营业收入情况挂钩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条款，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2024 年本集团确认的线路租赁可变租赁付款额人民币 0.00 元。

注释 65.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17,521,432.04	3,089,109,671.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095,634.61	131,575,099.86
信用减值损失	79,537,593.72	100,482,000.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39,007,905.76	5,078,136,709.36
使用权资产折旧	38,733,200.76	119,934,172.27
无形资产摊销	76,084,080.04	63,735,875.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343,078.93	33,911,810.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913,034.31	-4,001,631.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665,077.78	-221,168.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15,473.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19,054,237.64	1,722,783,094.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369,384.94	-8,631,302.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974,914.21	-37,630,187.1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43,541.27	1,744,177.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48,165.06	12,012,113.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06,697,775.05	-2,954,454,652.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9,318,956.55	-225,450,259.2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6,182,321.86	7,123,035,521.73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44,444,591.37	3,055,708,397.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55,708,397.98	2,440,991,867.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1,263,806.61	614,716,530.9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44,444,591.37	3,055,708,397.9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37,919,105.85	2,895,419,256.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525,485.52	160,289,141.05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4,444,591.37	3,055,708,397.9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释 66.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9,173,729.86
其中：美元	23,174.54	7.1884	166,587.86
港币	20,249,924.46	0.9260	18,751,430.05
澳元	37,404.75	4.5070	168,583.21
其他应收款			20,039,535.06
其中：欧元			
澳元	4,446,313.53	4.5070	20,039,535.06
其他应付款			444,631,101.49
其中：美元	61,853,973.27	7.1884	444,631,101.49

注释 67.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5,638,476.11	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应收账款	8,476,023,948.38	借款质押、抵押
固定资产	3,912,165,039.22	借款质押、抵押



九、或有事项的说明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
一、集团内		
大唐（科右中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78,651,300.00
大唐新能源(察右后旗)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66,240,000.00
大唐平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50,529,249.68
大唐新能源朔州平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47,186,436.70
大唐平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一般保证	86,067,120.50
大唐吴忠新能源有限公司	一般保证	99,660,000.00
集团内小计		428,334,106.88
二、集团外		
合计		428,334,106.88

2. 或有诉讼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内蒙古隆欣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欣公司”）2023年1月9日收到北京仲裁委送达的答辩通知等文书及小股东锋电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锋电公司”）仲裁申请材料，锋电公司就双方的买卖合同等欠款及逾期损失申请仲裁。2023年10月18日，北京仲裁委做出终局裁决，由隆欣公司支付锋电公司采购款及利息损失约4,653.74万元。基于锋电在北仲案件中的相关主张，如其胜诉导致隆欣公司项目超概，故本公司依据与锋电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另行向贸仲提请仲裁，涉案金额6,339.29万元（含仲裁费、保全费）。2025年1月28日贸仲做出终局裁决，由锋电公司赔偿6,339.29万元。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大唐丰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都公司”）于2022年11月7日向重庆市丰都县人民法院提出对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装风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装公司”）进行诉讼，丰都公司就双方工程设备买卖合同赔偿款申请仲裁。2024年6月26日重庆市丰都县人民法院作出判决，海装公司应赔偿丰都公司发电量损失的60%即10,266.69万元，丰都公司自行承担发电量损失的40%即6,844.46万元。2024年7月12日双方均提起反诉，涉诉金额为双方各自损失金额。2024年9月27日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重新对本案进行受理判决，故本年尚未针对重庆市丰都县人民法院的判决进行处理，待反诉结果裁定后一并处理。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本集团董事会召开第四届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建议以现金向股东每股股份派发人民币 0.06 元（税前），合计金额人民币 436,422,060.00 元。该建议须待本集团股东于 202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上批准方可作实。该股息未被列为本合并财务报表的应付股利。

本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完成 2025 年度第一期永续期公司债券的公开发行，并收到发行的募集资金。2025 年度第一期永续期公司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基础期限为 3 年。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利率 1.85%。利息将自 2025 年 1 月 13 日开始计算。

2023 年 1 月 16 日，公司未行使 2023 年永续期债券（第一期）的续期选择权，证券简称 23 唐新 Y1，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该债券已全额兑付。

除上述事项外，于本报告日，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 (例%)	表决权比 (例%)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广宁伯街 1 号	电力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 组织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电力设备制造、检修调试等	3,700,000.00	57.37	57.37

2. 子公司有关信息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3.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附注八、注释 10 长期股权投资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阿拉善左旗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远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大唐燃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大唐泰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大唐兴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大唐兴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唐韵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中唐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中唐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中油国电石油制品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阿拉善左旗)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大柴旦)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大连)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化德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霍林郭勒市)高新区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连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六盘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罗甸)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内蒙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上海)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思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大唐(四子王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翁牛特旗)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印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郁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庄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遵义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陈村水力发电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安徽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宾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沧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澄城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大丰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电商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电商技术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定边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东北电力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东平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都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洱源风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肥东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凤阳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佛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甘肃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公安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共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共和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广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贵州昌平垌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贵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贵州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贵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贵州镇宁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桂冠诚信(莱州)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桂冠招远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国际大柴旦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国际都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国际茫崖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国际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哈尔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海林威虎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海南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海南文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海阳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和林格尔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河北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河北发电有限公司赞皇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河北新能源(张北)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河南发电有限公司固始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河南发电有限公司商城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河南发电有限公司新安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河南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宜阳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黑龙江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黑龙江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龙唐大厦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黑龙江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一热电厂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黑龙江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黑龙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黑龙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华安(齐齐哈尔)风力发电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黑龙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集贤太平风力发电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湖北黄冈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华银(湖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华银醴陵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华银涟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华银绥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大唐华银欣正锡林郭勒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华银芷江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滑县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黄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黄梅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黄庄(天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惠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吉林电力检修运维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吉林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吉林发电有限公司热力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吉林发电有限公司长山热电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吉林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济南长清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郟县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江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金湖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景泰乾丰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景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莱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凉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卢氏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南京发电厂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南京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平度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平阴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七台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栖霞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青海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青海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刚察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青海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新能源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青海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清水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丘北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三门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三泉(重庆)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山东电力检修运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山东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山东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大唐山东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山东烟台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山西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山西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山西发电有限公司太原第二热电厂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山西恒山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山西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陕西发电有限公司延安热电厂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陕县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汕头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水电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四川川北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广元风电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苏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孙吴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太阳能产业(英德)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太阳能产业荆门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泰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碳资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突泉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渭河热电厂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文登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闻喜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乌拉特后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五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武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新疆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新疆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新疆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新平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岩滩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阳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伊川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伊吾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永善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玉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云南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郓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漳州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长热吉林热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大唐长治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智汇(阿巴嘎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智汇(苏尼特左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钟祥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钟祥风电有限公司龙王山风电场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重庆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重庆黔江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重庆石柱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重庆武隆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邹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磴口县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福建大唐国际宁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福建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福州长乐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福建大唐国际诏安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福建平潭大唐海上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甘肃大唐电力检修运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甘肃华研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东大唐国际潮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东大唐国际雷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大唐桂冠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大唐桂冠新能源有限公司博白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大唐桂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大唐浔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检修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盘州市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桂冠开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桂冠开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乐滩水电站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平班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哈密大唐宣力红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北大唐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北大唐电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北大唐国际崇礼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北大唐国际丰宁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北大唐国际唐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北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南大唐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北省黄冈市众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大唐先一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怀来欣唐培训中心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淮南大唐电力检修运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淮南大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徐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大唐国际丰城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大唐国际全南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大唐国际瑞昌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大唐国际石城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大唐国际星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大唐国际兴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大唐国际修水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大唐国际寻乌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大唐国际永修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辽宁大唐国际昌图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辽宁大唐国际阜新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辽宁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法库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辽宁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锦州热电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马鞍山当涂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大唐国际海勃湾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大唐国际呼和浩特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大唐国际苏尼特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 市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大唐国际卓资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大唐国际卓资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察哈尔 右翼后旗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大唐国际红寺堡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大唐国际青铜峡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海大唐国际共和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门峡华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西大唐代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西大唐国际临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西大唐国际应县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西大唐国际云冈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西大唐国际左云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西大唐岢岚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西大唐天镇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镶黄旗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疆鄂能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兴义桂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烟台东源集团开发区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烟台东源集团莱州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烟台海阳东源风电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大唐国际宾川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大唐国际江山新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大唐国际绍兴江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平湖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技术经济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火力发电 技术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华北电 力试验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华东电 力试验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水电科 学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西北电 力试验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南电 力试验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雄安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智慧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华南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沈阳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天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武汉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西安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水物资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大唐国际彭水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大唐国际石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大唐国际武隆兴顺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市科源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遵义桂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淮南田家庵发电分公司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大唐内蒙古多伦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二) 关联方交易

1. 从关联方采购货物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北京大唐燃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37		
北京大唐兴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唐韵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31		
北京中唐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87.99	0.11	423.89	0.06	
北京中唐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08.32	0.03			
北京中油国电石油制品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895.52	0.41	3,404.66	0.51	
大唐(六盘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8.93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大唐电商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4.05		
大唐东北电力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9.60	0.02	170.30	0.03	
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4.51		88.65	0.01	
大唐贵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54.30	0.02	
大唐贵州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7.62				
大唐黑龙江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77				
大唐黑龙江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龙唐大厦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6				
大唐吉林电力检修运维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38		10.16		
大唐吉林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94.25	0.14	393.54	0.06	
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390.08	0.20	622.15	0.09	
大唐青海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8.22	0.01	46.83	0.01	
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48.31	0.15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大唐山东电力检修运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63.59	0.04			
大唐山东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65.55	0.02	243.61	0.04	
大唐山东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60		
大唐山西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9.32	0.01	237.75	0.04	
大唐水电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5.11	0.01			
大唐新疆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65				
大唐云南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8.94		42.91	0.01	
甘肃大唐电力检修运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57		
甘肃华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2.91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1.37	0.01	7.65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检修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1.32		
河北大唐电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6.15		24.23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湖南大唐先一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882.14	0.12	536.42	0.08	
辽宁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锦州热电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11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27.82	0.07	151.40	0.02	
宁夏大唐国际红寺堡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19		
宁夏大唐国际青铜峡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12		
山西大唐天镇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7.68		
中国大唐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33,950.96	18.81	93,569.35	13.98	
中国大唐集团技术经济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732.01	0.24	378.93	0.06	
中国大唐集团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14.98	0.09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73.40	0.05	42.26	0.01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华北电力试验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5.47	0.01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	110.85	0.02	441.76	0.07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公司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	企业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水电科学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4.43		50.47	0.01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西北电力试验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72.01	0.02	9.43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南电力试验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04.29	0.04	129.45	0.02	
中国大唐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26.44	0.02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71,837.86	24.13	5,026.59	0.75	
中国大唐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7.64	0.01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5,796.10	5.03	12,518.30	1.87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华南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3.28	0.01	24.68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8,510.07	6.81	8,697.85	1.30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489.24	0.21	1,580.23	0.24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沈阳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			0.69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企业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天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84.65	0.03	1,484.39	0.22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西安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4.58	0.01	1.38		
中水物资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3.80	0.01	109.28	0.02	
重庆大唐国际彭水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2.71	0.01			
重庆市科源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98.06	0.07	1,437.39	0.21	

2.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北京大唐燃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2.74				
北京大唐兴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79.97	0.04	265.29	0.04	
北京大唐兴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唐韵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15		1.21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			65.25	0.01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企业					
北京中唐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471.60	0.21	1,359.86	0.20	
北京中油国电石油制品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7.22	0.01	44.10	0.01	
大唐(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0.33	0.01	
大唐电商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77		0.06		
大唐电商技术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28				
大唐东北电力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336.06	0.19	1,223.61	0.18	
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41.88	0.02	36.94	0.01	
大唐贵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09.38	0.04	201.08	0.03	
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68				
大唐黑龙江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30.78	0.02	77.07	0.01	
大唐黑龙江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龙唐大厦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51				
大唐黑龙江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物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	230.42	0.03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业管理分公司	企业					
大唐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8.31	0.01			
大唐黄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51.61	0.02			
大唐吉林电力检修运维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26.66	0.06	496.50	0.07	
大唐吉林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8.80	0.01	31.00		
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052.65	0.29	2,291.83	0.34	
大唐南京发电厂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5.75	0.02	
大唐青海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31				
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104.78	0.86			
大唐山东电力检修运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1.56		69.54	0.01	
大唐山东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8.72	0.01			
大唐山东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3.75	0.01	
大唐山西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	45.15	0.01	23.20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企业					
大唐山西发电有限公司太原第二热电厂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08		7.08		
大唐陕西发电有限公司延安热电厂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57				
大唐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24.39	0.10			
大唐水电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8.81	0.02			
大唐苏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42				
大唐新疆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554.01	0.68	
大唐云南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88.91	0.01			
甘肃大唐电力检修运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19.52	0.05	
甘肃华研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81.39	0.04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61		63.78	0.01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检修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3.31	0.01	159.81	0.02	
河北大唐电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			41.00	0.01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企业					
河南大唐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88.06	0.03	111.99	0.02	
湖南大唐先一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276.71	0.46	2,268.75	0.34	
淮南大唐电力检修运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5.03	0.01			
江苏徐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96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3.10	0.01	431.81	0.06	
宁夏大唐国际红寺堡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37				
宁夏大唐国际青铜峡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66				
上海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37.18	0.16			
中国大唐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8.08		2,624.74	0.39	
中国大唐集团技术经济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59.51	0.11	558.16	0.08	
中国大唐集团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25.75	0.10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火力发电技术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8.63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44.06	0.03	673.49	0.10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华北电力试验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6.04	0.01	56.04	0.01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29.74	0.05	149.06	0.02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水电科学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14.10	0.10	209.68	0.03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西北电力试验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85.63	0.17	637.60	0.10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南电力试验研究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86.80	0.04	226.38	0.03	
中国大唐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413.13	0.20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107.18	0.30	85,777.04	12.82	
中国大唐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2.20	0.01	2.19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237.90	0.17	10,558.67	1.58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华南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92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078.42	0.29	8,711.16	1.30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369.46	0.20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天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57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武汉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84		0.79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西安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28.17	0.02	209.08	0.03	
中水物资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95.31	0.03	111.43	0.02	
重庆大唐国际彭水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97				
重庆大唐国际石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40				
重庆市科源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39.76	0.03	45.82	0.01	



3.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大唐黑龙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集贤太平风力发电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1.30		
大唐吉林电力检修运维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4.12	0.01			
大唐吉林发电有限公司热力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78.31	0.01			
大唐吉林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6.60	0.01			
大唐莱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6.97		41.98		
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0.34				
大唐三泉(重庆)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0.08		
大唐山东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21.34	0.03	320.46	0.03	
大唐孙吴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4.52		
大唐突泉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40.52	0.02	730.52	0.06	
大唐文登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3.46		20.68		
大唐长热吉林热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23.69	0.01			
大唐重庆石柱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73.61	0.02	
大唐重庆武隆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5.71		
大唐邹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2.83	0.01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67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沈阳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0.02	0.01			



4.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阿拉善左旗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83.05	0.01	48.83		
安远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23		
大唐(阿拉善左旗)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39.43	0.02	11.79		
大唐(大连)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72		5.79		
大唐(化德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3.02				
大唐(霍林郭勒市)高新区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32.29	0.03	125.28	0.01	
大唐(连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2.68				
大唐(内蒙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3.00		
大唐(四子王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16.70	0.02			
大唐(翁牛特旗)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8.30				
大唐(郁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59				
大唐(庄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27				
大唐(遵义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43				
大唐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8.87		6.37		
大唐安徽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7.74				
大唐宾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97.35	0.08	
大唐沧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22		0.75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大唐澄城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33				
大唐定边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7.31		30.66		
大唐东平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74		2.71		
大唐都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01				
大唐洱源凤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3.70				
大唐肥东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29		
大唐佛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95				
大唐公安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42				
大唐共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94				
大唐广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30				
大唐贵州昌平坳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0.19		
大唐贵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3.94		
大唐贵州镇宁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5.89		
大唐桂冠诚信(莱州)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52		2.12		
大唐桂冠招远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53		4.89		
大唐国际大柴旦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61				
大唐国际都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78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7.96	0.01	97.96	0.01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大唐国际茫崖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01				
大唐哈尔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95.10	0.06			
大唐海林威虎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35.63	0.04	369.53	0.03	
大唐海阳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16				
大唐和林格尔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8.32				
大唐河北新能源(张北)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6.71		24.24		
大唐河南发电有限公司固始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51		1.32		
大唐河南发电有限公司商城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64				
大唐河南发电有限公司新安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92		3.79		
大唐河南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宜阳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57		3.43		
大唐黑龙江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06				
大唐黑龙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华安(齐齐哈尔)风力发电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86				
大唐黑龙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集贤太平风力发电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86				
大唐湖北黄冈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71		0.12		
大唐华银(湖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95		3.28		
大唐华银醴陵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56		2.66		
大唐华银涟源新能源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			0.29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有限公司	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华银绥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67		1.46		
大唐华银欣正锡林郭勒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0.87		62.05		
大唐华银芷江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56		0.58		
大唐滑县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8.08				
大唐黄梅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9		9.39		
大唐黄庄(天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25		
大唐惠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63				
大唐吉林发电有限公司长山热电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7.78				
大唐济南长清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95		0.13		
大唐郟县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71		
大唐景泰乾丰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44		
大唐景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98		
大唐莱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94				
大唐凉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14				
大唐内蒙古多伦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6.98		22.64		
大唐平度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87		10.10		
大唐平阴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8.24		9.31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大唐栖霞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04				
大唐青海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刚察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8.36				
大唐清水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7.21				
大唐三泉(重庆)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84				
大唐山东烟台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86				
大唐山西恒山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8.66		
大唐山西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8				
大唐陕县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01		
大唐汕头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32		7.48		
大唐四川川北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广元风电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7.10				
大唐孙吴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75				
大唐太阳能产业(英德)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9		0.29		
大唐太阳能产业荆门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01				
大唐突泉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85.58	0.01	71.44	0.01	
大唐文登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93				
大唐闻喜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67		
大唐乌拉特后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6.09		68.00	0.01	
大唐五原新能源有限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	21.15		22.04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公司	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唐武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19		
大唐新疆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31				
大唐岩滩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59				
大唐阳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5.16	0.01			
大唐伊川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9		1.36		
大唐伊吾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23		
大唐永善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79		2.64		
大唐玉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77		3.77		
大唐郅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64		47.31		
大唐漳州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84		0.99		
大唐智汇(阿巴嘎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0.75				
大唐智汇(苏尼特左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3.02				
大唐钟祥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68		
大唐钟祥风电有限公司龙王山风电场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72		
大唐重庆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04				
大唐重庆黔江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95				
大唐邹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47		3.57		
磴口县大唐新能源有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	39.72		14.15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限公司	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福建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福州长乐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81		
福建大唐国际诏安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61		6.96		
福建平潭大唐海上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34				
广东大唐国际潮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03		0.61		
广东大唐国际雷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57				
广西大唐桂冠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4.95		15.69		
广西大唐桂冠新能源有限公司博白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8.38		14.40		
广西大唐桂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8.87				
广西大唐涪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8.87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盘州市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33		
广西桂冠开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乐滩水电厂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8.30		
哈密大唐宣力红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12		
河北大唐国际崇礼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0.42		6.48		
河北大唐国际丰宁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9.41		28.41		
河北大唐国际唐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71				
河北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98		32.03		
湖北省黄冈市众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37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淮南大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14				
江西大唐国际丰城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94		
江西大唐国际全南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42		
江西大唐国际瑞昌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84		
江西大唐国际石城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74		
江西大唐国际星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7		
江西大唐国际兴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88		
江西大唐国际修水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99		2.38		
江西大唐国际寻乌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40		
江西大唐国际永修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8.26		
辽宁大唐国际昌图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3.23		15.32		
辽宁大唐国际阜新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35		14.69		
辽宁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法库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87		6.32		
马鞍山当涂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56				
内蒙古大唐国际海勃湾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7.14		23.11		
内蒙古大唐国际呼和浩特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6.92		
内蒙古大唐国际苏尼特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91.67	0.02	39.12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内蒙古大唐国际卓资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61.59	0.01	183.19	0.01	
内蒙古大唐国际卓资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察哈尔右翼后旗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5.45	0.01	110.77	0.01	
内蒙古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7.55	0.01	151.90	0.01	
宁夏大唐国际青铜峡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06				
山西大唐代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70		
山西大唐国际应县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08		
山西大唐国际左云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44		
山西大唐岢岚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1.37		
镶黄旗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90.28	0.02	82.58	0.01	
新疆鄂能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0.12		
烟台东源集团开发区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85		2.30		
烟台东源集团莱州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70		5.72		
烟台海阳东源风电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45				
浙江大唐国际江山新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97				
浙江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平湖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39		0.49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6.95	0.01			
重庆大唐国际武隆兴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	2.70		11.32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顺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遵义桂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4.50		

5. 与关联方签订的租赁协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金额	上期发生额金额	备注
大唐海林威虎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606.82	5,590.72	
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72,695.34	378,141.93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53.70	
上海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23,464.97	184,974.78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阿拉善左旗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628,000.00			
应收账款	安远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2,480.00	
应收账款	大唐(阿拉善左旗)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885,511.00			
应收账款	大唐(大连)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0,150.00			
应收账款	大唐(霍林郭勒市)高新区新能源有限公司	2,420,610.00			
应收账款	大唐(连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31,000.00			
应收账款	大唐(四子王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2,147,000.00			
应收账款	大唐(翁牛特旗)能源	30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大唐(庄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700.00			
应收账款	大唐(遵义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收账款	大唐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43,500.00		22,500.00	
应收账款	大唐澄城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540.00		49,000.00	
应收账款	大唐定边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3,490.00		576,300.00	
应收账款	大唐东平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8,700.00	
应收账款	大唐都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3,720.00			
应收账款	大唐贵州昌平坳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6,000.00	
应收账款	大唐贵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7,400.00	
应收账款	大唐国际大柴旦新能源有限公司	17,110.00			
应收账款	大唐国际都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18,880.00			
应收账款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1,067,794.56			
应收账款	大唐国际茫崖新能源有限公司	31,860.00			
应收账款	大唐哈尔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7,854,603.00			
应收账款	大唐海林威虎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30,000.00			
应收账款	大唐海阳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940.00		39,600.00	
应收账款	大唐河北新能源(张北)有限责任公司	169,300.00		110,000.00	
应收账款	大唐河南发电有限公司固始分公司	80,500.00		53,900.00	
应收账款	大唐河南发电有限公司商城分公司	75,600.00		47,6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大唐河南发电有限公司新安分公司	20,300.00		40,200.00	
应收账款	大唐河南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宜阳分公司	37,800.00		16,100.00	
应收账款	大唐黑龙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华安(齐齐哈尔)风力发电分公司	23,600.00			
应收账款	大唐黑龙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集贤太平风力发电分公司	336,645.80			
应收账款	大唐华银涟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3,100.00	
应收账款	大唐华银绥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15,500.00	
应收账款	大唐华银欣正锡林郭勒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0,850.00		88,600.00	
应收账款	大唐华银芷江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200.00	
应收账款	大唐滑县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97,600.00			
应收账款	大唐吉林发电有限公司长山热电分公司	439,654.00			
应收账款	大唐济南长清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460.00			
应收账款	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36,000.00		3,356,000.00	
应收账款	大唐莱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1,180.00		39,600.00	
应收账款	大唐凉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76,700.00			
应收账款	大唐卢氏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9,792.00		99,792.00	
应收账款	大唐三泉(重庆)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8,870.00			
应收账款	大唐山东发电有限公司			3,666,502.00	
应收账款	大唐山西恒山风电有限公司			469,78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大唐陕县风力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63,700.00		63,700.00	
应收账款	大唐汕头新能源有限 公司	9,720.00		9,720.00	
应收账款	大唐四川川北电力开 发有限公司广元风电 分公司	100,300.00			
应收账款	大唐孙吴新能源有限 公司	391,851.09			
应收账款	大唐太阳能产业(英 德)有限公司	3,120.00			
应收账款	大唐突泉新能源有限 公司	3,600,720.00		420,560.00	
应收账款	大唐乌拉特后旗新能 源有限公司	140,380.00		564,460.00	
应收账款	大唐五原新能源有限 公司	136,000.00		218,640.00	
应收账款	大唐阳原新能源有限 公司	960,000.00			
应收账款	大唐伊川风力发电有 限公司	76,500.00		63,900.00	
应收账款	大唐玉门新能源有限 公司	29,400.00			
应收账款	大唐漳州风力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61,950.00		10,540.00	
应收账款	大唐智汇(阿巴嘎旗) 新能源有限公司	220,000.00			
应收账款	磴口县大唐新能源有 限公司	30,000.00			
应收账款	福建大唐国际诏安风 电有限责任公司			73,780.00	
应收账款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 限公司盘州市分公司			6,200.00	
应收账款	河北大唐国际新能源 有限公司			287,400.00	
应收账款	江西大唐国际丰城风 电有限责任公司			9,920.00	
应收账款	江西大唐国际全南风 电有限责任公司			31,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西大唐国际瑞昌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6,200.00	
应收账款	江西大唐国际石城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9,300.00	
应收账款	江西大唐国际星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2,400.00	
应收账款	江西大唐国际兴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22,320.00	
应收账款	江西大唐国际修水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21,080.00			
应收账款	江西大唐国际寻乌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25,420.00	
应收账款	江西大唐国际永修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42,780.00	
应收账款	辽宁大唐国际阜新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03,250.00		155,680.00	
应收账款	辽宁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法库分公司	67,850.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大唐国际海勃湾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239,400.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大唐国际呼和浩特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179,390.40	
应收账款	内蒙古大唐国际苏尼特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44,667.30		77,200.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大唐国际卓资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860,795.00		786,320.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大唐国际卓资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察哈尔右翼后旗分公司	118,850.00		490,900.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1,520,000.00		1,126,000.00	
应收账款	宁夏大唐国际红寺堡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2,780.00	
应收账款	宁夏大唐国际青铜峡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24,180.00		102,9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西大唐岢岚风电有限公司			474,765.45	
应收账款	镶黄旗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27,955.80		537,800.00	
应收账款	兴义桂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7,600.00		52,560.00	
应收账款	烟台海阳东源风电发展有限公司	36,560.00			
应收账款	浙江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平湖分公司	14,820.00			
应收账款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天津有限公司	14,160.00			
应收账款	重庆大唐国际武隆兴顺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28,650.00			
应收账款	遵义桂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2,320.00	
预付款项	北京大唐泰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35,015.49	
预付款项	北京中油国电石油制品销售有限公司	3,776,826.24		6,598,951.85	
预付款项	大唐电商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预付款项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323.00	
预付款项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			2,955.00	
预付款项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48.00	
预付款项	大唐碳资产有限公司			80,000.00	
预付款项	怀来欣唐培训中心			1,000.00	
预付款项	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4,970.00			
预付款项	中国大唐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281.00	
预付款项	中国大唐集团技术经济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60.00		6,780.00	
预付款项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3,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337,944.00			
预付款项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北京有限公司	44,856,797.73		31,291,552.84	
预付款项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华南有限公司	222,013.25		106,440.96	
预付款项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189,501.31		54,613.05	
预付款项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上海有限公司			10,068.00	
预付款项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西安有限公司	506.00		506.00	
预付款项	中水物资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24,480.00			
预付款项	重庆大唐国际彭水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			
其他应收款	安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604.57	
其他应收款	北京大唐泰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5,687.73	
其他应收款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13,749.00		254,988.00	
其他应收款	大唐(大柴旦)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39.60		339.60	
其他应收款	大唐(罗甸)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979,052.39			
其他应收款	大唐(上海)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38,539.21	
其他应收款	大唐(思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553,822.04			
其他应收款	大唐(印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568,795.70			
其他应收款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8,484.38	
其他应收款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20,723.24	
其他应收款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142,743.84	
其他应收款	大唐黑龙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大唐金湖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9,000.00	
其他应收款	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大唐三泉(重庆)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31,470.07			
其他应收款	大唐孙吴新能源有限公司	99,200.00			
其他应收款	大唐文登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33,640.50	
其他应收款	大唐闻喜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9,870,800.00		33,870,800.00	
其他应收款	大唐乌拉特后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251,327.23	
其他应收款	大唐新疆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60,000.00			
其他应收款	大唐新平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	
其他应收款	大唐伊川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058,512.19	
其他应收款	大唐玉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7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大唐重庆石柱新能源有限公司	7,190,719.49		4,337,933.50	
其他应收款	河北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53,030.20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5,840.00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大唐国际卓资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察哈尔右翼后旗分公司			308,965.59	
其他应收款	三门峡华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9,271.41	
其他应收款	山西大唐国际临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74,096.04	
其他应收款	山西大唐国际应县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云南大唐国际宾川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61,390.4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浙江大唐国际江山新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2,779.92	
其他应收款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360,669.18	
其他应收款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1,855,392.00		1,855,392.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424,405.33			
其他应收款	重庆大唐国际武隆兴顺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473,248.47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大唐兴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唐韵分公司		3,000.00
应付账款	北京中油国电石油制品销售有限公司	976,310.60	3,360,274.99
应付账款	大唐东北电力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2,073,050.00	
应付账款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2,303.00
应付账款	大唐黑龙江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68,080.00	
应付账款	大唐吉林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175,201.50	
应付账款	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1,117,990.00	1,290,000.00
应付账款	大唐山东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2,662,619.26	
应付账款	大唐山东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6,500.00
应付账款	大唐乌拉特后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89,582.45	89,582.45
应付账款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检修分公司		99,000.00
应付账款	湖南大唐先一科技有限公司	1,947,880.79	168,320.00
应付账款	中国大唐集团技术经济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90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西北电力试验研究院		37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中国大唐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88,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40,583.96
应付账款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北京有限公司	3,826,963.19	9,184,229.08
应付账款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华南有限公司		94,195.54
应付账款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7,972,669.19	378,818.80
应付账款	重庆市科源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447,787.61
其他应付款	阿拉善左旗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36,826.54
其他应付款	安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淮南田家庵发电分公司		66,374.35
其他应付款	北京大唐泰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135,227.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大唐兴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221.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大唐兴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唐韵分公司	2,600.00	10,08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1,210,000.00	1,528,004.08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中唐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752,551.40	4,878,214.60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中油国电石油制品销售有限公司	262,175.00	810,712.03
其他应付款	大唐(六盘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213,873.97	
其他应付款	大唐(庄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91,952.13
其他应付款	大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陈村水力发电分公司		12,255.12
其他应付款	大唐大丰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2,779.92
其他应付款	大唐东北电力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3,383,627.30	4,430,100.94
其他应付款	大唐凤阳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973,921.32
其他应付款	大唐佛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2,779.92
其他应付款	大唐甘肃发电有限公司		421.79
其他应付款	大唐共和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62,608.82
其他应付款	大唐贵州昌平坳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69,535.00	1,169,535.00
其他应付款	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	1,224,909.61	263,401.73
其他应付款	大唐贵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137,819.16	797,753.65
其他应付款	大唐贵州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225,852.41	
其他应付款	大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有限	39,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		
其他应付款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44,115.24
其他应付款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		27,025.80
其他应付款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12,779.92
其他应付款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33,032.28
其他应付款	大唐国际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60,759,668.85	60,759,668.01
其他应付款	大唐海林威虎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44,271.83
其他应付款	大唐海南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8,4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大唐海南文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10,921,545.47	12,779.92
其他应付款	大唐和林格尔新能源有限公司		203,758.56
其他应付款	大唐河北发电有限公司		167.00
其他应付款	大唐河北发电有限公司赞皇分公司		6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大唐河北新能源(张北)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大唐黑龙江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134,452.24	
其他应付款	大唐黑龙江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龙唐大厦分公司	16,000.00	
其他应付款	大唐黑龙江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分公司	150,791.46	
其他应付款	大唐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	140,793.23	
其他应付款	大唐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一热电厂		99,969.41
其他应付款	大唐黑龙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88,650.00
其他应付款	大唐黑龙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集贤太平风力发电分公司	313,045.80	
其他应付款	大唐滑县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6,202.17
其他应付款	大唐黄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607,083.33	
其他应付款	大唐惠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2,779.92
其他应付款	大唐吉林电力检修运维有限公司	1,331,895.47	2,214,581.65
其他应付款	大唐吉林发电有限公司		214,959.10
其他应付款	大唐吉林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88,099.6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大唐江苏发电有限公司		18,451.42
其他应付款	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48,754,115.00	44,727,364.91
其他应付款	大唐南京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34,716.98	
其他应付款	大唐平阴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9,096.41
其他应付款	大唐七台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559.84
其他应付款	大唐青海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878.93
其他应付款	大唐青海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新能源分公司		-464.00
其他应付款	大唐青海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1,012,400.41	169,957.80
其他应付款	大唐丘北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24,898,720.48
其他应付款	大唐三门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2,569.32
其他应付款	大唐山东电力检修运营有限公司	2,966,250.00	
其他应付款	大唐山东发电有限公司	65,000,000.00	6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大唐山东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2,655,344.34
其他应付款	大唐山东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189,738.99	170,200.00
其他应付款	大唐山西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574,424.66	2,294,903.86
其他应付款	大唐山西发电有限公司		418,521.86
其他应付款	大唐山西发电有限公司太原第二热电厂		108,560.89
其他应付款	大唐水电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205,550.00	
其他应付款	大唐苏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2,500.00	
其他应付款	大唐太阳能产业荆门有限公司		15,781.99
其他应付款	大唐泰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446,905.55	
其他应付款	大唐渭河热电厂		3,264.39
其他应付款	大唐新疆发电有限公司		756.65
其他应付款	大唐新疆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大唐新疆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42,772,556.24
其他应付款	大唐云南能源营销有限公司	42,980.00	
其他应付款	大唐长治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2,445.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大唐国际宁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779.92
其他应付款	甘肃大唐电力检修运营有限公司		71,797.36
其他应付款	甘肃华研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055,755.30	
其他应付款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60,731.5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检修分公司	822,108.48	1,618,332.22
其他应付款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184,888.95
其他应付款	广西桂冠开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6,466.12
其他应付款	广西平班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3,180.30
其他应付款	河北大唐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6,010.00	80,000.00
其他应付款	河北大唐电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54,052.50
其他应付款	河南大唐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1,660,059.60	798,024.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大唐先一科技有限公司	49,397,220.85	39,880,630.58
其他应付款	江苏徐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200.00	
其他应付款	辽宁大唐国际昌图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2,779.92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大唐国际海勃湾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36,826.46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分公司	394,226.23	
其他应付款	宁夏大唐国际红寺堡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8,779.92
其他应付款	宁夏大唐国际青铜峡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
其他应付款	青海大唐国际共和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33,529.32
其他应付款	山西大唐国际云冈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1,440.42
其他应付款	浙江大唐国际绍兴江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5,559.84
其他应付款	中国大唐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40,028,285.59	611,943,461.78
其他应付款	中国大唐集团技术经济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1,657,526.00	24,273,561.42
其他应付款	中国大唐集团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7,692,9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大唐集团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82,446,778.02	121,241,445.94
其他应付款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火力发电技术研究院	303,509.17	
其他应付款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1,686,250.00	12,348,022.64
其他应付款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华北电力试验研究院	45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	5,093,910.00	4,077,04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水电科学研究院	5,432,013.49	
其他应付款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西北电力试验研究院	4,085,900.00	2,825,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南电力试验研究院	4,995,140.00	1,341,65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大唐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2,816,846.6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47,500.00	5,303,25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大唐集团雄安能源有限公司		8,644.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686,538.79	3,585,708.34
其他应付款	中国大唐集团智慧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5,985.06
其他应付款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北京有限公司	7,322,937.56	14,755,216.50
其他应付款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63,079,531.29	112,253,321.03
其他应付款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上海有限公司	105,793.18	8,802,123.61
其他应付款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西安有限公司		1,388,052.50
其他应付款	中水物资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149,106.56	142,4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大唐国际彭水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77,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市科源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0,898,046.75	13,352,090.14



十二、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7,260,475.81	15,173.40	20,390,398.04	
1 至 2 年	14,834,805.04	49,351.71	17,321,260.00	
2 至 3 年	17,321,260.00	86,606.30	4,870,274.60	
3 至 4 年	5,118,874.60	24,351.37	17,399,033.76	
4 至 5 年	17,150,433.76	85,752.17	17,493,414.22	
5 年以上	53,782,863.15	1,205,224.72	36,589,448.93	945,920.00
合计	125,468,712.36	1,466,459.67	114,063,829.55	945,920.00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比例(%)	金额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945,920.00	0.75	945,92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124,522,792.36	99.25	520,539.67	0.42	124,002,252.69
合计	125,468,712.36	100.00	1,466,459.67	1.17	124,002,252.69

续：

类别	上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比例(%)	金额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114,063,829.55	100.00	945,920.00	0.83	113,117,909.55
合计	114,063,829.55	100.00	945,920.00	0.83	113,117,909.55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2,338,750.14		
低风险组合	121,663,502.55		
合计	124,002,252.69		

续:

项目	上年末余额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1,524,600.00		
低风险组合	111,593,309.55		
合计	113,117,909.55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远景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945,920.00	945,920.00	5 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45,920.00	945,920.00	—	—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107,921,245.28	86.01	520,539.67
长治市兴宝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14,172,796.94	11.30	
远景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945,920.00	0.75	945,920.00
北京唐浩电力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634,150.14	0.51	
大唐绥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00.00	0.20	
合计	123,924,112.36	98.77	1,466,459.67

注释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794,850,170.38	7,943,152,947.67
其他应收款项	1,491,712,410.28	1,587,534,906.37
合计	11,286,562,580.66	9,530,687,854.04



(一)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 1 年以内的 应收股利	2,458,670,617.99	3,247,058,518.32	子公司资金紧张， 尚未支付股利	控股子公司，可收回 性高，无减值风险
账龄 1 年以上的 应收股利	7,336,179,552.39	4,696,094,429.35	子公司资金紧张， 尚未支付股利	控股子公司，可收回 性高，无减值风险
合计	9,794,850,170.38	7,943,152,947.67		

(二)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66,513,290.80	55,000,000.00	6,960,795.17	
1 至 2 年	3,791,090.76		34,509,664.96	
2 至 3 年	32,172,016.21	29074022.61	65,352,256.34	
3 至 4 年	63,712,046.78	2,912,766.55	29,583,557.54	
4 至 5 年	28,944,673.18	3,152,463.07	47,267,923.66	
5 年以上	1,452,742,760.81	66,024,216.03	1,432,909,657.43	29,048,948.73
合计	1,647,875,878.54	156,163,468.26	1,616,583,855.10	29,048,948.73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08,903,818.19	6.61	95,131,778.94	87.35	13,772,039.2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538,972,060.35	93.39	61,031,689.32	3.97	1,477,940,371.03
合计	1,647,875,878.54	100.00	156,163,468.26	9.48	1,491,712,410.28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616,583,855.10	100.00	29048948.73	1.80	1,587,534,906.37
合计	1,616,583,855.10	100.00	29,048,948.73	1.80	1,587,534,906.37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大唐丰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92,323,594.98	78,551,555.73	85.08	破产清算
大唐张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126,700.00	15,126,7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唐泰华齐齐哈尔新能源有限公司	1,453,523.21	1,453,523.2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8,903,818.19	95,131,778.94	87.3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 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项目	本年末余额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1,463,893,350.90		
低风险组合	14,047,020.13		
合计	1,477,940,371.03		

续

项目	上年末余额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1,539,035,553.41		
低风险组合	46,959,897.11		
合计	1,587,534,906.37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9,048,948.73	29,048,948.73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5,832,516.16	75,832,516.1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51,282,003.37	51,282,003.37
期末余额			156,163,468.26	156,163,468.26

3.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大唐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	1,033,801,092.91	5 年以上	62.72	
大唐丰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74,910,857.52	1 年以内、3-4 年、4-5 年、5 年以上	4.54	63,750,728.89
大唐莱州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63,530,015.00	5 年以上	3.85	
吉林大安新唐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	50,011,037.87	5 年以上	3.03	
大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39,290,806.70	1-2 年、2-3 年、3-4 年、4-5 年、5 年以上	2.38	
合计	—	1,261,543,810.00	—	76.53	63,750,728.89



注释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上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的投资	28,260,740,247.77	3,067,519,100.00	1,070,000.00	31,327,189,347.77
对合营企业投资	56,903,215.50			56,903,215.50
对联营企业投资	229,430,290.11	31,857,370.94	1,810,120.00	259,477,541.05
小计	28,547,073,753.38	3,099,376,470.94	2,880,120.00	31,643,570,104.3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74,263,215.50	128,750,000.00		203,013,215.50
合计	28,472,810,537.88	2,970,626,470.94	2,880,120.00	31,440,556,888.82

2. 对子公司投资

子公司名称	投资成本	期初金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巴彦淖尔乌拉特后旗富汇风能电力有限公司	226,504,861.00	226,504,861.00				226,504,861.00	
巴彦淖尔乌拉特中旗富汇风能电力有限公司	359,513,648.81	359,513,648.81				359,513,648.81	
北京唐浩电力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北票杨树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5,910,000.00	95,910,000.00				95,910,000.00	
赤峰唐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479,082,320.09	479,082,320.09				479,082,320.09	
大连大唐海派新能源有限公司	159,673,831.00	159,673,831.00				159,673,831.00	
大唐(敖汉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大唐(赤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857,972,682.30	1,857,972,682.30				1,857,972,682.30	
大唐(儋州)海洋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81,980,000.00		481,980,000.00			481,980,000.00	
大唐(东营)能源有限公司	139,400,300.00		139,400,300.00			139,400,300.00	
大唐(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970,000.00	160,970,000.00				160,970,000.00	



子公司名称	投资成本	期初金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大唐(赣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06,330,000.00	23,480,000.00	82,850,000.00			106,330,000.00	
大唐(呼和浩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77,739,128.00	77,739,128.00				77,739,128.00	
大唐(建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3,792,250.00	103,792,250.00				103,792,250.00	
大唐(科右中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161,100,000.00	161,100,000.00				161,100,000.00	
大唐(平罗)新能源有限公司	79,280,000.00	79,280,000.00				79,280,000.00	
大唐(仁化)新能源有限公司	92,855,000.00	92,855,000.00				92,855,000.00	
大唐(寿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7,920,000.00	2,000,000.00	5,920,000.00			7,920,000.00	
大唐(滕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4,690,800.00	4,690,800.00				4,690,800.00	
大唐(铁门关)新能源有限公司	19,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大唐(通辽)霍林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1,147,401,200.91	1,147,401,200.91				1,147,401,200.91	
大唐(威海)绿色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9,460,100.00		39,460,100.00			39,460,100.00	
大唐(文昌)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3,400,000.00		13,400,000.00			13,400,000.00	
大唐(兴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619,606,100.00	498,606,100.00	121,000,000.00			619,606,100.00	
大唐阿鲁科尔沁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543,516,000.00	543,516,000.00				543,516,000.00	
大唐昂立(灵武)新能源有限公司	82,212,000.00	82,212,000.00				82,212,000.00	
大唐巴彦淖尔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8,283,033.88	118,283,033.88				118,283,033.88	
大唐包头亚能电力有限公司	60,473,250.00	60,473,250.00				60,473,250.00	
大唐宝应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670,000.00	160,670,000.00				160,670,000.00	
大唐昌裕(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	147,770,000.00	147,770,000.00				147,770,000.00	
大唐朝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41,623,500.00	141,623,500.00				141,623,500.00	
大唐大庆东岗新能源有限公司	161,980,000.00	161,980,000.00				161,980,000.00	
大唐大庆东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191,610,000.00	191,610,000.00				191,610,000.00	
大唐德令哈新能源有限公司	107,000,000.00	107,000,000.00				107,000,000.00	
大唐电白新能源有限公司	39,200,000.00	39,200,000.00				39,200,000.00	



子公司名称	投资成本	期初金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大唐定边胡尖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790,000.00	250,790,000.00				250,790,000.00	
大唐多伦瑞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554,300,000.00	393,630,000.00	160,670,000.00			554,300,000.00	
大唐鄂尔多斯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7,500,000.00	7,500,000.00	7,500,000.00
大唐洱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49,753,849.00	149,753,849.00				149,753,849.00	
大唐丰都新能源有限公司	343,432,000.00	338,550,000.00	4,882,000.00			343,432,000.00	
大唐丰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12,360,000.00	12,360,000.00				12,360,000.00	12,360,000.00
大唐富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144,852,800.00	144,852,800.00				144,852,800.00	
大唐格尔木新能源有限公司	29,740,000.00	29,740,000.00				29,740,000.00	
大唐共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17,696,000.00	17,696,000.00				17,696,000.00	
大唐沽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21,440,000.00	221,440,000.00				221,440,000.00	
大唐瓜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795,256,100.00	795,256,100.00				795,256,100.00	
大唐贵州罗甸新能源有限公司	213,730,000.00	193,730,000.00	20,000,000.00			213,730,000.00	
大唐贵州兴仁新能源有限公司	43,540,000.00	43,540,000.00				43,540,000.00	
大唐贵州义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183,718,000.00	106,060,000.00	78,728,000.00	1,070,000.00		183,718,000.00	
大唐贵州贞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108,170,000.00	108,170,000.00				108,170,000.00	
大唐贵州镇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131,000,000.00	131,000,000.00				131,000,000.00	
大唐贵州织金新能源有限公司	109,485,000.00	109,485,000.00				109,485,000.00	
大唐贵州钟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238,320,000.00	238,320,000.00				238,320,000.00	
大唐桂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335,426,600.00	335,426,600.00				335,426,600.00	
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75,076,800.00	575,076,800.00				575,076,800.00	
大唐国综翁牛特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190,960,000.00	190,960,000.00				190,960,000.00	
大唐哈密新能源有限公司	660,650,000.00		660,650,000.00			660,650,000.00	
大唐海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25,130,752.00	125,130,752.00				125,130,752.00	
大唐韩电(朝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320,862,424.00	320,862,424.00				320,862,424.00	



子公司名称	投资成本	期初金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大唐呼伦贝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4,750,000.00	84,750,000.00				84,750,000.00	
大唐葫芦岛新能源有限公司	85,654,383.00	85,654,383.00				85,654,383.00	
大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196,418,000.00	196,418,000.00				196,418,000.00	
大唐桦川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77,457,763.07	577,457,763.07				577,457,763.07	
大唐淮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大唐浑源密马鬃梁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405,200.00	201,405,200.00				201,405,200.00	
大唐吉林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00.00	38,000,000.00				38,000,000.00	
大唐胶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52,051,200.00	252,051,200.00				252,051,200.00	
大唐金湖新能源有限公司	98,940,000.00	98,940,000.00				98,940,000.00	
大唐景泰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69,559,519.79	169,559,519.79				169,559,519.79	
大唐靖边新能源有限公司	197,400,000.00	197,400,000.00				197,400,000.00	
大唐康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118,121,000.00	118,121,000.00				118,121,000.00	
大唐科尔沁左翼后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104,450,000.00	104,450,000.00				104,450,000.00	
大唐克什克腾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147,300,000.00	147,300,000.00				147,300,000.00	
大唐昆明市东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1,900,000.00	1,900,000.00				1,900,000.00	
大唐昆明市西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52,580,000.00	50,780,000.00	1,800,000.00			52,580,000.00	
大唐来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291,332,400.00	291,332,400.00				291,332,400.00	
大唐莱州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81,157,418.66	381,157,418.66				381,157,418.66	
大唐林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122,000,000.00	122,000,000.00				122,000,000.00	
大唐灵武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940,000.00	150,940,000.00				150,940,000.00	
大唐鲁山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3,120,000.00	53,120,000.00				53,120,000.00	
大唐满都(苏尼特左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49,850,000.00		49,850,000.00			49,850,000.00	
大唐内蒙古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大唐平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3,530,138.78	103,530,138.78				103,530,138.78	



子公司名称	投资成本	期初金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大唐平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132,740,000.00	132,740,000.00				132,740,000.00	
大唐普洱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大唐黔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107,410,000.00	107,410,000.00				107,410,000.00	
大唐秦皇岛新能源有限公司	33,700,000.00		33,700,000.00			33,700,000.00	
大唐曲靖新能源有限公司	79,310,000.00	79,310,000.00				79,310,000.00	
大唐荣成新能源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70,000,000.00	
大唐润阳(平罗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78,120,000.00	74,993,600.00	3,126,400.00			78,120,000.00	
大唐三合(林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93,520,000.00	93,520,000.00				93,520,000.00	
大唐三门峡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6,934,888.79	156,934,888.79				156,934,888.79	
大唐晟原洮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26,550,000.00	226,550,000.00				226,550,000.00	
大唐时代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21,250,000.00	121,250,000.00			121,250,000.00	121,250,000.00	121,250,000.00
大唐睢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49,200,000.00	49,200,000.00				49,200,000.00	
大唐绥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486,730,000.00	486,730,000.00				486,730,000.00	
大唐泰州姜堰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3,075,700.00		43,075,700.00			43,075,700.00	
大唐同心新能源有限公司	585,983,240.00	585,983,240.00				585,983,240.00	
大唐突泉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5,100,000.00	85,100,000.00				85,100,000.00	
大唐托里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25,390,000.00	67,130,000.00	58,260,000.00			125,390,000.00	
大唐威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92,280,000.00	92,280,000.00				92,280,000.00	
大唐文登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4,196,719.97	64,196,719.97				64,196,719.97	
大唐翁牛特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129,547,600.00	129,547,600.00				129,547,600.00	
大唐吴忠新能源有限公司	443,128,149.33	434,702,649.33	8,425,500.00			443,128,149.33	
大唐武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64,000,000.00	64,000,000.00				64,000,000.00	
大唐昔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84,550,000.00	84,550,000.00				84,550,000.00	
大唐锡林郭勒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51,635,974.72	651,635,974.72				651,635,974.72	



子公司名称	投资成本	期初金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大唐镶黄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1,000,000.00	71,000,000.00				71,000,000.00	
大唐向阳风电有限公司	2,106,510,000.00	2,106,510,000.00				2,106,510,000.00	
大唐新能源(察右后旗)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大唐新能源(马关)有限公司	140,232,500.00	108,383,400.00	31,849,100.00			140,232,500.00	
大唐新能源(文山)有限公司	278,190,000.00	187,500,000.00	90,690,000.00			278,190,000.00	
大唐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295,419,928.68	295,419,928.68				295,419,928.68	
大唐新能源富宁有限公司	221,778,900.00	63,450,000.00	158,328,900.00			221,778,900.00	
大唐新能源开发(陇西)有限公司	34,850,000.00		34,850,000.00			34,850,000.00	
大唐新能源连云港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大唐新能源曲靖市麒麟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1,873,078.00	81,873,078.00				81,873,078.00	
大唐新能源沐阳有限公司	28,810,000.00	28,810,000.00				28,810,000.00	
大唐新能源朔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83,643,078.01	483,643,078.01				483,643,078.01	
大唐新能源朔州平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90,690,000.00	790,690,000.00				790,690,000.00	
大唐新能源泗洪有限公司	9,430,000.00	9,430,000.00				9,430,000.00	
大唐新能源泗阳有限公司	5,290,000.00	5,290,000.00				5,290,000.00	
大唐新能源右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4,850,000.00	34,850,000.00				34,850,000.00	
大唐兴安盟新能源有限公司	130,419,184.00	130,419,184.00				130,419,184.00	
大唐烟台新能源有限公司	88,161,860.66	88,161,860.66				88,161,860.66	
大唐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302,860,000.00	302,860,000.00				302,860,000.00	
大唐阳泉新能源有限公司	65,000,000.00		65,000,000.00			65,000,000.00	
大唐阳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295,660,000.00	295,660,000.00				295,660,000.00	
大唐伊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84,920,000.00	84,920,000.00				84,920,000.00	
大唐依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56,601,986.23	356,601,986.23				356,601,986.23	
大唐宜良新能源有限公司	2,285,000.00	2,285,000.00				2,285,000.00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名称	投资成本	期初金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大唐永宁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682,000.00		49,682,000.00			49,682,000.00	
大唐玉门昌马风电有限公司	525,399,822.00	525,399,822.00				525,399,822.00	
大唐玉溪新能源有限公司	82,700,840.00	82,700,840.00				82,700,840.00	
大唐原平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0,760,000.00		50,760,000.00			50,760,000.00	
大唐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168,643,078.00	168,643,078.00				168,643,078.00	
大唐张北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5,593,530.00	125,593,530.00				125,593,530.00	
大唐智汇(多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330,000.00		20,330,000.00			20,330,000.00	
大唐中电(吉林)发电有限公司	113,000,000.00	113,000,000.00				113,000,000.00	
大唐中电(吉林)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39,000,000.00	239,000,000.00				239,000,000.00	
大唐中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8,566,000.00	45,336,000.00	43,230,000.00			88,566,000.00	
大唐中日(赤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37,171,796.73	137,171,796.73				137,171,796.73	
大唐中卫新能源有限公司	394,119,000.00		394,119,000.00			394,119,000.00	
大唐重庆市南川区新能源有限公司	191,649,100.00	169,147,000.00	22,502,100.00			191,649,100.00	
甘肃大唐玉门风电有限公司	229,931,291.64	229,931,291.64				229,931,291.64	
哈尔滨锐驰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7,740,000.00	77,740,000.00				77,740,000.00	
红河石屏盛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48,000,000.00	
吉林大安新唐发电有限公司	59,460,000.00	59,460,000.00				59,460,000.00	
吉林通榆新唐发电有限公司	85,463,000.00	85,463,000.00				85,463,000.00	
建平石营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23,040,940.07	123,040,940.07				123,040,940.07	
内蒙古大唐万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107,441,102.00	107,441,102.00				107,441,102.00	
内蒙古隆欣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48,000,000.00	
宁安镜泊二道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2,650,000.00	82,650,000.00				82,650,000.00	
宁安镜泊头道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2,450,000.00	72,450,000.00				72,450,000.00	
荣成沈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投资成本	期初金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山东大唐国际东营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78,936,239.26	78,936,239.26				78,936,239.26	
上海东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71,056,465.39	271,056,465.39				271,056,465.39	
右玉大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9,550,000.00	209,550,000.00				209,550,000.00	
小计	31,327,189,347.77	28,260,740,247.77	3,067,519,100.00	1,070,000.00	128,750,000.00	31,327,189,347.77	141,110,000.00

注：本年度，本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大唐(敖汉旗)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儋州)海洋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唐(铁门关)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文昌)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大唐满都(苏尼特左旗)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永宁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大唐中卫新能源有限公司，增加投资额人民币 1,088,031.000.00 元。



3.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60,000,000.00	56,903,215.50									56,903,215.50	56,903,215.50
亚洲新能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46,903,215.50									46,903,215.50	46,903,215.50
大唐酒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二、联营企业	197,956,828.79	229,430,290.11	20,950,000.00		10,153,147.82			1,810,120.00			259,477,541.05	5,000,000.00
大唐武威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大唐尖山天硕阿鲁科尔沁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497,484.44									1,497,484.44	1,000,000.00
大唐南皮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中国大唐集团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825,333.00						7,174,667.00	
哈电风能（福建）有限公司	23,687,913.51	8,783,501.27			1,154,492.20						9,937,993.47	
大唐鄯善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12,647,439.64			1,606,754.34						14,254,193.98	
江西能源联合有限公司	5,000,000.00	14,146,414.13			5,247,336.99			1,810,120.00			17,583,631.12	
海南洋浦海上风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9,050,000.00	10,950,000.00								30,000,000.00	
射阳中南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40,670,000.00	55,950,847.82			10,004,305.11						65,955,152.93	
广东粤能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73,564,300.00	113,354,602.80			-4,280,184.70						109,074,418.11	
荣成沈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合计	264,922,213.51	286,333,505.61	20,950,000.00		10,907,370.94			1,810,120.00			316,380,756.55	61,903,215.50



4.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认为对合营企业投资对本公司而言均并不重大。

5.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认为，广东粤能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属于重大的联营企业，广东粤能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重要财务信息参见附注八、注释 10。

6.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5,403,122.94	116,945,069.2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7. 本年度本公司无对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或有负债等。

8. 本年度本公司无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注释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15,576,609.89	19,158,445.50	24,468,923.50	22,785,552.86
其中：电力及热力	15,576,609.89	19,158,445.50	24,468,923.50	22,785,552.86
其他				
2. 其他业务小计	2,156,165.45		10,775,670.81	3,369,805.32
其他	2,156,165.45		10,775,670.81	3,369,805.32
合计	17,732,775.34	19,158,445.50	35,244,594.31	26,155,358.18

注：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本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房屋出租收入。



注释 5.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907,370.94	20,709,741.67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78,070,668.24	3,456,264,462.74
其他	-9,087,448.23	-52,258,318.15
合计	2,679,890,590.95	3,424,715,886.26

注释 6.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净利润	1,905,496,629.09	3,039,539,454.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8,750,000.00	27,36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	276,028,232.70	82,098,121.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989,428.53	22,509,178.3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886,091.71	3,091,535.16
无形资产摊销	4,078,838.02	1,629,823.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46,730.56	1,005,072.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9.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922.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15,473.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2,046,244.89	180,119,317.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79,890,590.95	-3,424,715,886.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75.06	36,901.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43,820,848.58	1,578,835,717.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88,661,411.65	-2,268,563,051.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060,902.13	-757,053,814.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748,225.86	275,883,295.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5,883,295.77	145,901,681.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135,069.91	129,981,613.8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7,748,225.86	275,883,295.7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748,225.86	275,883,295.77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48,225.86	275,883,295.77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集团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7-1)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出资额 1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2 月 09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此证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4 年 12 月 02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4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范冬发
Full name: 范冬发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3-12-24
Date of birth: 1963-12-24
工作单位: 北京红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红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62201196312240432
Identity card No: 362201196312240432

BICPA

证书编号: 110002960111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960111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3年 01月 14日
Date of Issuance: 2013年 01月 14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范冬发
证书编号: 110002960111
有效期一年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fter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 NOTES
1. When purcha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一、注册会计师变更事项, 须经会计师事务所同意。
二、注册会计师变更事项, 须经会计师事务所同意。
三、注册会计师变更事项, 须经会计师事务所同意。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